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7号线一期工程、19号线一期工程、25号线一期工程、27号线一期工程110kV交流电力电缆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2303-440300-04-01-850285027*

D 资信标书

投标人：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投标人声明：

我司（单位）对本资信标书所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日　　期：2026年 11 月 11 日

（本页须独立成页）

D 资信标书 1
一、 D1 投标函 4
二、 D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
（一） D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
（二） D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三） D2.3 营业执照 8
（四） D2.4 投标人基本情况 9
4.1 投标人概况 9
4.2 企业简介 11
4.3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证 16
4.4 生产许可证 17
4.5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9
4.6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1
4.7 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23
4.8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25
4.9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7
4.10 CNAS 检测中心认证证书（L22618） 29
（五） D2.5 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供货承诺函-不适用 31
（六） D2.6 项目班子情况表 32
7.1 桂海岩 34
7.2 黄建卫 36
7.3 邵千俊 38
7.4 王登峰 40
7.5 张艳敏 42
7.6 王洪超 44
7.7 钱双顶 46
三、 D3 资信、财务状况和纳税情况 47
（一） D3.1 银行资信证书 47
（二） D3.2 财务状况 52
2.1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53
2.2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30
2.3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09
（三） 纳税情况（2023-2025 年完税证明） 281
四、 D4 无不诚信处罚的承诺函 283
五、 D5 无安全事故的承诺函 284
六、 D6 业绩 285
（一） 已完成项目表 285
1.1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287
1.2 嘉兴恒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博创物资分公司 303
1.3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附履约证明） 306
1.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15
1.5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320
1.6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323

（二） 在建项目表 326
2.1 浙江巨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27
七、 D7 获奖情况 328
八、 D8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337
（一）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修年限、服务响应时间 337
（二） 安装及工程维修 339
2.1 安装及调试 339
2.2 电缆的日常维修及保养 341
（三） 售后服务管理制度 352
（四） 售后服务点及服务人员 356
（五）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358
（六） 深圳办事处-租赁合同及付款证明 359
（七） 培训方案 364
九、 D9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366
十、 D10 投标人资信情况 367
十一、 D11 投标人合规承诺书 369
十二、 D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370

一、D1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303-440300-04-01-850285027 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7 号线一期工程、19 号线一期工程、25 号线一期工程、27 号线一期工程 110kV 交流电力电缆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所有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我方桂海岩代表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已提交下列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包含：

资信标

技术标

商务标

2、Excel 格式的投标报价表（与商务标的报价内容一致）

3、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担保。

签字人以此书声明并同意：

1．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并接受处罚。

2．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担保的规定。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合同责任和履行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否则，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且不予退还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且投标担保不予退还。

8. 我方已做符合性检查并承诺，若存在投标须知前附件三“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一、开标阶段的不予受理情形”第 11 条所描述的情况，投标人无条件同意废标或解除合同，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否则我方作为投标人无条件同意废标或解除合同，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0.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的要求（详见资信标书 D 9）。

11. 我方承诺我司投标文件的功能需求、技术指标完全与本《投标函》中的承诺一致，若有不一致，我方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同意招标人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2. 我方保证在 / 日内（或于 / 年 /月 / 日前）完成供货（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17 号线一期工程：计划开始供货日期： 2027 年 2 月 28 日，计划完成供货日期： 2027 年 8 月 28 日；19 号线一期工程：计划开始供货日期： 2027 年 4 月 28 日，计划完成供货日期： 2027 年 10 月 28 日；25 号线一期工程：计划开始供货日期： 2026 年 12 月 28 日，计划完成供货日期： 2027 年 4 月 28 日；27 号线一期工程：计划开始供货日期： 2027 年 6 月 28 日。计划完成供货日期： 2027 年 12 月 28 日）----**具体供货时间依据招标方订单要求，我司承诺响应**。

13.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14.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4.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14.2 被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14.3 本项目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14.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邮政编码：** 3100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柱海岁 **（签名）　职　　务：** 业务经理

电　　话： 0571-88121022　　**传　　真：** 0571-88121025

日　　期: 2026 年 11 月 11 日

二、D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D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屠渭江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董事长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本证明书有效日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签发日期： 2026 年 11 月 11 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

注：要求附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D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浙江省杭州市（省市）的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 屠渭江 为我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如果有）的在下面签字的 桂海岩、业务经理 （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 2303-440300-04-01-850285027 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7 号线一期工程、19 号线一期工程、25 号线一期工程、27 号线一期工程 110kV 交流电力电缆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条） 的投标和合同签订（如果中标），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 _____

职　　务： 董事长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 _____

职　　务： 业务经理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灵宝市阳店镇下卫北村 6 组 180 号

注：

1、要求附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2、如本授权函有有效期，应不短于投标有效期





（三）D2.3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2393325XK （1/5）

名　　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屠渭江

注册资本　玖亿玖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 年 04 月 10 日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兴国路 528 号）

（扫码查看一照多址信息）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D2.4 投标人基本情况

4.1 投标人概况

<table>
<tr><td colspan="6">一、基本情况</td></tr>
<tr><td rowspan="2">企业名称</td><td colspan="5">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5">（英文，如果有）</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屠渭江</td><td>企业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 colspan="2">工商注册号</td><td colspan="4">91330000732393325XK</td></tr>
<tr><td colspan="2">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td></tr>
<tr><td colspan="2">企业经营范围</td><td colspan="4">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兴国路 528 号）</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企业联系地址、电话/传真</td><td colspan="4">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td></tr>
<tr><td colspan="4">0571-88121022、0571-88121025</td></tr>
<tr><td colspan="6">二、企业规模（ 2025 年，投标的前一年情况）</td></tr>
<tr><td>企业员工（人）</td><td>474</td><td>固定资产（万元）</td><td>2367.62</td><td>营业收入（万元）</td><td>1024720.16</td></tr>
<tr><td colspan="2">经营/生产场地（按建筑面积，M2）</td><td>277026.93</td><td colspan="2">扩大生产/科研投入（如果有，万元）</td><td>36003.66</td></tr>
<tr><td colspan="6">三、管理层</td></tr>
<tr><td>董事长</td><td>屠渭江</td><td rowspan="3">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871-88121022</td></tr>
<tr><td>总经理</td><td>屠渭江</td><td colspan="3">0871-88121022</td></tr>
<tr><td>项目经理</td><td>桂海岩</td><td colspan="3">18958093015</td></tr>
<tr><td colspan="6">四、主要资质证书/获奖证书（省、部级及以上）</td></tr>
<tr><td>1</td><td colspan="5">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ISO 体系认证、CCC 认证、CNAS 实验室认证等</td></tr>
<tr><td>2</td><td colspan="5">高新技术企业、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浙江省创新型领军企业、省级未来工厂、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2023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3 年浙江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td></tr>
<tr><td colspan="6">五、国内、外主要客户</td></tr>
</table>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1	广东深惠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深圳至惠州城际铁路前海保税区至坪地段工程10kV、20kV、27.5kV、35kV 电缆（含电缆附件）及服务采购项目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地铁 8 号线、10 号线一期、15 号线一期工程站后施工总承包项目 2 标段四工区项目部
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杭德市域铁路设备安装及装修工程
4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川标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一工区项目经理部低压电缆采购合同
5	中铁二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八工区项目工程
6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号线二期
7	中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地铁 9 号线一期工程 35kv 变电所安装 D.009.X-SA04 标
8	上海轨交 10 号线通信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4.2 企业简介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隶属于位列世界 500 强（2024 年列 150 位）的浙江省属特大型国有控股企业集团——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SH600704）。公司坐落于杭州市临平区，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金 9.9 亿元，专业从事电线电缆生产、销售、研发、服务等一体化服务。公司以“为客户提供安全的电缆”为己任，用心做好每一根线缆，专业生产各类建筑用布电线、控制电缆、110kV 及以下各电压等级的电力电缆、矿用电缆、橡套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电缆、防火电缆等多系列特种电缆产品，位列中国电缆行业综合排名前 20 强。

公司秉承“线通全球，缆济天下”的愿景，始终坚持以品质立足于市场，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建、中铁、中海油、中石化、中电建、中冶等国家领军企业的优质战略合作伙伴，现已服务于风力、电站及石油炼化等能源领域，铁路、轨道交通、船舶运输等交通领域，以及各类大型钢铁和冶金等工程领域，是全国行业内生产规格型号最为齐全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公司参与了上海国际会展中心项目、G20 杭州峰会主会场场馆建设项目、峰会期间各国元首下榻宾馆改造项目、杭州湾跨海大桥建设项目、2008 奥运火炬控制用线、2022 年北京冬奥会建设项目、2022 年亚运会杭州多个场馆的建设项目等国家级重大工程项目；配供了北京、西安、成都、青岛、武汉、长沙、合肥等全国各区域主要城市的轨道交通项目。

公司拥有智慧化的线缆生产基地，获评国家高新企业，被省政府列为“省重点产业项目”，获评“省未来工厂企业”，获浙江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等。厂区总投资 65 亿元，占地 460 亩，含一座 8.8 万平方米亚洲最大单体效率最高的线缆车间，车间内采用 5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和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有效构建“智慧物流”体系。目前，厂区内无一辆叉车，全部采用 RGV（平行轨道车）、AVG（智能机器人叉车）智能设计。同时，公司引入了行业尖端先进智能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如德国尼霍夫拉丝设备和特勒斯特设备，西科拉测偏仪等，大幅提升了生产效能，真正实现了“绿色工厂”的典范。

公司是目前全国唯一一家具备全系列防火电缆生产能力的厂家，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 BTTZ 垂直生产线，首创产品任意长度生产模式，树立起了国内防火电缆生产领域新标杆。其中，专利产品三层共挤尼龙线、耐高温电缆、陶瓷化硅橡胶绝缘连锁铠装不锈钢防火电缆、盾构机用电缆等高端特种电缆均已得到专业领域市场认可。公司拥有先进的橡套电缆、硅橡胶、船用电缆、低压电缆、110KV 及以下中压电力电缆及特种电缆生产线。引进了德国西科拉测偏仪、希波局放测试仪，配备了：微电脑自动拉力测试仪、硫化检测仪、单根垂直燃烧试验箱、故障定位仪、数字投影仪、直流电桥、绝缘电阻测试仪等行业一流的生产设备和先进检测设备。

公司电线电缆产品已通过 MA（270 余张）、CQC、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等证书以及美国 UL、德国 TUV、加拿大

CSA、欧盟 CE、韩法美日等 8 家全球主要船级社的多项国际国内行业专业认证，拥有专利 300 余项，并与浙江大学、中国科技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中科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中科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等在内的国内知名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建立长期产学研合作，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拥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未来工厂”认定、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科技创新型领军企业、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省企业技术中心、省“尖兵领雁”项目、省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省级以上荣誉及认证，并参与多项国家标准发布和浙江制造标准制定。

公司始终坚持国企责任和社会担当，不断推进线缆行业向高端制造转型，并获评中国绿色环保诚信经营单位、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权威检测合格质量信得过产品、以及浙江省著名商标、浙江省优质产品、“浙江制造”品质标认证、浙江省优质电缆重点推广品牌、省级 AAA 守合同重信用等多项荣誉称号。


WZGROUP
打造“大而强，富而美”受人尊敬的优秀上市公司
Zetastone Cable








中大元通线缆
Zelestana Cable
陕汽重卡
武汉加油，
物产中大元通线缆驰援雷神山医院 武汉加油，中国加油，物产中大与您同行
HUAWEI P20 Pro
LEICA TRIPLE CAMERA | AI

4.3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证

一般纳税人认定信息清册

制表单位：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							
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状态	生产经营地址	纳税人资格类型	有效期起	有效期止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9133000073239325XK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正常	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2006-09-01	9999-12-31	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

制表人：张雅璐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临平区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杭临平税 通〔2024〕8653 号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9133000073239325XK

事由： 《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8 号）

通知内容：你单位于 2005 年 08 月 31 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经审核，符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相关规定要求，准予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 2005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

税务机关（印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4.4 生产许可证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单位生产的下列产品符合取得生产许可证条件，特发此证。

产品名称：电线电缆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生产地址：见明细

证书编号：（浙）XK06-001-00177

有效期至：2028 年 02 月 29 日　　2024 年 07 月 18 日

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企业应当提出换证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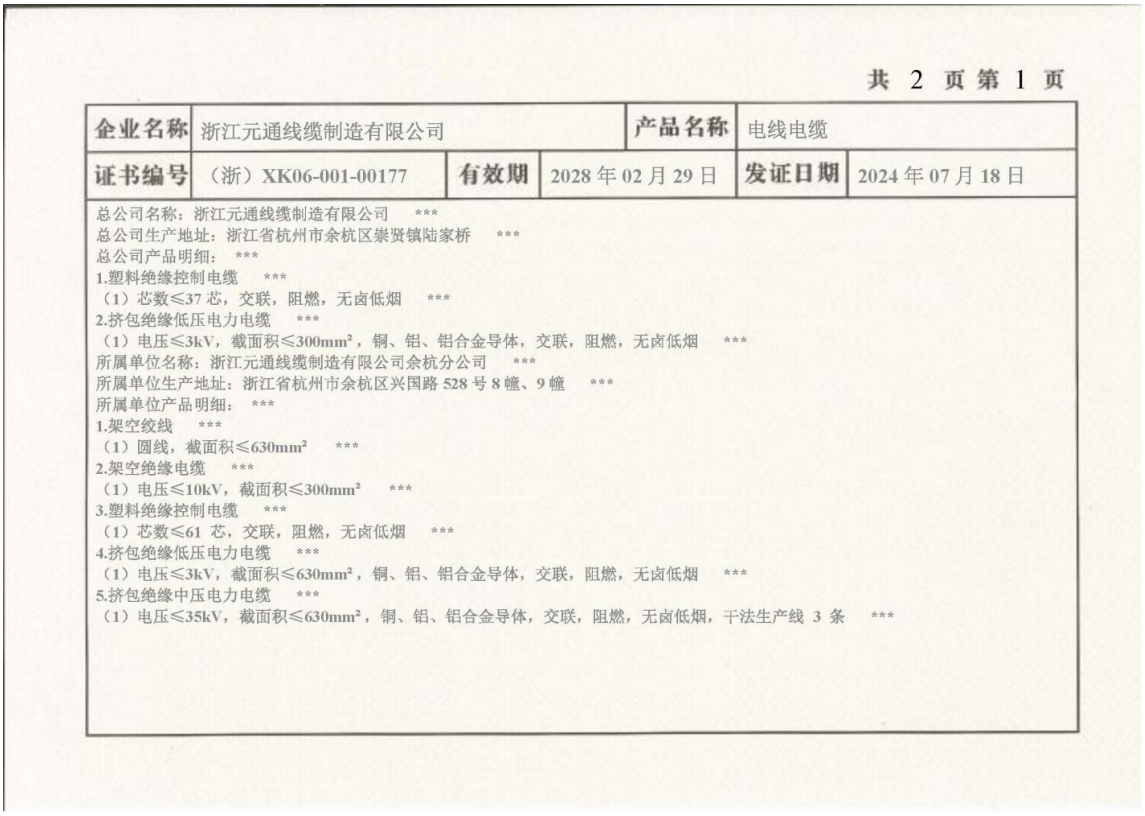

共 2 页 第 1 页

企业名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电线电缆
证书编号	（浙）XK06-001-00177	有效期	2028 年 02 月 29 日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18 日

总公司名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
总公司生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
总公司产品明细：　***
1.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
（1）芯数≤37 芯，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2.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　***
（1）电压≤3kV，截面积≤300mm²，铜、铝、铝合金导体，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所属单位名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
所属单位生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兴国路 528 号 8 幢、9 幢　***
所属单位产品明细：　***
1.架空绞线　***
（1）圆线，截面积≤630mm²　***
2.架空绝缘电缆　***
（1）电压≤10kV，截面积≤300mm²　***
3.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
（1）芯数≤61 芯，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4.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　***
（1）电压≤3kV，截面积≤630mm²，铜、铝、铝合金导体，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5.挤包绝缘中压电力电缆　***
（1）电压≤35kV，截面积≤630mm²，铜、铝、铝合金导体，交联，阻燃，无卤低烟，干法生产线 3 条　***

所属单位名称：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
所属单位生产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 ***
所属单位产品明细： ***
1.架空绞线 ***
（1）圆线，截面积≤800mm² ***
2.架空绝缘电缆 ***
（1）电压：≤10kV，截面积≤400mm² ***
3.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
（1）芯数≤61 芯，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4.挤包绝缘低压电力电缆 ***
（1）电压：≤3kV，截面积≤630 mm²，铜，铝导体，交联，阻燃，无卤低烟 ***
******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S

4.5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Q308424R001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000073239325XK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 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及售后服务，110kV 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售后服务

（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

运营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有效期至：2027年09月25日

证书变更日期：2026年10月30日

认证依据：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ISO 9001:2015 证书的有效期至 2029 年 9 月 30 日，请及时转换为最新标准 ISO 9001:2026 认证证书。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 CQC 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www.cqc.com.cn 上查询。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Q308424R00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附件）

序号	多场所名称	多场所地址	认证范围	备注
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528号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及售后服务，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售后服务	中心职能
2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的生产	分场所

附件与相同编号的证书同时使用有效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4.6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Q308424R001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000073239325XK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 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及售后服务，110kV 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售后服务

（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

运营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有效期至：2027年09月25日

证书变更日期：2026年10月30日

认证依据：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ISO 9001:2015 证书的有效期至 2029 年 9 月 30 日，请及时转换为最新标准 ISO 9001:2026 认证证书。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 CQC 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www.cqc.com.cn 上查询。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Q308424R00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附件）

序号	多场所名称	多场所地址	认证范围	备注
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528号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及售后服务，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售后服务	中心职能
2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的生产	分场所

附件与相同编号的证书同时使用有效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4.7 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S303180R001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00073239325XK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 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110kV 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覆盖的组织、场所和范围详见证书附件）

运营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7日　　本周期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7日　　有效期至：2027年09月26日

证书变更日期：2026年10月30日

认证依据：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声明：

获证组织应定期接受监督审核，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 CQC 将签发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本证书必须与该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www.cqc.com.cn 上查询。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4S303180R00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附件）

序号	多场所名称	多场所地址	认证范围	备注
1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528号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的生产，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大电流扁电缆（柔性母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中心职能
2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	资质范围内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线电缆、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阻燃电线电缆、架空绞线、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35kV及以下挤包绝缘电力电缆）、110kV电力电缆、低烟无卤电线电缆、特种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计算机数据电缆、汽车用电缆、光伏储能用电缆、通信用电缆、阻燃耐火防火电缆）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分场所

附件与相同编号的证书同时使用有效

地区代码：3300

Signed by: Liu Jiang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九区5号楼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5年版

4.8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0125En20276R0M/3300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运营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统一信用代码：9133000073239325XK

能源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3331-2020 / ISO 50001:2018

RB/T101-2013;

通过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 110kV 及以下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获证组织本年度产品单位产量综合能耗及能耗核算边界见标有相同证书注册号的证书附件，证书附件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首次发证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5 月 12 日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CQC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查询证书有效状态请登陆www.cqc.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示的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1-M

Signed by: Xie ZhaoXu

MEMBER OF IQNET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获证组织名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125En20276R0M/3300

审核类型	统计开始日期	统计结束日期	能源绩效	管理体系边界
初次认证 / 再认证	2024-06-01	2024-12-31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22.19 kgce/km	位于中国浙江省杭州市兴国路528号，资质范围内110kV及以下电线、电缆产品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包括主要生产系统（拉丝、绞线、密炼、挤塑、成缆、护套），辅助生产系统（空压机、循环水、水冷空调、变配电、仓储、废气处理、锅炉），附属生产系统（办公、照明）
	2025-01-01	2025-03-31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22.08 kgce/km	
第1次监督				
第2次监督				
第3次监督				

本次发证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此附件与相同编号的证书同时使用有效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1-M

Signed by: Xie ZhaoXu

MEMBER OF IQNET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2024年版

4.9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No.CMS浙[2025]AAA3139号

单位名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兹证明贵单位在产品质量、经营管理、节能降耗、环境监测等方面的测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22-2003/ISO 10012：2003《测量管理体系-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标准的全部要求，特发此证。

认证范围及其他符合性说明详见附件。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认证公司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在一个监督周期后，与 CMS 签发的《年度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颁证日期：2025年11月18日

有效期至：2030年11月17日

签发人：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海淀区知春路 118 号 9 层 A 座 905E 100080

网站地址:www.china-cms.org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CMS 浙[2025]AAA3139 号

单位名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测量管理体系覆盖的产品或业务范围：
电线电缆的生产与销售。

测量管理体系覆盖的地域范围：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

颁证日期：2025 年 11 月 18 日

有效期至：2030 年 11 月 17 日

（本附件与 CMS 签发的《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签发人：

颁证部门：**中启计量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4.10 CNAS 检测中心认证证书（L22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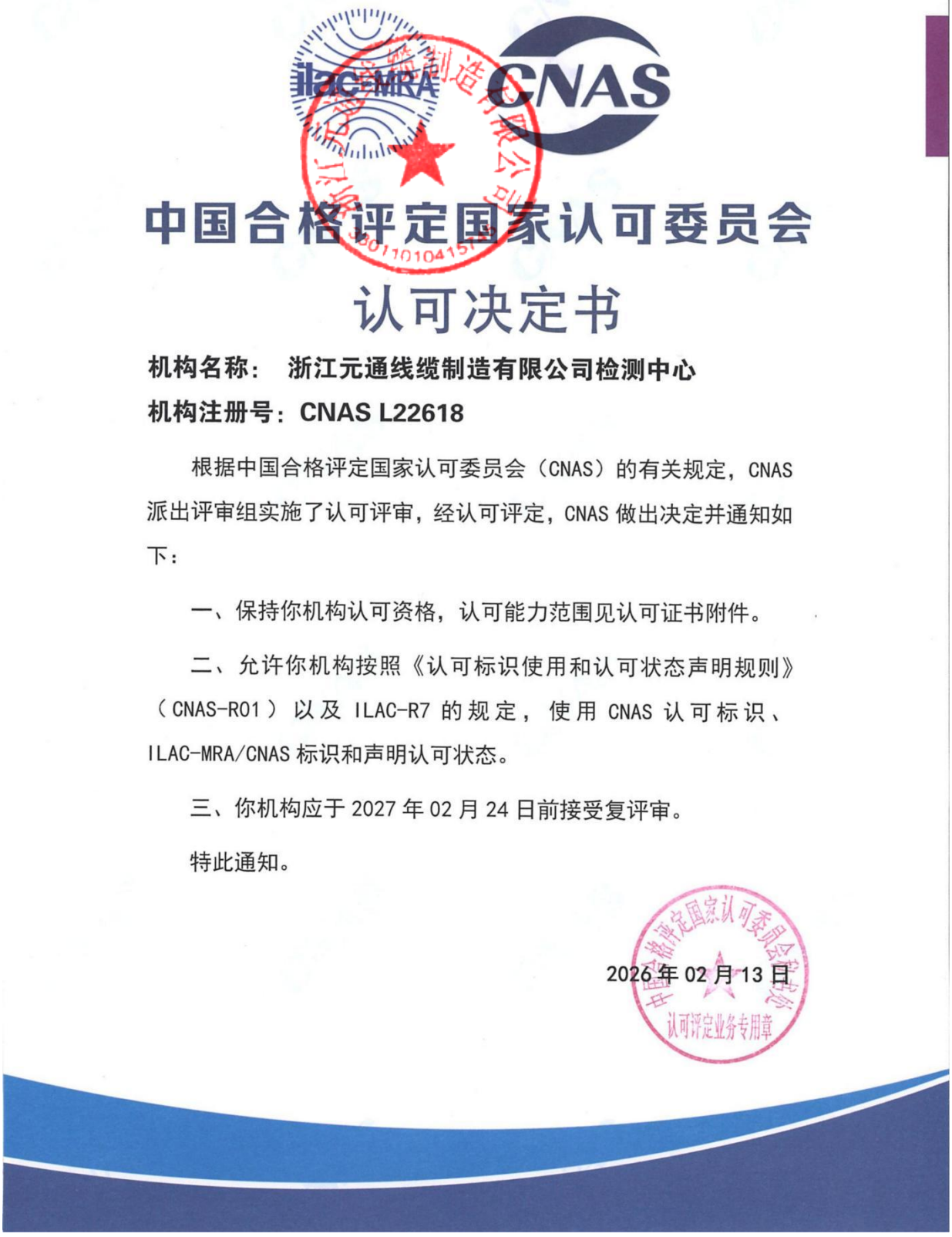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认可决定书

机构名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机构注册号：CNAS L22618

根据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有关规定，CNAS 派出评审组实施了认可评审，经认可评定，CNAS 做出决定并通知如下：

一、保持你机构认可资格，认可能力范围见认可证书附件。

二、允许你机构按照《认可标识使用和认可状态声明规则》（CNAS-R01）以及 ILAC-R7 的规定，使用 CNAS 认可标识、ILAC-MRA/CNAS 标识和声明认可状态。

三、你机构应于 2027 年 02 月 24 日前接受复评审。

特此通知。

2026 年 02 月 13 日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

（注册号：CNAS L22618）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检测中心

（法人：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明星村1幢综合办公楼南区2~3楼，313216

符合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承担本证书附件所列服务能力，予以认可。

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证书附件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生效日期：2025-02-24

截止日期：2031-02-23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 张朝华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授权，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
CNAS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和亚太认可合作组织（APAC）的互认协议成员。
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陆www.cnas.org.cn获认可的机构名录查询。

（五）D2.5 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供货承诺函-不适用



本次投标无任何外协行为存在

（六）D2.6 项目班子情况表

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项目负责人	桂海岩	业务经理	/	作为专业项目经理，全程参与国内多起轨道交通项目的全周期管理，涵盖业务洽谈、合同签订、项目执行至完工交付全流程。负责与中铁、中建等大型工程单位的深度对接与协调，积极推动项目各阶段工作落地，确保项目进度、质量、安全等核心指标符合合同要求。
二、技术负责人	黄建卫	技术总工	机电制造(技术开发)高级工程师	参与服务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建、中铁、中海油、中石化、中电建、中冶等国家领军企业，并服务于风力、电站及石油炼化等能源领域，铁路、轨道交通、船舶运输等交通领域，以及各类大型钢铁和冶金等工程领域。参与了上海国际会展中心项目、G20 杭州峰会主会场场馆建设项目、峰会期间各国元首下榻宾馆改造项目、杭州湾跨海大桥建设项目、2008 奥运火炬控制用线、2022 年北京冬奥会建设项目、2022 年亚运会杭州多个场馆的建设项目等国家级重大工程项目；参与配供了北京、西安、成都、青岛、武汉、长沙、合肥等全国各区域主要城市的轨道交通项
三、安装调试人员	邵千俊	技术员	高级电气工程师、机电制造（技术开发）工程师	
三、安装调试人员	王登峰	技术员	高级电气工程师、机电制造（技术开发）工程师	
三、培训负责人	张艳敏	工程研究中心主任	高级电气工程师、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程师	
三、培训负责人	王洪超	研究院副主任	高级电气工程师、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程师	
四、发运负责人	钱双顶	调度中心主任	高级电气工程师	

				目。

提示：1、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等。

2、此表应附相关人员学历、职称、资质等级证书等复印件。

7.1 桂海岩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灵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10.10-2032.10.10
桂海岩
汉
1998 年 9 月 1 日
河南省灵宝市阳店镇下卫
北村6组180号
411282199809011016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70104157145

学士学位证书



杜海岩，男，1998 年 09 月 01 日生，
已完成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学士学位培养计划。
经河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河南科技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6442021000021 二〇二一 年 七 月 一 日

7.2 黄建卫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黄建卫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4年01月07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机电制造（技术开发）

取得资格时间：2025年01月12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机电制造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30125197401072517

证 书 编 号：G3300424502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3W4UTS9G

发证时间：2025年04月07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建卫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 一月 七 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illegible]至二〇〇〇年 七 月在本校

[illegible]设计(网络教育)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南京理工大学

二〇〇〇年 七 月 一 日

学校编号：11962120000500513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0705905

浙江九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S

7.3 邵千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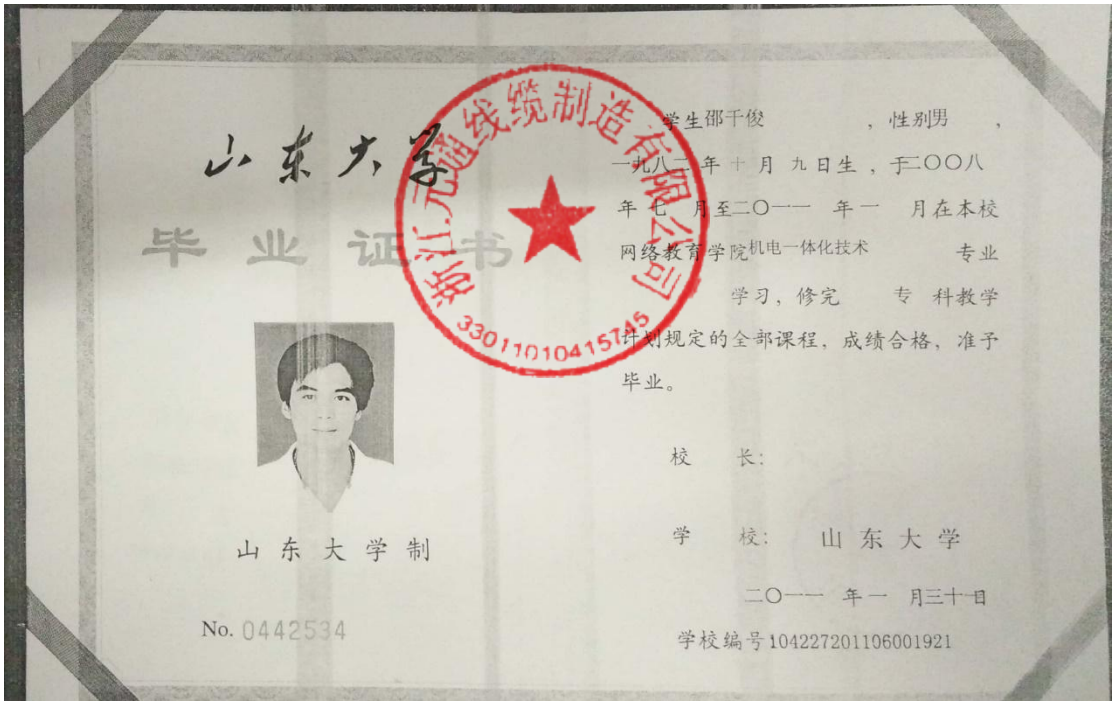

山东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邵千俊，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十月九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七月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学习，修完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山东大学

二〇一一年一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104227201106001921

山东大学制

No. 0442534



持证人参加：

高级电气工程师

专项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核，达到相关专项培训标准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25 年 6 月 13 日

姓名：邵千俊

身份证号码：342531198210094710

证书号码：B25193230146061058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邵千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0月9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机电制造（技术开发）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临平区制造业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18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413025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B3MMFC8F

发证时间：2024年1月31日

7.4 王登峰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登峰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一月 二十九日生，于 二〇二一 年 三月 至 二〇二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2.5年专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计量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教育部(85)教高三字003号

电子注册号：103565202306001555

二〇二三 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持证人参加：

高级电气工程师

专项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核，达到相关专项培训标准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25 年 6 月 13 日

姓 名：王登峰

身份证号码：622627198401292953

证书号码：B25193230146061066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登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1月29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机电制造（技术开发）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临平区制造业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18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412998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WT5YSG8W

发证时间：2024年1月31日

7.5 张艳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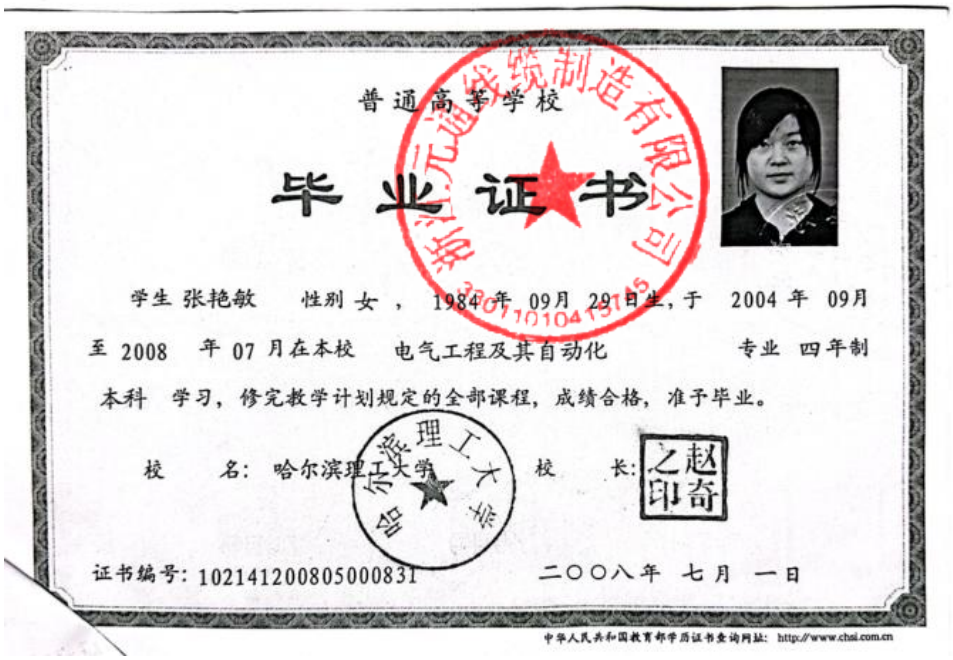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艳敏 性别 女，1984 年 09 月 29 日生，于 2004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7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理工大学 校 长：赵奇之印

证书编号：102141200805000831 二〇〇八年 七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持证人参加：

高级电气工程师

专项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核，达到相关专项培训标准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25 年 6 月 13 日

姓 名：张艳敏

身份证号码：230123198409291026

证书号码：B25193230146061048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张艳敏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4年9月29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临平区制造业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18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412870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N938398N

发证时间：2024年1月31日

7.6 王洪超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洪超 性别 男，1992 年 05 月 27 日生，于 2011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6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理工大学 校 长：李勇

证书编号：102141201605000855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持证人参加：

高级电气工程师

专项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规定的内容，经考核，达到相关专项培训标准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25 年 6 月 13 日

姓 名：王洪超

身份证号码：230231199205274515

证书号码：B25193230146061049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洪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5月27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临平区制造业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18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413008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4MNX6NG6

发证时间：2024年1月31日

7.7 钱双顶



学生钱双顶性别男，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七日出生，于
二〇〇一年八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
在本校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学
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章)
学校(章) 云南省机
发证日期：二〇〇四年六月十五日

证书代号：云教中证字
学校编号：



持证人参加：
高级电气工程师
专项技术培训，完成培训计划所
规定的内容，经考核，达到相关
专项培训标准的技术水平。
特发此证。

2025 年 6 月 13 日

姓　　名：钱双顶
身份证号码：530325198412071950
证 书 号 码：B25193230146061063

三、D3 资信、财务状况和纳税情况

（一）D3.1 银行资信证书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资 信 证 明 书（正本）

Certificate of Creditworthiness (original)

编号： 浙B 00608215

日期：Date: 2026/ 07/ 10/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我行对其在我行的单位结算记录开立证明书。经确认，其具体情况如下：

自2024年07月10日至2026年07月09日（即该日我行营业终了结账时）止，该单位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200×270mm

银行签章
Bank's Seal

验证码：【FE0543 8DE020】(01)

有权签字人
Authorized Signature

提示：阅读本证明书时请同时阅知证明书背面“声明”。
Note: Please read this certificate in conjunction with "Statement" on the back of the certificate.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资 信 证 明 书（正本）

Certificate of Creditworthiness (original)

编号： 浙B 00592819

日期：Date: 2025/ 01/ 08/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我行对其在我行的结算记录开立证明书。经确认，其具体情况如下：

自2023年01月08日至2025年01月07日（即该日我行营业终了结账时）止，该单位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200×270mm

银行签章
Bank's Seal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验证码：【A42 051 876 020】 业务专用章 (01)

有权签字人
Authorized Signature

提示：阅读本证明书时请同时阅知证明书背面“声明”。
Note: Please read this certificate in conjunction with "Statement" on the back of the certificate.

资信证明证书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基本素质、经济实力、偿债能力、经营效益及发展前景等方面的综合分析与评价，评定你单位 2025 年度企业资信证明 AAA 级，有效期一年。公司在我行资金账户情况良好，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信贷记录良好。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2026 年 1 月

资信证明证书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基本素质、经济实力、偿债能力、经营效益及发展前景等方面的综合分析与评价，评定你单位2024年度企业资信证明AAA级，有效期一年。公司在我行资金账户情况良好，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信贷记录良好。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2025年1月

资信证明证书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基本素质、经济实力、偿债能力、经营效益及发展前景等方面的综合分析与评价，评定你单位 2023 年度企业资信证明 AAA 级，有效期一年。公司在我行资金账户情况良好，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信贷记录良好。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2024 年 1 月

（二）D3.2 财务状况

一、财务状况表（ 2025 年）

1．基本数据		
项目	金额	
注册资本	99000 万元	
总资产	3762752264.36 元	
流动资产	2826190922.85 元	
速动资产	2725783019.59 元	
总负债	2387731533.55 元	
流动负债	2356730738.93 元	
利润总额	509951162.73 元	
总会计师签名：		
2．列明有关银行名称和地址，方便招标人取得有关资料		
银行名称	银行地址	银行联系人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半山支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 66-70 号	徐经理、0571-88144240
认可招标人有权向银行取得所需资料，同时也允许银行向招标人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二、附近三年（ 2023 年至 2025 年）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投标人认为有用的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数据将作为清标要素，供定标参考。

2.1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3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5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6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7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9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0—11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2—13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4—71 页

四、补充资料……第 72—75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6WL2E1BP5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Add: 1366 Qianjiang Road, Hangzhou, China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6〕9444号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线缆制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通线缆制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元通线缆制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元通线缆制造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元通线缆制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元通线缆制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元通线缆制造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天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827,532,361.80	101,649,237.96	短期借款	79	1,868,209,046.04	858,908,659.15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122,7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票据	85	1,470,000,000.00	122,000,000.00
应收账款	9	2,579,764,015.13	1,643,983,255.02	应付账款	86	272,792,766.93	935,356,843.68
应收款项融资	10	1,194,223,226.68	184,450,173.80	预收款项	87		
预付款项	11	881,695,845.38	272,666,481.79	合同负债	88	1,203,416,961.51	92,030,305.76
▲应收保费	12			△吸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拆入资金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衍生金融负债	92		
其他应收款	16	61,177,682.09	65,129,179.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35,735,470.66	24,012,899.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32,087,000.00	22,300,000.00
存货	19	832,356,494.57	524,062,094.36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222,779,088.84	178,886,412.1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214,277,043.78	1,026,159.28	应交税费	98	35,713,355.23	40,960,432.50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1,074,906,435.03	1,120,779,310.4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449,362,267.19	355,076,223.40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6,178,078,891.76	3,227,016,645.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2,826,726.71	337,119.34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53,838,929.62	11,578,780.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6,117,439,691.73	3,205,964,351.39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4,843,414.29	907,707.03
固定资产	40	964,138,163.60	1,060,248,725.12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1,059,350,455.27	1,132,672,472.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164,765,462.78	72,423,747.19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31,117,695.17	1,248,083.40
在建工程	44	415,548,634.39	184,273,33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16,009,419.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7,839,324.18	2,736,25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51,970,429.31	2,155,790.43
无形资产	48	251,978,599.45	224,108,658.75	**负 债 合 计**	125	6,169,410,121.04	3,208,120,141.82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	126	——	——
商誉	50			实收资本	127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10.83	693,638.44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44,158,041.69	36,592,140.16	国有法人资本	129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1,683,662,774.14	1,508,652,747.32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净额	134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172,872,784.23	124,262,396.55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72,872,784.23	124,262,396.55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529,458,763.63	508,286,854.42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1,692,331,547.86	1,527,549,250.97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1,692,331,547.86	1,527,549,250.97
资 产 总 计	77	7,861,741,668.90	4,735,669,392.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7,861,741,668.90	4,735,669,392.79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楷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的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153,521,290.77	75,367,442.92	短期借款	79	448,205,229.12	427,890,020.26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112,000,000.00		应付票据	85	1,260,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9	1,287,252,922.79	1,629,575,343.16	应付账款	86	227,391,979.99	967,569,428.18
应收款项融资	10	667,681,040.47	184,081,042.68	预收款项	87		
预付款项	11	126,053,257.85	62,218,482.53	合同负债	88	312,834,950.68	87,345,665.98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35,684,885.18	44,671,650.14	△预收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11,197,005.05	6,120,184.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9,900,000.00	6,000,000.00
存货	19	100,407,903.26	21,758,863.82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60,269,079.0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28,728,362.77		应交税费	98	10,287,181.70	12,782,588.05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11,678,199.08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44,888,719.16	47,594,043.49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125,827,011.85	108,099,060.86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2,826,190,922.85	2,125,771,786.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1,257,129.64	337,119.34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40,668,543.59	11,354,936.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2,356,730,738.93	1,561,993,985.91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478,641,628.94	458,641,628.94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责任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责任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907,707.03
固定资产	40	23,676,221.56	26,022,340.32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41,221,207.97	40,758,704.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17,514,986.41	14,736,364.60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31,000,794.62	1,109,982.85
在建工程	44	273,286,398.14	77,852,81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148,428.86	707,9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31,000,794.62	2,017,689.88
无形资产	48	116,972,749.50	88,364,219.79	**负 债 合 计**	125	2,387,731,533.55	1,564,011,675.79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	126	——	——
商誉	50			实收资本	127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43,835,914.51	34,892,251.33	国有法人资本	129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936,561,341.51	686,481,254.86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净额	134	990,000,000.00	895,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172,872,784.23	124,262,396.55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72,872,784.23	124,262,396.55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212,147,946.58	228,978,968.63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1,375,020,730.81	1,248,241,365.18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1,375,020,730.81	1,248,241,365.18
资 产 总 计	77	3,762,752,264.36	2,812,253,04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3,762,752,264.36	2,812,253,040.9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格体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的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7,451,153,246.85	13,915,418,801.57	加：营业外收入	41	320,240.97	204,075.85
其中：营业收入	2	17,451,153,246.85	13,915,418,801.57	其中：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营业外支出	43	4,333,377.13	1,014,381.17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565,487,135.68	534,920,208.98
▲已赚保费	5			减：所得税费用	45	41,380,327.60	1,191,246.9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二、营业总成本	7	16,909,493,583.71	13,621,547,434.3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其中：营业成本	8	15,995,672,901.15	12,788,633,05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税金及附加	21	36,646,488.39	45,018,037.02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118,257,816.49	106,610,099.1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26,799,678.90	25,381,842.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666,331,468.77	592,985,291.1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65,785,230.01	62,919,108.56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利息费用	26	66,383,609.32	64,954,425.9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5,870,164.59	5,205,236.4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其他收益	30	93,615,706.26	197,016,582.0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36,535,611.00	-34,178,803.99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29,239,486.56	-62,502,130.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41,523,498.9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569,500,271.84	535,730,514.30	稀释每股收益	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0,247,201,574.80	8,852,857,795.06	加：营业外收入	41	27,570.96	120,875.76
其中：营业收入	2	10,247,201,574.80	8,852,857,795.06	其中：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营业外支出	43	3,842,288.91	1,016,251.89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509,951,162.73	248,419,371.33
▲已赚保费	5			减：所得税费用	45	23,847,285.91	-6,001,704.9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二、营业总成本	7	9,977,549,942.20	8,771,342,496.0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其中：营业成本	8	9,488,949,125.16	8,348,435,52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税金及附加	21	13,482,740.82	16,735,283.93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81,825,627.06	83,800,332.9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12,964,279.05	9,743,394.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360,036,635.81	304,510,772.9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20,291,534.30	8,117,183.1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利息费用	26	22,547,067.42	7,888,679.5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5,368,438.07	1,962,271.1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其他收益	30	39,570,768.85	110,317,843.83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33,705,214.33	-21,540,868.65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29,161,735.10	-62,501,025.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41,523,498.9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513,765,880.68	249,314,747.46	稀释每股收益	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8,089,649,343.65	10,765,262,428.0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66,470,732.2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66,470,732.2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314,792,015.20	166,030,956.0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438,641,628.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314,792,015.20	604,672,584.9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314,792,015.20	-438,201,852.7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8,499,110.35	814,233.1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95,000,000.00	2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08,549,343.83	633,115,411.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8,506,697,797.83	11,399,192,072.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1,029,000,000.00	1,358,348,35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17,162,188,262.82	9,346,908,028.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62,502,4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124,000,000.00	1,816,350,753.5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466,774,311.28	1,120,000,000.00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434,760,205.65	424,595,391.70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91,890,046.90	68,467,451.7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993,424,563.83	1,613,062,843.4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130,575,436.17	203,287,910.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37,521.1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8,805,631.96	-5,985,471.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244,252,616.38	198,062,50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28,513,894.98	34,499,36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73,815,518.20	183,804,29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97,319,526.94	28,513,894.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73,456,710.63	1,441,488,776.66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8,253,713,108.03	11,170,263,602.31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252,984,689.80	228,928,470.57		6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649,356,448.10	8,431,588,910.9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250,383,936.1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66,470,732.2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250,383,936.18	166,470,732.2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222,289,779.76	164,150,861.4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438,641,628.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42,289,779.76	622,792,490.3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8,094,156.42	-456,321,758.1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95,000,000.00	3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4,091,478.39	222,571,327.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0,693,447,926.49	8,654,160,238.0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1,010,000,000.00	727,848,35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9,674,910,138.81	7,300,221,569.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105,000,000.00	1,102,848,353.5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1,007,724,225.27	840,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457,899,830.91	216,345,297.1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920,010.30	10,941,137.6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466,544,066.48	1,067,286,434.7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361,544,066.48	65,561,918.8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45,944,248.30	2,382,538.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75,175,197.32	71,764,26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7,432,099.94	15,049,56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86,527,109.97	89,501,63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63,376,348.24	17,432,099.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457,441,322.03	799,530,385.90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0,294,053,768.13	8,261,017,860.52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399,394,158.36	393,142,377.54		66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屠印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508,286,854.42	1,527,549,250.97		1,527,549,25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508,286,854.42	1,527,549,250.97		1,527,549,250.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95,000,000.00								48,610,387.68		21,171,909.21	164,782,296.89		164,782,296.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24,106,808.08	524,106,808.08		524,106,80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48,610,387.68		-502,934,898.87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1.提取盈余公积	17									48,610,387.68		-48,610,387.6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8,610,387.68		-48,610,387.6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990,000,000.00								172,872,784.23		529,458,763.63	1,692,331,547.86		1,692,331,54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栏次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98,820,288.92		481,235,639.84	1,460,055,928.76		1,460,055,92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98,820,288.92		481,235,639.84	1,460,055,928.76		1,460,055,928.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95,000,000.00				-380,000,000.00				25,442,107.63		27,051,214.58	67,493,322.21		67,493,32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33,728,962.05	533,728,962.05		533,728,96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5,442,107.63		-448,036,118.53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5,442,107.63		-25,442,107.6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5,442,107.63		-25,442,107.63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380,000,000.00						-58,641,628.94	-438,641,628.94		-438,641,628.9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380,000,000.00						-58,641,628.94	-438,641,628.94		-438,641,628.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508,286,854.42	1,527,549,250.97		1,527,549,250.97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屠渭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228,978,968.63	1,248,241,365.18		1,248,241,36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228,978,968.63	1,248,241,365.18		1,248,241,365.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95,000,000.00								48,610,387.68		-16,831,022.05	126,779,365.63		126,779,36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86,103,876.82	486,103,876.82		486,103,87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48,610,387.68		-502,934,898.87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48,610,387.68		-48,610,387.6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8,610,387.68		-48,610,387.6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454,324,511.19
4. 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990,000,000.00								172,872,784.23		212,147,946.58	1,375,020,730.81		1,375,020,730.8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98,820,288.92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807,449,73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98,820,288.92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807,449,73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95,000,000.00								25,442,107.63		20,349,518.86	440,791,626.49		440,791,62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54,421,076.26	254,421,076.26		254,421,07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5,442,107.63		-234,071,557.40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5,442,107.63		-25,442,107.6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5,442,107.63		-25,442,107.63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228,978,968.63	1,248,241,365.18		1,248,241,365.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青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元通机电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于 2000 年 4 月 10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经历次股权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3239325X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9,000.00 万元，全部由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认缴。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

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

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1)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会计处理

1)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

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九）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0.80	0.8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8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

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5	1.90-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	6.3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10	9.00-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

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销售机电产品（主要为电线电缆），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经双方确认的结算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

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二）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

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5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15%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的子公司及其所得税优惠期间具体列示如下表：

公司名称	所得税优惠期间
本公司	2025 年至 2027 年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附合上述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符合上述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应用服务业
2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德清	德清	制造业
4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批发业
5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其他制造业

(续上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2,331.3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1,021.7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35,000.00	100	100	40,511.1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2,000.00	投资设立
5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	100	2,000.00	投资设立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219,598.20	219,598.20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97,319,526.94	28,513,894.98
其他货币资金	160,217,934.86	73,135,342.98
合　计	257,537,461.80	101,649,237.9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64,172,984.25	22,871,263.33

本公司参与了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款项总额为 64,172,984.25 元。

(2)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0,000,000.00	15,400,000.00
保函保证金	70,217,934.86	57,735,342.98
合　计	160,217,934.86	73,135,342.98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000,000.00	100.00			122,000,000.00
合　计	122,000,000.00	——			122,000,000.0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			80,000,000.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承兑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承兑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122,000,000.00		
小　计	122,000,000.00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2,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689,598,980.97	
小　计	1,689,598,980.97	122,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178,539,849.03	11,865,237.48	1,383,364,685.89	15,762,700.03
1-2年	262,336,258.46	72,616,193.89	249,200,788.98	57,558,586.82
2-3年	71,066,723.89	51,374,498.46	153,711,165.91	82,830,324.57
3年以上	117,271,260.50	113,594,143.92	81,159,007.58	67,300,781.92
合　计	2,629,214,091.88	249,450,073.75	1,867,435,648.36	223,452,393.3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791,531.23	3.87	34,190,041.31	33.59	67,601,489.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7,422,560.65	96.13	215,260,032.44	8.52	2,312,162,528.21
其中：账龄组合	1,740,532,993.39	66.20	215,260,032.44	12.37	1,525,272,960.95
关联方组合	786,889,567.26	29.93			786,889,567.26
合　计	2,629,214,091.88	100.00	249,450,073.75	9.49	2,379,764,018.13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88,624.13	15.70	43,701,010.48	14.91	249,487,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4,247,024.23	84.30	179,751,382.86	11.42	1,394,495,641.37
其中：账龄组合	1,544,060,455.59	82.68	179,751,382.86	11.64	1,364,309,072.73
关联方组合	30,186,568.64	1.62			30,186,568.64
合　计	1,867,435,648.36	——	223,452,393.34	11.97	1,643,983,255.0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7,398,808.89	369,940.44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长丰分公司	3,705,716.22	185,285.8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6,787,432.19	339,371.6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888,497.00	394,424.85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9,094,114.76	1,454,705.74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541,936.64	427,096.83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7,742,957.37	387,147.87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30,570,083.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冶通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1,950.00	61,9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萧康科技有限公司	32.80	3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鑫晟隆建材有限公司	1.91	1.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01,791,531.23	34,190,041.31	33.59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58,213,371.52	78.03	10,865,706.97	1,235,623,948.48	80.02	9,884,991.5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年	235,971,825.71	13.56	70,791,547.71	180,394,189.49	11.68	54,118,256.85
2-3年	63,725,092.01	3.66	50,980,073.61	61,470,916.00	3.98	49,176,732.80
3年以上	82,622,704.15	4.75	82,622,704.15	66,571,401.62	4.32	66,571,401.62
小　计	1,740,532,993.39	100.00	215,260,032.44	1,544,060,455.59	100.00	179,751,382.86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786,889,567.26			30,186,568.64		
小　计	786,889,567.26			30,186,568.6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785,931,582.45	29.8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1,627,109.24	1.58	333,016.87
湖南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38,492,600.80	1.46	4,564,823.33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36,574,270.88	1.39	292,594.17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0,702,101.91	1.17	4,616,675.30
小　计	933,327,665.28	35.50	9,807,109.67

（6）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填列）
应收账款保理	200,000,000.00	
小　计	200,000,000.00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1,194,225,425.60	184,450,173.80
合　计	1,194,225,425.60	184,450,173.80

5.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59,111,482.11	97.44		256,922,968.95	94.23	
1至2年	17,382,492.57	1.97		15,542,647.89	5.70	
2至3年	5,020,565.70	0.57		113,364.95	0.04	
3年以上	141,005.00	0.02		87,500.00	0.03	
合　计	881,655,545.38	100.00		272,666,481.79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737,686,834.84	83.67	
湖州德清乾嘉贸易有限公司	15,438,119.32	1.75	
湖北创展机械有限公司	6,366,600.00	0.7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839,680.00	0.66	
巢湖市金业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5,762,000.00	0.65	
小　计	771,093,234.16	87.46	

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546,855.20	281,893.37	40,034,269.99	320,274.16
1-2年	7,462,848.34	2,238,854.50	6,402,297.44	1,920,689.23
2-3年	3,443,632.12	2,754,905.70	2,380,230.49	1,904,184.39
3年以上	25,168,673.19	5,168,673.19	23,514,901.83	3,057,372.83
合　计	71,622,008.85	10,444,326.76	72,331,699.75	7,202,520.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309,813.00	28.36			20,309,81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312,195.85	71.64	10,444,326.76		40,867,869.09
其中：账龄组合	51,811,825.61	71.64	10,444,326.76		40,867,498.85
关联方组合	370.24	<0.01			370.24
合　计	71,622,008.85	——	10,444,326.76	——	61,177,682.0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457,529.00	28.28			20,457,52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874,170.75	71.72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其中：账龄组合	51,874,170.75	71.72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72,331,699.75	——	7,202,520.61	——	65,129,179.14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德清县人民政府	20,000,000.00			预计可以收回
杭州拱墅国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9,813.00			预计可以收回
小　计	20,309,813.00			

(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236,671.96	68.67	281,893.37	40,034,269.99	77.18	320,274.16
1-2年	7,462,848.34	14.54	2,238,854.50	6,402,297.44	12.34	1,920,689.23
2-3年	3,443,632.12	6.71	2,754,905.70	2,380,230.49	4.59	1,904,184.3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5,168,673.19	10.07	5,168,673.19	3,057,372.83	5.89	3,057,372.83
小　计	51,311,825.61	100.00	10,444,326.76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5)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320,274.16	1,920,689.23	4,961,557.2	7,202,520.61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59,702.79	59,702.79		
--转入第三阶段		-1,033,089.64	1,033,089.6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322.00	1,291,552.12	1,928,932.03	3,241,806.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81,893.37	2,238,854.50	7,923,578.89	10,444,326.7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德清县乾元镇人民政府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0	3年以上	27.92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5,124,037.94	1年以内	7.15	40,992.3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集采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1年以内	2.23	12,800.00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2.09	12,000.0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12,698.00	1年以内、1-2年	1.83	88,011.23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小　计	——	29,536,735.94	——	41.24	153,803.53

7.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779,088.84		222,779,088.84	178,886,412.14		178,886,412.14
在产品	383,559,510.51		383,559,510.51	343,643,686.91		343,643,686.91
发出商品	11,740,851.44		11,740,851.44	505,836.03		505,836.03
库存商品	214,607,433.75	330,389.97	214,277,043.78	1,356,549.25	330,389.97	1,026,159.28
合　计	832,686,884.54	330,389.97	832,356,494.57	524,392,484.33	330,389.97	524,062,094.36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424,572,906.02	329,435,842.06
预交税金	24,789,361.17	25,475,704.70
其他		164,676.64
合　计	449,362,267.19	355,076,223.40

9.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954,584,992.49	1,060,248,725.12
固定资产清理	9,553,171.11	
合　计	964,138,163.60	1,060,248,725.12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1,132,672,472.31	-61,496,255.97	11,825,761.07	1,059,350,455.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6,554,180.56	-89,491,773.25		707,062,407.31
机器设备	330,149,528.72	27,144,479.90	11,825,761.07	345,468,247.55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工具	3,277,637.26	289,309.74		3,566,947.00
电子设备	280,177.00			280,177.00
办公设备	2,410,948.77	561,727.64		2,972,676.41
累计折旧合计	72,423,747.19	34,614,305.55	2,272,589.96	104,765,462.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433,738.54	10,413,386.46		32,847,125.00
机器设备	46,701,296.77	23,086,758.05	2,272,589.96	67,515,464.86
运输工具	1,635,487.89	587,493.33		2,252,981.22
电子设备	85,088.34	89,480.38		174,568.72
办公设备	1,538,135.65	437,187.33		1,975,322.9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0,248,725.12	——	——	954,584,992.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74,120,442.02	——	——	674,215,282.31
机器设备	283,448,231.95	——	——	277,952,782.69
运输工具	1,612,149.37	——	——	1,313,965.78
电子设备	195,088.66	——	——	105,608.28
办公设备	872,813.12	——	——	997,353.43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9,553,171.11		设备淘汰
小　计	9,553,171.11		——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278,630.60		278,630.60
新建厂房	415,548,634.39		415,548,634.39	183,505,137.28		183,505,137.28
其他				489,565.77		489,565.77
合　计	415,548,634.39		415,548,634.39	184,273,333.65		184,273,333.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马高地块新厂房项目	32,654.85	77,084,618.14	196,201,780.00			273,286,398.14
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164,900.27	106,420,519.14	54,330,473.25	11,767,493.34	6,721,262.80	142,262,236.25
小　计	197,555.12	183,505,137.28	250,532,253.25	11,767,493.34	6,721,262.80	415,548,634.3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马高地块新厂房项目	83.69	81.50				自有资金
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63.22	80.00	40,308,110.81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小　计			40,308,110.81			

11.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8,725,619.04	7,821,249.48		16,546,868.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725,619.04	7,821,249.48		16,546,868.52
累计折旧合计	5,989,367.84	2,718,176.50		8,707,544.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89,367.84	2,718,176.50		8,707,544.34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36,251.20	——	——	7,839,324.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36,251.20	——	——	7,839,324.18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价合计	242,011,914.37	34,154,027.32		276,165,941.69
其中：软件	792,417.37	3,721,431.33		4,513,848.70
土地使用权	241,219,497.00	30,432,595.99		271,652,092.99
累计摊销额合计	17,903,255.62	6,284,086.62		24,187,342.24
其中：软件	542,238.18	553,028.56		1,095,266.74
土地使用权	17,361,017.44	5,731,058.06		23,092,075.5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价值合计	224,108,658.75	——	——	251,978,599.45
其中：软件	250,179.19	——	——	3,418,581.96
土地使用权	223,858,479.56	——	——	248,560,017.49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693,638.44		693,627.61		10.83	
合　计	693,638.44		693,627.61		10.83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970,049.72	50,032,643.58	411,147,801.17	61,670,459.75
资产减值准备	330,389.97	49,558.50	330,390.00	49,558.50
坏账准备	259,894,400.51	38,974,834.49	230,654,913.96	34,596,526.66
可抵扣亏损	44,074,323.62	5,848,911.38	177,807,687.99	26,671,153.20
递延收益	31,000,794.62	4,650,119.19	1,109,982.85	166,497.43
租赁负债	7,670,141.00	509,220.02	1,244,826.37	186,72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020,741.78	21,884,021.74	167,188,797.25	25,078,319.59
累计折旧摊销	143,181,417.60	21,477,212.64	164,452,546.05	24,667,881.91
使用权资产	7,839,324.18	406,809.10	2,736,251.20	410,437.68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4,601.89	44,158,041.69	25,078,319.59	36,592,14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4,601.89	16,009,419.85	25,078,319.59	

15.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00,041,666.67
信用借款	20,355,249.75	21,018,638.89
商业汇票融资（贴现转回）	122,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电子债权凭证融资	25,857,618.26	27,848,353.59
信用证借款	1,699,996,178.03	430,000,000.00
合　计	1,868,209,046.04	858,908,659.15

16.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10,000,000.00	77,000,000.00
信用证	660,000,000.00	
小　计	1,470,000,000.00	122,000,000.00

17.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下同）	233,435,311.88	772,414,427.29
1-2 年	26,344,198.58	95,960,457.60
2-3 年	10,736,807.73	66,655,367.26
3 年以上	2,276,448.74	326,591.53
合　计	272,792,766.93	935,356,843.68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客户货款	1,203,416,961.51	92,030,305.76
合　计	1,203,416,961.51	92,030,305.76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4,012,899.77	237,908,629.28	226,186,058.39	35,735,470.6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75,196.99	17,975,196.99	
合　计	24,012,899.77	255,883,826.27	244,161,255.38	35,735,470.6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00,000.00	207,091,053.08	197,304,053.08	32,087,000.00
职工福利费		7,851,725.65	7,851,725.65	
社会保险费		10,708,192.81	10,708,192.81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9,543,434.35	9,543,434.35	
工伤保险费		1,151,958.46	1,151,958.46	
其他		12,800.00	12,800.00	
住房公积金		8,331,415.00	8,331,41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2,899.77	3,926,242.74	1,990,671.85	3,648,470.66
小　计	24,012,899.77	237,908,629.28	226,186,058.39	35,735,470.6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7,438,906.16	17,438,906.16	
失业保险费		536,290.83	536,290.83	
小　计		17,975,196.99	17,975,196.99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9,400,310.57	23,737,103.59
企业所得税	572,652.31	171,99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950.98	2,311,555.35
房产税	5,140,050.02	6,708,361.22
土地使用税	3,049,048.00	2,568,488.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所得税	802,336.20	530,957.4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1,205,324.16	1,923,998.53
印花税	1,217,682.99	3,007,971.45
合　计	35,713,355.23	40,960,432.50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往来款	1,044,245,795.00	1,088,590,335.02
押金及保证金	28,693,023.32	30,789,418.51
应付暂收款	1,442,607.60	1,205,537.18
其他	525,009.11	194,019.73
小　计	1,074,906,435.03	1,120,779,310.44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26,726.71	337,119.34
合　计	2,826,726.71	337,119.34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153,838,929.62	11,578,780.75
合　计	153,838,929.62	11,578,780.75

24.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8,062,211.39	1,259,182.1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92,070.39	14,355.8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6,726.71	337,119.3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负债净额	4,843,414.29	907,707.03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1,248,083.40	30,000,000.00	130,488.23	31,117,595.17
合　计	1,248,083.40	30,000,000.00	130,488.23	31,117,595.17

(2)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3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722,820.31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21,722,820.31
合　计	51,722,820.31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1,853,308.54	63,387,716.15
合　计	21,853,308.54	63,387,716.15

26. 实收资本

(1) 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895,000,000.00	100.00	95,000,000.00		990,000,000.00	100.00
合　计	895,000,000.00	——	95,000,000.00		990,000,000.00	——

(2)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99,000.00 万元，本期已收到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款 9,500.00 万元。

27.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4,262,396.55	48,610,387.68		172,872,784.23
合　计	124,262,396.55	48,610,387.68		172,872,784.23

(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期初余额	508,286,854.42	481,235,639.84
本期增加额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其中：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本期减少额	502,934,898.87	506,677,747.4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8,610,387.68	25,442,107.63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54,324,511.19	422,594,010.90
其他减少		58,641,628.94
本期期末余额	529,458,763.63	508,286,854.42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7,267,340,736.82	15,817,067,919.07	13,773,557,020.78	12,665,903,105.69
机电产品	17,267,340,736.82	15,817,067,919.07	13,773,557,020.78	12,665,903,105.69
其他业务小计	183,812,510.03	178,604,982.08	141,861,780.79	122,729,950.63
废料销售	151,285,102.30	146,127,363.99	140,761,948.15	118,529,253.89
其他	32,527,407.72	32,477,618.09	1,099,832.64	4,200,696.74
合　计	17,451,153,246.85	15,995,672,901.15	13,915,418,801.57	12,788,633,056.32

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业务经费	63,099,887.96	69,807,606.12
职工薪酬	37,342,669.98	23,210,789.35
中标服务费	10,389,772.38	9,158,412.04
租赁费	4,177,269.79	689,044.41
办公费	954,786.89	1,392,101.04
宣传费	686,172.79	
劳务费	630,261.78	
检验费	528,245.01	1,200,470.52
保险费	255,127.71	159,499.59
水费、电费、采暖费	153,085.73	16,555.00
其他费用	40,536.47	975,621.04
合　计	118,257,816.49	106,610,099.11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8,401,585.79	11,834,396.94
聘请中介机构费	5,399,018.00	1,914,146.20
差旅交通及汽车费用	349,526.62	220,943.21
无形资产摊销	553,028.56	1,095,440.34
折旧费用	3,091,880.69	3,378,507.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3,627.61	604,783.74
租赁费、物业能耗及维修费	206,761.28	178,631.36
残疾人保障金	2,222,378.91	542,480.75
办公费	1,404,253.69	1,864,148.36
业务招待费	222,661.84	274,844.26
保险费	10,673.16	96,877.69
安全生产费	85,476.86	174,849.51
服务费	1,052,398.12	524,650.9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劳务手续费	2,839,330.00	322,400.00
其他	267,077.77	2,354,740.91
合　计	26,799,678.90	25,381,842.12

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59,275,557.96	62,161,075.02
投入材料、动力、燃料费用	584,038,955.69	509,610,733.39
长期资产摊销、研发设备运维、租赁费	2,665,827.47	2,965,011.32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679,245.28	3,113,207.58
试验及检验费等	10,688,055.39	7,450,150.59
其他	8,983,826.98	7,685,113.27
合　计	666,331,468.77	592,985,291.17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费用	66,383,609.32	64,954,425.94
减：利息收入	5,870,164.59	5,205,236.47
汇兑损益	37,521.19	
银行手续费	5,309,306.47	3,169,919.09
合　计	65,785,230.01	62,919,108.56

6.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是否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21,853,308.54	63,387,716.15	是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2,564.79	1,928.88	否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71,579,832.93	133,626,937.04	否
合　计	93,615,706.26	197,016,582.07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是否为政府补助
其中：政府补助	21,853,308.54	63,387,716.15	——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535,611.00	-34,178,803.99
合　计	-36,535,611.00	-34,178,803.99

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9,239,486.56	-62,502,130.04
合　计	-29,239,486.56	-62,502,130.04

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6,738,320.1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3,113,442.06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收益		1,671,736.77
合　计		141,523,498.99

1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293,021.20		293,021.20
违约赔偿收入		203,867.25	
其他	27,219.77	208.60	27,219.77
合　计	320,240.97	204,075.85	320,240.97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罚金、违约金	501,169.07	516,325.89	501,169.07
税收滞纳金	3,332,208.06	-1,944.72	3,332,208.06
合　计	4,333,377.13	1,014,381.17	4,333,377.13

1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936,809.28	3,665,711.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8,443,518.32	-2,474,464.34
合　计	41,380,327.60	1,191,246.93

（三）其他信息

1.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　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222.9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180,469.7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105,774.07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0,217,934.86	票据、保函保证金
合　计	160,217,934.86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24,106,808.08	533,728,962.05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9,239,486.56	62,502,130.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14,305.55	39,629,928.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18,176.50	3,228,794.59
无形资产摊销	6,284,086.62	4,137,724.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3,627.61	734,023.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23,498.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383,609.32	64,954,425.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5,901.53	23,983,08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09,419.85	-26,457,552.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294,400.21	6,202,965.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651,643.91	-520,651,645.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87,447,115.36	178,459,125.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84,689.80	228,928,470.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319,526.94	28,513,894.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513,894.98	34,499,366.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805,631.96	-5,985,471.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7,319,526.94	28,513,894.9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319,526.94	28,513,894.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19,526.94	28,513,894.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信用证金额1,560,000,000.00元，保函金额237,588,922.94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杭州	批发业	65,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有关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母公司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长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电机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诸暨市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7,390,194,109.83	46.73	5,764,420,295.95	45.5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721,194,846.88	4.56	1,405,671,088.57	11.1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91,345,298.61	1.84	541,698,270.50	4.25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74,527,844.24	0.47	12,518,968.76	0.09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9,137,560.75	0.06	6,668,986.32	0.05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043,159.29	0.03	647,150.44	0.01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785,807.60	0.01	1,785,667.00	0.01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679,245.28	0.00	3,113,207.58	0.53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00,233.63	0.00	5,978,094.68	0.05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234,465.86	0.00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10,386.17	0.00		
浙江物产春达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541.59	0.00		
物产中大国际学院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174.76	0.00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76,805,085.90	1.4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225,375.77	0.05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4,559,164.49	0.04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4,517,272.28	0.04
浙江物产长乐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2,493,829.35	1.35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88,495.60	0.00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63,008.85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39,251.14	0.00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7,360,226,451.81	42.63	6,278,479,523.86	45.12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01,173,511.82	4.64	813,511,026.64	5.85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533,937,144.24	3.09	9,993,260.64	0.07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322,245,069.31	1.87	145,416,425.64	1.05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74,020,121.16	1.01	82,549,575.93	0.59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4,831,541.17	0.49	1,248,888,216.17	8.97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71,891,185.95	0.42	98,302,951.01	0.71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68,833,899.30	0.40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376,098.59	0.01	108,394.63	0.00
物产中大（浙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17,239.20	0.00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627,581.35	0.00		
南通海门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534,002.03	0.00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483,965.26	0.00	861,716.71	0.01
新疆金盛镁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68,672.56	0.00		
物产中大再生资源（平湖）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66,520.28	0.00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0,500.36	0.00		
浙江物产金义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48,934.51	0.00		
浙江物产中大电机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9,064.43	0.00	25,722.04	0.00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382,904.72	0.00
诸暨市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219,203.89	0.00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4,371.68	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61,933.88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9/23	2026/3/19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9/3	2026/2/27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10/11	2026/9/21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5/10/28	2026/4/22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9/23	2026/3/23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5/9/22	2026/9/18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12/5	2026/3/20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1/8	2026/1/7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9/12	2026/9/11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5/9/19	2026/9/18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9/26	2026/3/25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5/9/25	2026/3/24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5/12/18	2026/3/20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6/24	2026/3/22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5/11/25	2026/6/25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5/9/16	2026/3/16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5/10/24	2026/4/24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5/10/24	2026/10/24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应付余额（含息）	本期拆借资金	本期利息	本期归还金额（含息）	期末应付余额（含息）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1,026,445,795.00				1,026,445,795.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4,300,540.02			44,300,540.02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 2025 年度对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为 284,838.04 元。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4,172,984.25		22,871,263.33	
小　计		64,172,984.25		22,871,263.33	
应收账款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785,931,582.45		12,287,071.44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35,203.40		18,448.62	
	物产中大（浙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6,174.01			
	南通海门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76,271.40			
	雄鹰轮胎（青州）有限公司	336.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7,023,920.07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57,128.5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小　计		786,889,567.26		30,186,568.64	
应收票据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小　计		120,000,000.00		80,000,000.00	
预付款项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739,555,979.72		223,205,049.47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932,000.00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08,130.00		363,825.00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6,330.00		106,330.00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833,876.00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13,000.00	
小　计		741,803,939.72		226,123,580.47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9,491,769.72	9,802,880.20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0,716.41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230,000.00	2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633,059,273.87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9,478.31
小　计		10,402,486.13	643,081,632.38
应付票据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46,000,000.00
小　计		120,000,000.00	46,000,000.00
合同负债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722,046,040.49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5,855,594.4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33,384,713.84	
	浙江中大元通升鑫线缆有限公司	389,739.6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8,849.56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1,231,088.88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43,407.08
小　计		1,021,684,937.94	1,274,495.96
其他应付款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6,445,795.00	1,026,445,795.00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44,344,540.02
小　计		1,044,245,795.00	1,088,590,335.02
其他流动负债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93,865,985.26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61,227.27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7,340,012.80	
	浙江中大元通升鑫线缆有限公司	50,666.15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1,150.44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160,041.55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5,642.92
小　计		132,819,041.92	165,684.47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85,975,697.84	11,812,176.93	1,368,939,569.67	15,745,595.67
1-2年	262,336,258.46	72,616,193.89	249,200,788.98	57,558,586.82
2-3年	71,066,723.89	51,374,498.46	153,711,165.91	82,830,324.57
3年以上	117,271,260.50	113,594,143.92	81,159,007.58	67,300,781.92
合　计	1,836,649,940.69	249,397,013.20	1,853,010,532.14	223,435,288.9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791,531.23	5.54	34,190,041.31	33.59	67,601,489.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4,858,409.46	94.46	215,206,971.89	12.40	1,519,651,437.57
其中：账龄组合	1,733,900,424.65	94.41	215,206,971.89	12.41	1,518,693,452.76
关联方组合	957,984.81	0.05			957,984.81
合 计	1,836,649,940.69	100.00	249,397,013.20	13.58	1,587,252,927.49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88,624.13	15.82	43,701,010.48	14.91	249,487,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9,821,908.01	84.18	179,734,278.50	11.52	1,380,087,629.51
其中：账龄组合	1,541,922,410.81	83.21	179,734,278.50	11.66	1,362,188,132.31
关联方组合	17,899,497.20	0.97			17,899,497.20
合 计	1,853,010,532.14	100.00	223,435,288.98	12.06	1,629,575,243.1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3 应收账款之说明。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51,580,802.78	77.95	10,812,646.42	1,233,485,903.70	80.00	9,867,887.23
1-2年	235,971,825.71	13.61	70,791,547.71	180,394,189.49	11.70	54,118,256.8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3 年	63,725,092.01	3.68	50,980,073.61	61,470,916.00	3.99	49,176,732.80
3 年以上	82,622,704.15	4.77	82,622,704.15	66,571,401.62	4.32	66,571,401.62
小　计	1,733,900,424.65	100.00	215,206,971.89	1,541,922,410.81	100.00	179,734,278.50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957,984.81			17,899,497.20		
小　计	957,984.81			17,899,497.2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1,627,109.24	2.27	333,016.87
湖南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38,492,600.80	2.10	4,564,823.33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36,574,270.88	1.99	292,594.17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0,702,101.91	1.67	4,616,675.30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1.66	30,570,083.45
小　计	177,966,166.28	9.69	40,377,193.12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12,263.02	240,098.10	40,034,269.99	320,274.16
1-2 年	7,462,848.34	2,238,854.50	6,402,297.44	1,920,689.23
2-3 年	3,443,632.12	2,754,905.70	2,380,230.49	1,904,184.39
3 年以上	5,168,673.19	5,168,673.19	3,057,372.83	3,057,372.83
合　计	46,087,416.67	10,402,531.49	51,874,170.75	7,202,520.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087,416.67	100.00	10,402,531.49	22.57	35,684,885.18
其中：账龄组合	46,087,416.67	100.00	10,402,531.49	22.57	35,684,885.18
合　计	46,087,416.67	——	10,402,531.49	——	35,684,885.1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其中：账龄组合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合　计	51,874,170.75	——	7,202,520.61	——	44,671,650.14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12,263.02	65.12	240,098.10	40,034,269.99	77.18	320,274.16
1-2年	7,462,848.34	16.19	2,238,854.50	6,402,297.44	12.34	1,920,689.23
2-3年	3,443,632.12	7.47	2,754,905.70	2,380,230.49	4.59	1,904,184.39
3年以上	5,168,673.19	11.21	5,168,673.19	3,057,372.83	5.89	3,057,372.83
小　计	46,087,416.67	100.00	10,402,531.49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320,274.16	1,920,689.23	4,961,557.22	7,202,520.6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373,142.42	373,142.42		
--转入第三阶段		-1,033,089.64	1,033,089.6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2,966.36	978,112.49	1,928,932.03	3,200,010.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40,098.10	2,238,854.50	7,923,578.89	10,402,531.4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集采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3.47	12,800.00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3.25	12,000.0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12,698.00	1 年以内、1-2 年	2.85	88,011.23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30,000.00	1 年以内	2.67	9,840.00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78,703.00	1 年以内	2.56	9,429.62
小　计	——	6,821,401.00	——	14.8	132,080.8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458,641,628.94	20,000,000.00		478,641,628.9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　计	458,641,628.94	20,000,000.00		478,641,628.9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　计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20,000,000.00			
子公司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3,313,004.57	23,313,004.57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217,537.05	10,217,537.0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05,111,087.32	405,111,087.32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小　计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20,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478,641,628.94	
子公司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3,313,004.57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217,537.0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05,111,087.32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小　计					478,641,628.94	

（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0,149,106,963.72	9,392,233,866.29	8,783,352,190.16	8,290,564,564.40
机电产品	10,149,106,963.72	9,392,233,866.29	8,783,352,190.16	8,290,564,564.40
其他业务小计	98,094,611.08	96,715,258.87	69,505,604.90	57,870,964.55
废料销售	65,779,132.00	64,237,640.78	69,346,315.26	57,870,964.55
其他	32,315,479.08	32,477,618.09	159,289.64	
合　计	10,247,201,574.80	9,488,949,125.16	8,852,857,795.06	8,348,435,528.95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678,721.85	-21,540,868.65
合　计	-16,678,721.85	-21,540,868.65

（三）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86,103,876.82	254,421,076.26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9,161,735.10	62,501,025.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08,621.81	4,924,677.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9,571.11	1,016,156.89
无形资产摊销	119,145.18	1,049,761.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10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23,498.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547,067.42	7,888,679.52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 383, 936.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 943, 663. 18	-9, 621, 116. 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 649, 039. 44	56, 038, 043. 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 987, 584. 10	-252, 209, 962. 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1, 058, 363. 82	408, 510, 426. 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 394, 158. 36	393, 142, 377. 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 376, 348. 24	17, 432, 099. 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 432, 099. 94	15, 049, 561. 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 944, 248. 30	2, 382, 538. 28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完成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相关事宜，有关本期应交所得税以向税务部门汇算清缴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载金额为准。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 3（1/3）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登记机关

2026 年 02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944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 年 11 月 21 日设立，2011 年 6 月 28 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4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944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9444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签字注册会计师方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另作他用或自外传。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illegible]04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方家元
男
1967-03-18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04 12
330122198703180076
339000015740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9444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方家元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不得擅自外传。

2.2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3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5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6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7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9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0—11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2—13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4—73 页

四、补充资料附件……第 74—77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5HPXDNUVM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9203号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线缆制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通线缆制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元通线缆制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元通线缆制造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元通线缆制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元通线缆制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

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元通线缆制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元通线缆制造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会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203, 649, 237. 96	137, 347, 910. 86	短期借款	79	858, 908, 659. 15	795, 749, 180. 55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80, 000, 000. 00	160, 000, 000. 00	应付票据	85	122, 000, 000. 00	257, 000, 000. 00
应收账款	9	1, 643, 983, 255. 02	1, 601, 306, 107. 62	应付账款	86	935, 356, 843. 68	322, 028, 016. 18
应收款项融资	10	154, 450, 473. 80	72, 246, 441. 61	预收款项	87		
预付款项	11	272, 566, 381. 79	172, 285, 764. 86	合同负债	88	92, 030, 305. 76	66, 737, 179. 17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65, 129, 179. 14	61, 257, 145. 41	△应付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24, 012, 899. 77	19, 560, 430. 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22, 300, 000. 00	18, 500, 000. 00
存货	19	524, 062, 094. 36	530, 265, 060. 12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178, 886, 412. 14	158, 313, 143. 3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 026, 159. 28	20, 639, 991. 82	应交税费	98	40, 960, 432. 50	40, 252, 133. 78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39, 036, 433. 97	39, 286, 997. 80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1, 120, 779, 310. 44	1, 291, 822, 725. 7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355, 076, 223. 40	221, 516, 775. 97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3, 227, 016, 645. 47	2, 956, 225, 567.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337, 119. 34	2, 837, 543. 57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1, 578, 780. 75	8, 675, 833. 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3, 205, 964, 351. 39	2, 804, 663, 043. 25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907, 707. 03	
固定资产	40	1, 060, 248, 725. 12	1, 054, 850, 960. 75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1, 132, 672, 472. 31	1, 111, 687, 356. 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72, 423, 747. 19	56, 836, 395. 54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1, 248, 083. 40	47, 530, 923. 11
在建工程	44	184, 273, 333. 65	119, 050, 473. 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26, 457, 552. 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2, 736, 251. 20	4, 967, 987. 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2, 155, 790. 43	73, 988, 475. 52
无形资产	48	224, 108, 658. 75	141, 330, 460. 45	负 债 合 计	125	3, 208, 120, 141. 82	2, 878, 651, 518. 77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	126	——	——
商誉	50			实收资本	127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693, 638. 44	1, 706, 769. 70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36, 592, 140. 16	60, 575, 228. 23	国有法人资本	129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1, 508, 652, 747. 32	1, 382, 481, 880. 08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净额	134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380, 000, 000. 00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124, 262, 396. 55	98, 820, 288. 92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24, 262, 396. 55	98, 820, 288. 92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508, 286, 854. 42	481, 235, 679. 84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1, 527, 549, 250. 97	1, 460, 055, 928. 76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1, 527, 549, 250. 97	1, 460, 055, 928. 76
资 产 总 计	77	4, 735, 669, 392. 79	4, 338, 707, 447. 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4, 735, 669, 392. 79	4, 338, 707, 447. 53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的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下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财01表

编制单位：[redacted]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75, 367, 442. 92	117, 698, 105. 59	短期借款	79	427, 890, 020. 26	555, 680, 736. 11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5	1, 000, 000. 00	256, 000, 000. 00
应收账款	9	1, 629, 575, 243. 16	1, 585, 006, 377. 21	应付账款	86	967, 569, 428. 18	63, 860, 435. 85
应收款项融资	10	101, 081, 042. 68	69, 173, 600. 23	预收款项	87		
预付款项	11	63, 018, 482. 53	80, 888, 325. 23	合同负债	88	87, 345, 665. 98	66, 358, 525. 24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44, 671, 660. 14	30, 475, 915. 41	▲预收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6, 120, 184. 03	6, 182, 910. 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6, 000, 000. 00	6, 000, 000. 00
存货	19	21, 758, 863. 82	77, 796, 907. 62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 026, 159. 28	20, 639, 991. 82	应交税费	98	12, 782, 588. 05	9, 455, 178. 02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11, 678, 199. 08	9, 209, 840. 38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47, 594, 043. 49	289, 086, 638. 4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108, 099, 060. 86	33, 529, 031. 60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2, 125, 771, 786. 11	2, 004, 888, 354. 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337, 119. 34	547, 003. 67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1, 354, 936. 58	8, 626, 608. 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1, 561, 993, 985. 91	1, 255, 798, 035. 65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458, 641, 628. 94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907, 707. 03	
固定资产	40	26, 022, 340. 32	51, 621, 387. 12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40, 758, 704. 92	85, 475, 651. 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14, 736, 364. 60	33, 854, 263. 95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1, 109, 982. 85	22, 952, 671. 60
在建工程	44	77, 852, 814. 51	768, 196. 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707, 999. 97	727, 098. 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2, 017, 689. 88	22, 952, 671. 60
无形资产	48	88, 364, 219. 79	2, 498, 058. 53	负 债 合 计	125	1, 564, 011, 675. 79	1, 278, 750, 707. 25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	126	——	——
商誉	50			实收资本	127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426, 215. 59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34, 892, 251. 33	25, 271, 135. 30	国有法人资本	129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686, 481, 254. 86	81, 312, 091. 05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净额	134	895, 000, 000. 00	500, 000, 000. 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124, 262, 396. 55	98, 820, 288. 92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24, 262, 396. 55	98, 820, 288. 92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228, 978, 968. 63	208, 629, 449. 77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1, 248, 241, 365. 18	807, 449, 738. 69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1, 248, 241, 365. 18	807, 449, 738. 69
资 产 总 计	77	2, 812, 253, 040. 97	2, 086, 200, 445. 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2, 812, 253, 040. 97	2, 086, 200, 445. 9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的8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的金融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法定代表人：[redacted]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redacted]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3,915,418,801.57	12,503,286,100.51	加：营业外收入	41	204,075.85	5,728.85
其中：营业收入	2	13,915,418,801.57	12,503,286,100.51	其中：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营业外支出	43	1,014,381.17	838,924.23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534,920,208.98	494,754,835.25
▲已赚保费	5			减：所得税费用	45	1,191,246.93	25,205,934.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二、营业总成本	7	13,621,547,434.30	12,000,491,684.4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其中：营业成本	8	12,788,633,056.32	11,378,355,80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税金及附加	21	45,018,037.02	15,745,982.85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106,610,099.11	96,607,942.7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25,381,842.12	16,360,228.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592,985,291.17	432,369,196.6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62,919,108.56	61,052,529.11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利息费用	26	64,954,425.94	68,866,450.4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5,205,236.47	10,598,579.4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其他收益	30	197,016,582.07	56,489,792.9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34,178,803.99	-12,700,600.10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34,178,803.99	-18,870,629.79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62,502,130.04	-51,008,879.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41,523,498.99	13,300.9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535,730,514.30	495,588,030.63	稀释每股收益	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8,852,857,795.06	7,434,090,111.90	加：营业外收入	41	120,875.76	4,128.56
其中：营业收入	2	8,852,857,795.06	7,434,090,111.90	其中：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营业外支出	43	1,016,251.89	672,170.14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48,419,371.33	237,816,413.17
▲已赚保费	5			减：所得税费用	45	-6,001,704.93	6,005,913.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二、营业总成本	7	8,771,342,496.09	7,180,642,203.3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其中：营业成本	8	8,348,435,528.95	6,803,120,21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税金及附加	21	16,735,283.93	6,934,492.90	6.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83,800,332.95	84,848,691.5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9,743,394.19	5,267,506.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304,510,772.95	256,416,859.7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8,117,183.12	24,054,436.58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利息费用	26	7,888,679.52	30,816,845.7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1,962,271.19	9,319,963.18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其他收益	30	110,317,843.83	40,345,508.91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1,540,868.65	-4,138,688.87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21,540,868.65	-4,268,855.54	11.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62,501,025.68	-51,183,574.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41,523,498.99	13,300.9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49,314,747.46	238,484,454.75	稀释每股收益	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765,262,428.03	13,914,779,833.6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6,170,029.6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66,470,732.2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66,470,732.27	6,170,029.69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166,030,956.04	185,643,091.2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438,641,628.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604,672,584.98	185,643,091.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438,201,852.71	-179,473,061.5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814,233.15	18,215,562.7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33,115,411.70	95,602,436.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1,399,192,072.88	14,028,597,833.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1,368,848,353.59	3,286,17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9,346,908,028.36	13,335,407,267.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2,502,400.00	431,273,38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816,350,753.59	3,717,443,387.5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1,120,000,000.00	3,129,922,800.7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424,595,391.70	483,356,550.97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68,467,451.70	14,894,250.9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613,062,843.40	3,628,173,602.67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203,287,910.19	89,269,784.9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5,985,471.95	11,528,340.9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198,062,506.00	197,904,931.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34,499,366.93	22,971,02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83,804,291.29	237,530,93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28,513,894.98	34,499,36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1,441,488,776.66	156,023,083.29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1,170,263,602.31	13,926,866,215.67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228,928,470.57	101,731,617.63		6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431,588,910.94	8,327,709,617.9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130,16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66,470,732.2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66,470,732.27	130,166.6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164,150,861.43	5,399,42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20,000,00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438,641,628.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622,792,490.37	5,399,42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456,321,758.10	-5,269,253.3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3,013,119.4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222,571,327.12	41,461,747.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8,654,160,238.06	8,372,184,484.7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727,848,353.59	1,545,17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7,300,221,569.97	8,454,219,503.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0,000,000.00	24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132,848,353.59	1,785,17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840,000,000.00	1,130,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216,345,297.12	233,529,288.44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10,941,137.63	10,612,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067,286,434.75	1,374,141,288.4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65,561,918.84	411,028,711.5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382,538.28	12,844,835.1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71,764,269.09	107,553,927.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15,049,561.66	2,204,72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89,501,635.56	109,742,77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7,432,099.94	15,049,561.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799,530,385.90	93,582,903.08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8,261,017,860.52	8,765,099,107.79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393,142,377.54	-392,914,623.06		6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98,820,288.92		481,235,639.84	1,460,055,928.76		1,460,055,92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98,820,288.92		481,235,639.84	1,460,055,928.76		1,460,055,928.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95,000,000.00				-380,000,000.00				25,442,107.63		27,051,214.58	67,493,322.21		67,493,32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533,728,962.05	533,728,962.05		533,728,96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5,442,107.63		-448,036,116.53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5,442,107.63		-25,442,107.6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5,442,107.63		-25,442,107.63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422,594,010.90
4. 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380,000,000.00						-58,641,628.94	-438,641,628.94		-438,641,628.9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380,000,000.00						-58,641,628.94	-438,641,628.94		-438,641,628.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508,286,854.42	1,527,549,250.97		1,527,549,250.9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甲	乙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金额	1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75,639,238.95		424,897,924.96	1,380,537,163.91		1,380,537,16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金额	5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75,639,238.95		424,897,924.96	1,380,537,163.91		1,380,537,163.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181,049.97		56,337,714.88	79,518,764.85		79,518,76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69,548,901.00	469,548,901.00		469,548,90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3,181,049.97		-413,211,186.12	-390,030,136.15		-390,030,136.1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3,181,049.97		-23,181,049.9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3,181,049.97		-23,181,049.9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390,030,136.15	-390,030,136.15		-390,030,136.15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金额	33	500,000,000.00				380,000,000.00				98,820,288.92		481,235,639.84	1,460,055,928.76		1,460,055,928.7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栏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98,820,288.92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807,449,73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98,820,288.92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807,449,73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95,000,000.00								25,442,107.63		20,349,518.86	440,791,626.49		440,791,62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54,421,076.26	254,421,076.26		254,421,07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5,442,107.63		-234,071,557.40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5,442,107.63		-25,442,107.6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5,442,107.63		-25,442,107.63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208,629,449.77
4. 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弥补亏损	2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895,000,000.00								124,262,396.55		228,978,968.63	1,248,241,365.18		1,248,241,365.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75,639,238.95		202,712,442.72	778,351,681.67		778,351,68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75,639,238.95		202,712,442.72	778,351,681.67		778,351,681.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181,049.97		5,917,007.05	29,098,057.02		29,098,05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31,810,499.74	231,810,499.74		231,810,499.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23,181,049.97		-225,893,492.69	-202,712,442.72		-202,712,442.72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3,181,049.97		-23,181,049.9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3,181,049.97		-23,181,049.9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202,712,442.72	-202,712,442.72		-202,712,442.72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98,820,288.92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807,449,738.6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孟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元通机电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于 2000 年 4 月 10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经历次股权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3239325X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9,500.00 万元，全部由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认缴。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

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

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1)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会计处理

1)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

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九）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0.80	0.8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8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

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5	1.90-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	6.3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10	9.00-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

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销售机电产品（主要为电线电缆），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经双方确认的结算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

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二）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

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五、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一）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三）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5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15%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的子公司及其所得税优惠期间具体列示如下表：

公司名称	所得税优惠期间
本公司	2022年至2024年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2022年至2024年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至2024年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附合上述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附合上述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德清	德清	制造业
4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批发业

（续上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2,331.3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1,021.7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35,000.00	100	100	40,511.1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2,000.00	投资设立

（二）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3,566,732.46	253,727.89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473,664.22	256,127.17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683,315,460.85	278,204,373.53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593,657.20	593,657.20

（三）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明细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日	账面净资产（万元）	交易对价（万元）	实际控制人	本期初至合并日的相关情况			
					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增加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	2,331.30	2,331.30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2024.1.1	1,021.75	1,021.75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2024.1.1	40,511.11	40,511.11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2024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取得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以及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控制权，且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控制。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28,513,894.98	34,499,366.93
其他货币资金	73,135,342.98	102,848,543.93
合　计	101,649,237.96	137,347,910.8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22,871,263.33	16,949,012.41

本公司参与了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为 22,871,263.33 元。

(2)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400,000.00	45,400,000.00
保函保证金	57,735,342.98	57,448,543.93
合　计	73,135,342.98	102,848,543.93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0		8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			80,000,000.0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0	——			160,000,000.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承兑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承兑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0		
小　计	80,000,000.00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00,000.00	
小　计	100,000.00	80,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83,364,685.89	15,762,700.03	1,247,032,617.60	17,428,513.97
1-2年	249,200,788.98	57,558,586.82	365,969,661.49	52,740,454.42
2-3年	153,711,165.91	82,830,324.57	115,260,140.35	55,536,617.24
3年以上	81,159,007.58	67,300,781.92	35,138,369.57	36,389,035.76
合　计	1,867,435,648.36	223,452,393.34	1,763,400,789.01	162,094,621.3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88,624.13	15.70	43,701,010.48	14.91	249,487,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4,247,024.23	84.30	179,751,382.86	11.42	1,394,495,641.37
其中：账龄组合	1,544,060,455.59	82.68	179,751,382.86	11.64	1,364,309,072.73
关联方组合	30,186,568.64	1.62			30,186,568.64
合　计	1,867,435,648.36	——	223,452,393.34	11.97	1,643,983,255.0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43,068.55	25.95	22,877,153.41	5.00	434,665,91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5,857,720.46	74.05	139,217,467.98	10.66	1,166,640,252.48
其中：账龄组合	1,281,114,353.38	72.65	139,217,467.98	10.87	1,141,896,885.40
关联方组合	24,743,367.08	1.40			24,743,367.08
合　计	1,763,400,789.01	——	162,094,621.39	9.19	1,601,306,167.6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269,322.14	213,466.1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福建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3,914,262.18	195,713.09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国网智联电商（太原）有限公司	4,952,492.34	247,624.62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18,108,959.73	905,447.99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16,247,096.29	812,354.8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长丰分公司	3,705,716.22	185,285.8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11,508,620.26	575,431.0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肥西分公司	11,974,394.92	598,719.75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合肥庐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长丰分公司	10,741,378.42	537,068.92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7,145,143.15	357,257.16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86,730.11	184,336.5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0	102,000.00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452,514.60	222,625.73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6,787,432.19	339,371.6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474,856.70	23,742.84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6,657,446.66	332,872.33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八局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382,405.65	219,120.28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130,002.10	406,500.11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1,673,065.38	4,583,653.27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398,713.49	619,935.67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铁十九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540,616.00	177,030.80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7,947,722.35	397,386.12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579,649.80	778,982.49	5.00	应收央国企客户款项单项认定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30,570,083.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293,188,624.13	43,701,010.48	14.91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35,623,948.48	80.02	9,884,991.59	1,040,471,394.04	81.22	8,323,771.15
1-2年	180,394,189.49	11.68	54,118,256.85	137,823,285.40	10.76	41,346,985.62
2-3年	61,470,916.00	3.98	49,176,732.80	66,364,813.63	5.18	53,091,850.90
3年以上	66,571,401.62	4.32	66,571,401.62	36,454,860.31	2.84	36,454,860.31
小　计	1,544,060,455.59	100.00	179,751,382.86	1,281,114,353.38	100.00	139,217,467.98

2)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0,186,568.64			24,743,367.08		
小　计	30,186,568.64			24,743,367.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1,983,629.56	4.93	4,586,137.78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7,020,993.59	3.05	456,167.95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8,704,161.92	2.07	4,004,253.87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1.64	30,570,083.45
湖北中建三局建筑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366,823.90	1.57	369,755.50
小　计	247,645,692.42	13.26	39,986,398.55

（6）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填列）
应收账款保理	83,970,000.00	
小　计	83,970,000.00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184,450,173.80	72,246,441.61
合　计	184,450,173.80	72,246,441.61

5.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6,922,968.95	94.23		123,004,448.47	71.40	
1至2年	15,542,647.89	5.70		18,722,064.18	10.87	
2至3年	113,364.95	0.04		30,120,955.34	17.48	
3年以上	87,500.00	0.03		438,296.87	0.25	
合　计	272,666,481.79	100.00		172,285,764.86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92,209,590.06	70.49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创展机械有限公司	4,374,000.00	1.60	
合肥超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191,700.00	1.17	
松阳县田园强村商贸有限公司	3,093,098.00	1.13	
合肥神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937,860.00	1.08	
小　计	205,806,248.06	75.47	

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0,034,269.99	320,274.16	35,941,970.98	287,535.77
1-2年	6,402,297.44	1,920,689.23	6,443,703.54	1,930,111.06
2-3年	2,380,230.49	1,904,184.39	3,666,977.61	2,567,558.89
3年以上	23,514,901.83	3,057,372.83	21,262,956.80	1,272,956.80
合　计	72,331,699.75	7,202,520.61	67,315,608.93	6,058,162.5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457,529.00	28.28			20,457,52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874,170.75	71.72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其中：账龄组合	51,874,170.75	71.72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合　计	72,331,699.75	——	7,202,520.61	——	65,129,179.1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457,529.00	30.39			20,457,529.00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858,079.93	69.61	6,058,162.52	12.93	40,799,917.41
其中：账龄组合	46,858,079.93	69.61	6,058,162.52	12.93	40,799,917.41
合　计	67,315,608.93	——	6,058,162.52	——	61,257,446.41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德清县人民政府	20,000,000.00			预计可以收回
杭州拱墅国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57,529.00			预计可以收回
小　计	20,457,529.00			

(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034,269.99	77.18	320,274.16	35,941,970.98	76.70	287,535.77
1-2年	6,402,297.44	12.34	1,920,689.23	6,433,703.54	13.73	1,930,111.06
2-3年	2,380,230.49	4.59	1,904,184.39	3,209,448.61	6.85	2,567,558.89
3年以上	3,057,372.83	5.89	3,057,372.83	1,272,956.80	2.72	1,272,956.80
小　计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46,858,079.93	100.00	6,058,162.52

(5)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6,058,162.52			6,058,162.52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36,743.46			3,736,743.46
本期转回	-2,592,385.37			-2,592,385.3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7,202,520.61			7,202,520.6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德清县人民政府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0	3 年以上	27.65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0	1 年以内	4.42	25,600.0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36,012.00	1 年以内	3.37	19,488.1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45,657.00	1 年以内	2.28	13,165.26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45,000.00	1 年以内	2.14	12,360.00
小　计	——	28,826,669.00	——	39.86	70,613.36

7.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886,412.14		178,886,412.14	158,313,143.31		158,313,143.31
在产品	343,643,686.91		343,643,686.91	351,311,924.99		351,311,924.99
发出商品	505,836.03		505,836.03			
库存商品	1,356,549.25	330,389.97	1,026,159.28	20,970,381.79	330,389.97	20,639,991.82
合　计	524,392,484.33	330,389.97	524,062,094.36	530,595,450.09	330,389.97	530,265,060.12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329,435,842.06	216,540,658.61
预交税金	25,475,704.70	4,976,117.36
其他	164,676.64	
合　计	355,076,223.40	221,516,775.97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1,111,687,356.29	67,493,832.09	46,508,716.07	1,132,672,472.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4,946,877.60	64,521,899.32	22,914,596.36	796,554,180.56
机器设备	350,960,092.85	2,208,955.75	23,019,519.88	330,149,528.72
运输工具	3,521,351.80	37,168.15	280,882.69	3,277,637.26
电子设备	173,982.31	106,194.69		280,177.00
办公设备	2,085,051.73	619,614.18	293,717.14	2,410,948.77
累计折旧合计	56,836,395.54	39,629,928.71	24,042,577.06	72,423,747.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624,026.14	16,156,247.91	13,346,535.51	22,433,738.54
机器设备	34,624,774.86	22,286,608.30	10,210,086.39	46,701,296.77
运输工具	1,288,831.84	583,579.95	206,923.90	1,665,487.89
电子设备	16,057.44	69,030.90		85,088.34
办公设备	1,282,705.26	534,461.65	279,031.26	1,538,135.6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54,850,960.75	——	——	1,060,248,725.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5,322,851.46	——	——	774,120,442.02
机器设备	316,335,317.99	——	——	283,448,231.95
运输工具	2,232,519.96	——	——	1,612,149.37
电子设备	157,924.87	——	——	195,088.66
办公设备	802,346.47	——	——	872,813.1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德清厂区电缆车间	774,120,442.02	已办理相关建设报批手续，目前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待竣工验收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即可申请办理产权证书
小　计	774,120,442.02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278,630.60		278,630.60	278,630.60		278,630.60
新建厂房	183,505,137.28		183,505,137.28	118,282,277.51		118,282,277.51
其他	489,565.77		489,565.77	489,565.77		489,565.77
合　计	184,273,333.65		184,273,333.65	119,050,473.88		119,050,473.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164,900.27	118,282,277.51	52,660,140.95	64,521,899.32		106,420,519.14
马高地块新厂房项目	32,654.85		77,084,618.14			77,084,618.14
小　计	197,555.12	118,282,277.51	129,744,759.09	64,521,899.32		183,505,137.2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线缆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59.92	59.92	40,308,110.81	3,088,636.13	4.9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马高地块新厂房项目	23.61	13.00				自有资金
小　计			40,308,110.81	3,088,636.13		

11.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面原值合计	7,728,560.32	997,058.72		8,725,619.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728,560.32	997,058.72		8,725,619.0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累计折旧合计	2,760,573.25	3,228,794.59		5,989,367.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60,573.25	3,228,794.59		5,989,367.84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67,987.07	——	——	2,736,251.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67,987.07	——	——	2,736,251.20

12.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价合计	156,692,280.37	89,105,300.00	3,785,666.00	242,011,914.37
其中：软件	792,417.37			792,417.37
土地使用权	155,899,863.00	89,105,300.00	3,785,666.00	241,219,497.00
累计摊销额合计	15,361,819.92	4,137,724.02	1,596,288.32	17,903,255.62
其中：软件	413,564.10	128,674.08		542,238.18
土地使用权	14,948,255.82	4,009,049.94	1,596,288.32	17,361,017.44
账面价值合计	141,330,460.45	——	——	224,108,658.75
其中：软件	378,853.27	——	——	250,179.19
土地使用权	140,951,607.18	——	——	223,858,479.56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706,769.70		734,023.52	279,107.74	693,638.44	母公司崇贤厂区拆迁，剩余待摊装修费一次性转销
合　计	1,706,769.70		734,023.52	279,107.74	693,638.44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147,801.17	61,670,459.75	408,802,841.91	61,320,426.2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330,390.00	49,558.50	330,390.00	49,558.50
坏账准备	230,654,913.96	34,596,526.66	168,152,783.87	25,222,917.58
可抵扣亏损	177,807,687.99	26,671,153.20	235,096,235.55	35,264,435.34
递延收益	1,109,982.85	166,497.43		
租赁负债	1,244,826.37	186,723.96	5,223,432.49	783,51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188,797.25	25,078,319.59	181,351,669.80	27,202,750.47
累计折旧摊销	164,452,546.05	24,667,881.91	176,383,682.73	26,457,552.41
使用权资产	2,736,251.20	410,437.68	4,967,987.07	745,198.06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78,319.59	36,592,140.16	745,198.06	60,575,22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78,319.59		745,198.06	26,457,552.41

15.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65,448,819.44
保证借款	300,041,666.67	240,231,916.67
信用借款	21,018,638.89	60,068,444.44
商业汇票融资（贴现转回）	8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收电子债权凭证融资	27,848,353.59	
信用证借款	430,000,000.00	70,000,000.00
合　计	858,908,659.15	795,749,180.55

16.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0	227,000,000.00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7,000,000.00	30,000,000.00
小　计	122,000,000.00	257,000,000.00

17.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下同）	772,414,427.29	196,294,270.03
1-2 年	95,960,457.60	123,305,677.17
2-3 年	66,655,367.26	331,869.76
3 年以上	326,591.53	2,096,199.22
合　计	935,356,843.68	322,028,016.18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客户货款	92,030,305.76	66,737,179.17
合　计	92,030,305.76	66,737,179.17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9,560,430.98	188,325,101.90	183,872,633.11	24,012,899.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97,280.12	14,597,280.12	
合　计	19,560,430.98	202,922,382.02	198,469,913.23	24,012,899.77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00,000.00	164,106,365.45	160,306,365.45	22,300,000.00
职工福利费		5,662,397.75	5,662,397.75	
社会保险费		8,859,410.32	8,859,410.3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7,868,061.24	7,868,061.2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伤保险费		877,256.69	877,256.69	
生育保险费		21,442.39	21,442.39	
其他		92,650.00	92,650.00	
住房公积金		6,355,644.00	6,355,64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0,430.98	3,341,284.38	2,688,815.59	1,712,899.77
小　计	19,560,430.98	188,325,101.90	183,872,633.11	24,012,899.77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4,128,381.44	14,128,381.44	
失业保险费		468,898.68	468,898.68	
小　计		14,597,280.12	14,597,280.12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3,737,103.59	36,019,450.50
企业所得税	171,996.96	52,46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1,555.35	1,058,027.32
房产税	6,708,361.22	218,838.89
土地使用税	2,568,488.00	
个人所得税	530,957.40	123,550.1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1,923,998.53	941,511.28
印花税	3,007,971.45	1,838,295.15
合　计	40,960,432.50	40,252,133.78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物产中大合并范围内款项	1,088,590,335.02	1,271,119,935.02
押金及保证金	30,789,418.51	3,045,841.7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1,205,537.18	17,656,948.96
其他	194,019.73	
小　计	1,120,779,310.44	1,291,822,725.74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7,119.34	2,837,543.57
合　计	337,119.34	2,837,543.57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11,578,780.75	8,675,833.28
合　计	11,578,780.75	8,675,833.28

24.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259,182.19	2,923,637.6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4,355.82	86,094.0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119.34	2,837,543.57
租赁负债净额	907,707.03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5,198,492.72	850,000.00	4,800,409.32	1,248,083.40
增值税加计抵减	42,332,430.39		42,332,430.39	
合　计	47,530,923.11	850,000.00	47,132,839.71	1,248,083.40

(2)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50,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587,306.83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58,587,306.83
合　计	59,437,306.83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63,387,716.15	30,967,493.20
合　计	63,387,716.15	30,967,493.20

26. 实收资本

(1) 增减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395,000,000.00		895,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00	——	395,000,000.00		895,000,000.00	——

(2)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9,500.00 万元，本期已收到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款 39,500.00 万元。

27.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380,000,000.00 元，系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相应调整了财务报表的比较数；2024 年 4 月公司已支付合并对价，

根据合并日被收购三家公司的账面净资产，相应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80,00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58,641,628.94 元。

28.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98,820,288.92	25,442,107.63		124,262,396.55
合　计	98,820,288.92	25,442,107.63		124,262,396.55

(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期初余额	481,235,639.84	424,897,924.96
本期增加额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其中：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入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本期减少额	506,677,747.47	413,211,186.1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5,442,107.63	23,181,049.97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22,594,010.90	390,030,136.15
其他减少	58,641,628.94	
本期期末余额	508,286,854.42	481,235,639.84

(2) 其他说明

本期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的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一)27 资本公积之说明。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3,773,557,020.78	12,665,903,105.69	12,455,585,154.75	11,341,508,526.3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机电产品	13,773,557,020.78	12,665,903,105.69	12,455,585,154.75	11,341,508,526.34
其他业务小计	141,861,780.79	122,729,950.68	47,700,945.76	36,847,277.88
废料销售	140,761,948.15	118,529,253.89	2,126,673.91	
其他	1,099,832.64	4,200,696.74	45,574,271.85	36,847,277.88
合　计	13,915,418,801.57	12,788,633,056.32	12,503,286,100.51	11,378,355,804.22

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3,210,789.35	12,480,361.55
保险费	159,499.59	96,813.87
租赁费	689,044.41	249,092.93
广告策划费	610,997.14	163,553.02
劳务手续费		2,808,725.11
业务经费	69,807,606.12	66,268,354.69
业务招待费		85,814.95
差旅费及汽车费	44,462.00	60,271.67
办公及会议费	1,393,300.04	589,808.04
中标服务费	9,158,412.04	13,246,466.44
其他	1,535,988.42	558,680.46
合　计	106,610,099.11	96,607,942.73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1,834,396.94	6,927,502.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14,146.20	1,010,622.55
差旅交通及汽车费用	220,943.21	41,790.71
无形资产摊销	1,095,440.34	210,696.23
折旧费用	3,378,507.91	2,733,825.7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4,783.74	1,642,970.02
租赁费、物业能耗及维修费	178,631.36	176,145.49
残疾人保障金	542,480.75	476,888.70
办公费	1,864,148.36	1,447,232.29
业务招待费	274,844.26	156,869.13
保险费	96,877.69	285,276.05
安全生产费	174,849.51	80,260.53
服务费	524,650.94	
劳务手续费	322,400.00	
其他	2,354,740.91	1,170,149.31
合　计	25,381,842.12	16,360,228.87

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61,561,075.03	55,403,344.51
投入材料、动力、燃料费用	517,320,583.43	335,266,117.19
长期资产摊销、研发设备运维、租赁费	5,133,282.42	4,097,578.22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2,563,647.61	30,193,856.75
试验及检验费等	2,761,491.45	3,529,733.01
其他	3,645,211.23	3,878,566.98
合　计	592,985,291.17	432,369,196.66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费用	64,954,425.94	68,866,450.48
减：利息收入	5,205,236.47	10,598,579.47
银行手续费	3,169,919.09	2,784,658.10
合　计	62,919,108.56	61,052,529.11

6.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是否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63,387,716.15	30,967,493.20	是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928.88	433,222.28	否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133,626,937.04	25,089,077.51	否
合　计	197,016,582.07	56,489,792.99	——
其中：政府补助	63,387,716.15	30,967,493.20	——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170,02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178,803.99	-18,870,629.79
合　计	-34,178,803.99	-12,700,600.10

8.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62,502,130.04	-51,008,879.32
合　计	-62,502,130.04	-51,008,879.32

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6,738,320.16	13,300.9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3,113,442.06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收益	1,671,736.77	
合　计	141,523,498.99	13,300.99

1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203,867.25	1,600.29	203,867.2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08.60	4,128.56	208.60
合　计	204,075.85	5,728.85	204,075.85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罚金、违约金	516,325.89	172,170.14	516,325.89
税收滞纳金	-1,944.72	166,754.09	-1,944.72
合　计	1,014,381.17	838,924.23	1,014,381.17

1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65,711.27	10,467,356.40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74,464.34	14,738,577.85
合　计	1,191,246.93	25,205,934.25

（三）其他信息

1.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　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50,958.2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1,250.9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292,571.33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135,342.98	票据、保函保证金
合　计	73,135,342.98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33,728,962.05	469,548,901.00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62,502,130.04	51,008,879.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29,928.71	26,765,743.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28,794.59	2,576,186.77
无形资产摊销	4,137,724.02	3,252,979.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4,023.52	1,789,82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23,498.99	-13,300.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954,425.94	68,866,450.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4,118.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83,088.07	-11,718,97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57,552.41	26,457,552.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02,965.76	-57,134,492.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651,645.77	285,180,954.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459,125.04	-760,904,971.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28,470.57	101,731,617.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13,894.98	34,499,366.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99,366.93	22,971,02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5,471.95	11,528,340.99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数
1）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38,641,628.9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449,805.2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19,191,823.67
2）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28,513,894.98	34,499,366.9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13,894.98	34,499,366.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13,894.98	34,499,366.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信用证金额725,000,000.00元，保函金额118,107,890.35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杭州	批发业	65,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三）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有关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母公司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长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电机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本部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诸暨市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76,805,085.90	1.40	458,479,499.33	4.04
物产中大（德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668,986.32	0.05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47,150.44	0.01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2,667,150.40	0.11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286,488.13	1.75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763,013,825.40	45.50	4,878,306,786.83	43.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1,196,470.55	0.24	405,186.15	0.09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1,984,616.26	0.09	132,900,204.23	1.17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534,352.50	0.09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38,808,062.55	4.25	492,195,613.29	4.34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2,830,207.95	0.48		
浙江申通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63,008.85	0.00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405,879.00	0.00
浙江物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39,251.14	0.00	147,294.90	0.00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978,094.68	0.05	14,917,225.65	0.13
浙江物产长乐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2,493,829.35	1.35	3,055,148.62	2.57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4,559,164.49	0.04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579,646.04	0.00	418,654.87	0.00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8,849.56	0.00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785,667.00	0.01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3,113,207.58	0.53	8,537,735.73	1.97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405,671,088.57	11.10	1,936,728,276.80	17.08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6,225,375.77	0.05	2,111.59	0.00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4,517,272.28	0.04	89,326,230.32	0.79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248,888,216.17	8.97	522,463,194.40	4.18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61,716.71	0.01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6,278,479,523.86	45.12	6,023,361,843.54	48.17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9,993,260.64	0.07	6,920,325.19	0.0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08,394.63	0.00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382,904.72	0.00	35,936,103.54	0.29
浙江物产中大电机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25,722.04	0.00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98,302,951.01	0.71	201,158,165.13	1.61
浙江秀舟热电有限公司本部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4,371.68	0.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13,511,026.64	5.85	748,887,561.98	5.99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82,549,575.93	0.59	235,020,681.00	1.88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45,416,425.64	1.05	44,142,952.71	0.35
诸暨市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219,203.89	0.00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607,568.44	0.01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商定价			12,928,203.19	0.1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56,019.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3/4/30	2025/4/29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24/6/30	2025/1/15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4/30	2025/4/29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4/15	2025/4/15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024/9/23	2025/9/22	否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5/29	2025/5/29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应付余额（含息）	本期拆借资金	本期利息	本期归还金额（含息）	期末应付余额（含息）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973,943,395.00	52,502,400.00	47,569,900.00	47,569,900.00	1,026,445,795.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4,276,540.02	24,000.00			44,300,540.02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9,641,055.57		9,641,055.57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 2024 年度对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为 480,573.27 元，对物产中大商业保理（浙江）有限公司的保理费支出 1,127,096.43 元。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871,263.33		16,949,012.41	
小　计		22,871,263.33		16,949,012.41	
应收账款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2,287,071.44		16,299,790.41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7,023,920.07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57,128.51			
	许昌浙物云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8,448.6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35,472.20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131,104.47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277,000.00	
小　计		30,186,568.64		24,743,367.08	
应收票据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小　计		80,000,000.00			
预付款项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833,876.00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6,33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223,205,049.47		85,531,280.56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363,825.00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13,000.00		10,000.00	
小　计		226,123,580.47		85,542,780.5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9,478.31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633,059,273.87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2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9,802,880.2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3,332,898.73
	浙江中大元通石墨烯研究有限公司		3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1,113,752.31
小　计		643,081,632.38	4,746,651.04
应付票据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46,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小　计		46,000,000.00	256,000,000.00
合同负债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43,407.08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1,231,088.88	1,231,088.88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1,390.70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9,184.96
小　计		1,274,495.96	2,601,664.54
其他应付款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44,344,540.02	44,276,540.02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6,445,795.00	973,943,395.00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5,100,000.00
小　计		1,088,590,335.02	1,031,119,935.02
其他流动负债	物产中大新能源发展（浙江）有限公司	5,642.92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160,041.55	160,041.55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480.79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6,694.04
小　计		165,684.47	338,216.38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68,939,569.67	15,745,595.67	1,230,732,827.19	17,428,513.97
1-2年	249,200,788.98	57,558,586.82	365,969,661.49	52,740,454.42
2-3年	153,711,165.91	82,830,324.57	115,260,140.35	55,536,617.24
3年以上	81,159,007.58	67,300,781.92	35,138,369.57	36,389,035.76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　计	1,853,010,532.14	223,435,288.98	1,747,100,998.60	162,094,621.3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88,624.13	15.82	43,701,010.48	14.91	249,487,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9,821,908.01	84.18	179,734,278.50	11.52	1,380,087,629.51
其中：账龄组合	1,541,922,410.81	83.21	179,734,278.50	11.66	1,362,188,132.31
关联方组合	17,899,497.20	0.97			17,899,497.20
合　计	1,853,010,532.14	100.00	223,435,288.98	12.06	1,629,575,243.16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43,068.55	26.19	22,877,153.41	5.00	434,665,91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9,557,930.05	73.81	139,217,467.98	10.80	1,150,340,462.07
其中：账龄组合	1,281,114,353.38	73.33	139,217,467.98	10.87	1,141,896,885.40
关联方组合	8,443,576.67	0.48			8,443,576.67
合　计	1,747,100,998.60	100.00	162,094,621.39	9.28	1,585,006,377.21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一）3 应收账款之说明。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33,485,903.70	80.00	9,867,887.28	1,040,471,394.04	81.22	8,323,771.15
1-2年	180,394,189.49	11.70	54,118,256.85	137,823,285.40	10.76	41,346,985.62
2-3年	61,470,916.00	3.99	49,176,732.80	66,364,813.63	5.18	53,091,850.90
3年以上	66,571,401.62	4.32	66,571,401.62	36,454,860.31	2.85	36,454,860.31
小　计	1,541,922,410.81	100.00	179,734,278.50	1,281,114,353.38	100.00	139,217,467.98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7,899,497.20			8,443,576.67		
小　计	17,899,497.20			8,443,576.6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1,983,629.56	4.96	4,586,137.78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8,704,161.92	2.09	4,004,253.87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1.65	30,570,083.45
湖北中建三局建筑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366,823.90	1.58	369,755.5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7,020,993.59	3.08	456,167.95
小　计	247,645,692.42	13.36	39,986,398.55

（6）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填列）
应收账款保理	83,970,000.00	
小　计	83,97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40,034,269.99	320,274.16	35,941,970.98	287,535.77
1-2年	6,402,297.44	1,920,689.23	6,433,703.54	1,930,111.06
2-3年	2,380,230.49	1,904,184.39	3,189,448.61	2,551,558.89
3年以上	3,057,372.83	3,057,372.83	1,272,956.80	1,272,956.80
合　计	51,874,170.75	7,202,520.61	46,838,079.93	6,042,162.5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其中：账龄组合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13.88	44,671,650.14
合　计	51,874,170.75	——	7,202,520.61	——	44,671,650.1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12.90	40,795,917.41
其中：账龄组合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12.90	40,795,917.41
合　计	46,838,079.93	——	6,042,162.52	——	40,795,917.41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034,269.99	77.18	320,274.16	35,941,970.98	76.74	287,535.77
1-2年	6,402,297.44	12.34	1,920,689.23	6,433,703.54	13.74	1,930,111.06
2-3年	2,380,230.49	4.59	1,904,184.39	3,189,448.61	6.81	2,551,558.89
3年以上	3,057,372.83	5.89	3,057,372.83	1,272,956.80	2.71	1,272,956.8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小　计	51,874,170.75	100.00	7,202,520.61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6,042,162.52			6,042,162.52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15,185.07			3,915,185.07
本期转回	-2,754,826.98			-2,754,826.9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7,202,520.61			7,202,520.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0	1年以内	6.17	25,600.0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36,012.00	1年以内	4.70	19,488.10
山西焦煤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45,657.00	1年以内	3.17	13,165.26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45,000.00	1年以内	2.98	12,360.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2.89	12,000.00
小　计	——	10,326,669.00	——	19.91	82,613.36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合　计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　计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子公司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3,313,004.57		23,313,004.57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217,537.05		10,217,537.0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05,111,087.32		405,111,087.32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　计	458,641,628.94		458,641,628.9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458,641,628.94	
子公司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3,313,004.57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0,217,537.05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405,111,087.32	
浙江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小　计					458,641,628.94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8,783,352,190.16	8,290,564,564.40	7,395,840,679.48	6,766,272,938.49
机电产品	8,783,352,190.16	8,290,564,564.40	7,395,840,679.48	6,766,272,938.49
其他业务小计	69,505,604.90	57,870,964.55	38,249,432.42	36,847,277.88
废料销售	69,346,315.26	57,870,964.55	1,376,217.38	
其他	159,289.64		36,873,215.04	36,847,277.88
合　计	8,852,857,795.06	8,348,435,528.95	7,434,090,111.90	6,803,120,216.37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0,166.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540,868.65	-4,268,855.54
合　计	-21,540,868.65	-4,138,688.87

（三）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4,421,076.26	231,810,499.74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62,501,025.68	51,183,574.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24,677.71	4,998,287.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6,156.89	363,549.07
无形资产摊销	1,049,761.06	165,017.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107.85	1,149,556.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23,498.99	-13,300.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88,679.52	30,816,845.72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 166. 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 621, 116. 03	-3, 078, 447. 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 038, 043. 80	27, 421, 922. 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 209, 962. 42	72, 044, 626. 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 510, 426. 21	-809, 646, 587. 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 142, 377. 54	-392, 914, 623. 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 432, 099. 94	15, 049, 561. 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 049, 561. 66	2, 204, 726. 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 382, 538. 28	12, 844, 835. 17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完成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相关事宜，有关本期应交所得税以向税务部门汇算清缴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载金额为准。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З (1/3)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亿玖仟伍[illegible]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illegible]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illegible]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9203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 年 11 月 21 日设立，2011 年 6 月 28 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4 年 [illegible]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9203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9203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童方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不得擅自外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张安相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年10月24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324199510242291
证书编号： 3300000129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7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浙江元通安装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51
本复印件仅供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9203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安相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于其他用途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2.3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51100593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484A9AVP6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57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杭州市上城区钱潮路 636 号瑞凯水湘大厦 2 号楼 11 楼 [310016]
电话：86 (571) 8521 5002 传真：86 (571) 8521 5010
www.dahua-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4]0511005937 号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通线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通线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元通线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元通线缆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元通线缆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元通线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元通线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元通线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

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元通线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元通线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光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朝松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117,698,105.59	115,712,799.93
△结算备付金	3	-	-
△拆出资金	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	-
衍生金融资产	7	-	-
应收票据	8	-	20,621,150.24
应收账款	9	1,585,006,377.21	1,735,604,429.32
应收款项融资	10	69,173,690.23	29,829,035.92
预付款项	11	80,888,325.23	88,333,642.84
▲应收保费	12	-	-
▲应收分保账款	13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	-
其他应收款	16	40,795,917.41	40,984,228.56
其中：应收股利	1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	-
存货	19	77,796,907.62	105,218,830.57
其中：原材料	20	18,164,128.27	20,936,761.13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20,639,991.82	39,332,077.72
合同资产	22	-	-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	-
其他流动资产	27	33,529,031.60	6,373,597.62
流动资产合计	28	2,004,888,354.89	2,142,677,715.00
非流动资产：	2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	-
债权投资	3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	-
其他债权投资	33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	-
长期应收款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3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	-
投资性房地产	39	-	-
固定资产	40	51,621,387.12	55,906,727.3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85,475,651.07	87,038,957.03
累计折旧	42	33,854,263.95	31,132,229.6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	-
在建工程	44	768,196.37	590,591.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	-
油气资产	46	-	-
使用权资产	47	727,098.14	-
无形资产	48	2,498,058.53	2,663,075.60
开发支出	49	-	-
商誉	50	-	-
长期待摊费用	51	426,215.59	1,575,7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25,271,135.30	22,192,68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81,312,091.05	82,928,854.47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资产总计	75	2,086,200,445.94	2,225,606,569.47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76	——	——
短期借款	77	555,680,736.11	290,338,097.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78	-	-
△拆入资金	79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1	-	-
衍生金融负债	82	-	-
应付票据	83	256,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84	63,860,435.85	601,792,760.25
预收款项	85	-	-
合同负债	86	66,358,525.24	204,546,600.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8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89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90	-	-
△预收保费	91		
应付职工薪酬	92	6,182,910.00	5,000,000.00
其中：应付工资	93	6,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福利费	94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5	-	-
应交税费	96	9,455,178.02	72,045,463.79
其中：应交税金	97	9,209,840.38	70,375,795.99
其他应付款	98	289,086,638.48	44,470,882.12
其中：应付股利	99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0	-	-
▲应付分保账款	101	-	-
持有待售负债	10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	547,003.67	-
其他流动负债	104	8,626,608.28	26,591,058.06
流动负债合计	105	1,255,798,035.65	1,444,784,861.88
非流动负债：	106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7	-	-
长期借款	108	-	-
应付债券	109	-	-
其中：优先股	110	-	-
永续债	111	-	-
△保险合同负债	11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3		
租赁负债	114	-	-
长期应付款	115	-	1,3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	-	-
预计负债	117	-	-
递延收益	118	22,952,671.60	1,090,02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	22,952,671.60	2,470,025.92
负债合计	123	1,278,750,707.25	1,447,254,88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4	——	——
实收资本（股本）	12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国家资本	126	-	-
国有法人资本	127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集体资本	128	-	-
民营资本	129	-	-
外商资本	130	-	-
#减：已归还投资	131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33	-	-
其中：优先股	134	-	-
永续债	135	-	-
资本公积	136	-	-
减：库存股	137	-	-
其他综合收益	138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9	-	-
专项储备	140	-	-
盈余公积	141	98,820,288.92	75,639,238.9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2	98,820,288.92	75,639,238.95
任意公积金	143	-	-
#储备基金	144	-	-
#企业发展基金	145	-	-
#利润归还投资	146	-	-
△一般风险准备	147	-	-
未分配利润	148	208,629,449.77	202,712,44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	807,449,738.69	778,351,68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	2,086,200,445.94	2,225,606,569.47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企财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7,434,090,111.90	6,937,493,918.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3,300.99	8,967,998.59
其中：营业收入	2	7,434,090,111.90	6,937,493,918.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38,484,454.75	220,095,590.49
△利息收入	3	-	-	加：营业外收入	41	4,128.56	29,732.41
△保险服务收入	4			其中：政府补助	42	-	-
▲已赚保费	5	-	-	减：营业外支出	43	672,170.14	55,92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37,816,413.17	220,069,402.90
二、营业总成本	7	7,180,642,203.32	6,685,820,963.44	减：所得税费用	45	6,005,913.43	-5,166,680.21
其中：营业成本	8	6,803,120,216.37	6,319,164,659.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利息支出	9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7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48	-	-
△保险服务费用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	-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1	-	-
△承保财务损失	1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	-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	-
▲退保金	16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4	-	-
▲赔付支出净额	17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	-	6.其他	56	-	-
▲保单红利支出	19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	-
▲分保费用	20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	-	-
税金及附加	21	6,934,492.90	7,843,099.6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	-	-
销售费用	22	84,848,691.55	71,260,427.3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		-
管理费用	23	5,267,506.20	3,803,962.17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1	-	-
研发费用	24	256,416,859.72	254,583,398.3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2	-	-
财务费用	25	24,054,436.58	29,165,416.21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3	-	-
其中：利息费用	26	30,816,845.72	31,656,078.67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4	-	-
利息收入	27	9,319,963.18	4,906,985.85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	-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6		
其他	29	-	-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7		
加：其他收益	30	40,345,508.91	15,244,455.26	11.其他	68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4,138,688.87	5,728,742.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	-	**八、每股收益：**	7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	-34,487,715.92	基本每股收益	71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	-	稀释每股收益	72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51,183,574.86	-61,518,560.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	-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加☆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327,709,617.98	6,985,689,105.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130,166.67	5,728,742.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	213,267,1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30,166.67	218,995,842.50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5,399,420.00	61,742,523.8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5,399,420.00	61,742,523.8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5,269,253.33	157,253,318.7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	150,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3,013,119.45	16,354,600.87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	1,545,170,000.00	8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1,461,747.30	20,181,173.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240,000,000.00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8,372,184,484.73	7,022,224,879.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	1,785,170,000.00	1,015,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8,454,598,328.68	6,636,758,068.6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3	1,130,000,000.00	835,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4	238,529,288.44	156,667,985.5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10,612,000.00	12,000,000.00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	1,374,141,288.44	1,003,667,985.57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	411,028,711.56	11,332,014.4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	12,844,835.17	-6,631,978.8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	2,204,726.49	8,836,705.3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	15,049,561.66	2,204,726.4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133,323,374.37	67,199,537.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14,337,828.19	59,029,18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2,839,576.55	434,455,39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8,765,099,107.79	7,197,442,19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392,914,623.06	-175,217,31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00	-	-	-	-	-	-	-	75,639,238.95	-	202,712,442.72	778,351,68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00	-	-	-	-	-	-	-	75,639,238.95	-	202,712,442.72	778,351,681.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23,181,049.97	-	5,917,007.05	29,098,05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231,810,499.74	231,810,499.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4.其他	12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3,181,049.97	-	-225,893,492.69	-202,712,442.72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3,181,049.97	-	-23,181,049.97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3,181,049.97		-23,181,049.97	-
任意公积金	19									-			-
#储备基金	20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02,712,442.72	-202,712,442.72
4.其他	25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	-	-	-	-	-	-	98,820,288.92	-	208,629,449.77	807,449,738.69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50,000,000.00	-	-	-	-	-	-	-	53,115,598.56	-	125,011,906.90	528,127,50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350,000,000.00	-	-	-	-	-	-	-	53,115,598.56	-	125,011,906.90	528,127,50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0,000,000.00	-	-	-	-	-	-	-	22,523,640.39	-	77,700,535.82	250,224,176.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225,236,083.11	225,236,083.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0,000,000.00	-	-	-	-	-	-	-			-	1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4.其他	12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2,523,640.39	-	-147,535,547.29	-125,011,906.9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2,523,640.39	-	-22,523,640.39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2,523,640.39		-22,523,640.39	-
任意公积金	19											-	-
#储备基金	20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25,011,906.90	-125,011,906.9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00	-	-	-	-	-	-	-	75,639,238.95	-	202,712,442.72	778,351,681.67

注：表中加△槽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2000 年 4 月 10 日浙江元通机电发展有限公司和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经历次股权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现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持有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3239325XK 的营业执照，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全部由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元通机电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电缆）出资，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大电缆已全部实缴出资。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经营范围：电缆、电线及原辅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止或禁止的除外），仓储、装卸服务（不含危险品）。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

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

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

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如果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如果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则该工具是金融负债；如果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权益工具。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10．金融资产核销原则

根据《浙江省省属企业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浙国资发〔2011〕14 号）的规定，在对资产损失进行清理调查、取得合法证据基础上，按规定的工作程序决策，并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进行核销。

（六）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五）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七）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五）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根据应收账款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八）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五）6.金融工具减值。

（九）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五）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根据其他应收款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

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

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0-5	3.17-4.75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15	3-5	9.50-19.40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2-10	3-5	9.50-24.25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4-5	3-5	9.50-32.33	运输设备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类别	使用寿命	备注
软件	10	
土地使用权	5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8	

（十七）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

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

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机电等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其他业务收入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二十一）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递延收益/其他收益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

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

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十四）使用权资产、本附注四／（十九）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

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主要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城建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	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	1.2%	
	从租计征	租金收入	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5 元/平方米	

（二）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049,561.66	2,204,726.49
其他货币资金	102,648,543.93	113,508,073.44
合计	117,698,105.59	115,712,799.93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4,268,312.87	20,642.52

本公司参与了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为 14,268,312.87 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200,000.00	4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57,448,543.93	73,508,073.44
合计	102,648,543.93	113,508,073.44

注释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20,787,449.84	166,299.60	20,621,150.24
合计				20,787,449.84	166,299.60	20,621,150.24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计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0,787,449.84	100.00	166,299.60	0.80	20,621,150.24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0,787,449.84	100.00	166,299.60	0.80	20,621,150.24
合计	20,787,449.84		166,299.60	0.80	20,621,150.24

注释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0,732,827.19	1,613,378,462.33
1-2 年	365,969,661.49	175,678,487.66
2-3 年	115,260,140.35	39,623,039.20
3 年以上	35,138,369.57	19,131,017.30
小计	1,747,100,998.60	1,847,811,006.49
减：坏账准备	162,094,621.39	112,206,577.17
合计	1,585,006,377.21	1,735,604,429.3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43,068.55	26.19	22,877,153.41	5.00	434,665,915.1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9,557,930.05	73.81	139,217,467.98	10.80	1,150,340,462.07
其中：账龄组合	1,281,114,353.38	73.33	139,217,467.98	10.87	1,141,896,885.40
关联方组合	8,443,576.67	0.48		-	8,443,576.67
合计	1,747,100,998.60	—	162,094,621.39	—	1,585,006,377.2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7,811,006.49	100.00	112,206,577.17	6.07	1,735,604,429.3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其中：账龄组合	1,318,630,320.97	71.36	112,206,577.17	8.51	1,206,423,743.80
关联方组合	529,180,685.52	28.64			529,180,685.52
合计	1,847,811,006.49	—	112,206,577.17	—	1,735,604,429.32

期末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678,366.32	183,918.32	5.00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9,485,589.20	474,279.46	5.00
福建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7,914,262.18	395,713.11	5.00
国网智联电商（太原）有限公司	4,952,492.34	247,624.62	5.00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20,391,546.67	1,019,577.33	5.00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5,687,489.54	284,374.48	5.00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长丰分公司	11,032,747.74	551,637.39	5.00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23,008,620.26	1,150,431.01	5.00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肥西分公司	25,160,739.09	1,258,036.95	5.00
合肥庐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长丰分公司	19,016,523.37	950,826.17	5.00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1,159,282.97	1,557,964.15	5.00
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08,412.64	230,420.63	5.00
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160,000.00	408,000.00	5.00
盐城市鸿创贸易有限公司	30,570,083.45	1,528,504.17	5.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4,862,822.93	743,141.15	5.00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9,810,094.38	490,504.72	5.00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5,671,917.87	283,595.89	5.00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0,014,767.07	500,738.35	5.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7,280,568.30	1,364,028.42	5.0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970,939.01	548,546.95	5.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9,316,127.41	4,965,806.37	5.00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510,327.06	1,175,516.35	5.00
中铁十九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540,616.00	177,030.80	5.00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6,498,372.40	324,918.62	5.00
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793,069.30	1,289,653.47	5.00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中建八局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5,447,291.05	772,364.55	5.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0,471,394.04	81.22	8,323,771.15	1,084,197,776.81	82.22	8,673,582.21
1-2 年（含 2 年）	137,823,285.40	10.76	41,346,985.62	175,678,487.66	13.32	52,703,546.30
2-3 年（含 3 年）	66,364,813.63	5.18	53,091,850.90	39,623,039.20	3.00	31,698,431.36
3 年以上	36,454,860.31	2.84	36,454,860.31	19,131,017.30	1.45	19,131,017.30
合计	1,281,114,353.38	—	139,217,467.98	1,318,630,320.97	—	112,206,577.17

（2）采用关联方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8,443,576.67			529,180,685.52		
合计	8,443,576.67			529,180,685.5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77,153.41				22,877,153.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206,577.17	27,010,890.81				139,217,467.98
其中：账龄组合	112,206,577.17	27,010,890.81				139,217,467.98
合计	112,206,577.17	49,888,044.22				162,094,621.39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9,316,127.41	5.68	4,965,806.37
国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	47,826,222.10	2.74	1,873,320.89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44,805,671.87	2.56	358,445.37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697,178.87	1.93	269,577.43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1,159,282.97	1.78	1,557,964.15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256,804,483.22	14.69	9,025,114.21

5.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本期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保理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199,900,000.00	-155,755.42
合计		199,900,000.00	-155,755.42

6. 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资产：	
应收账款	60,000,000.00
资产小计	60,000,000.00
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负债小计	60,000,000.00

注释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173,690.23	29,829,035.92
合计	69,173,690.23	29,829,035.9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3,529,877.01	
合计	1,493,529,877.01	

注释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4,797,219.73	43.02		45,276,477.53	51.26	
1-2 年（含 2 年）	15,619,353.29	19.31		42,615,813.94	48.24	
2-3 年（含 3 年）	30,120,955.34	37.24		229,069.61	0.26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350,796.87	0.43		212,281.76	0.24	
合　计	80,888,325.23	100.00		88,333,642.84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本公司	安徽瑞之星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8,187,410.00	1-2 年、2-3 年	注释 1
本公司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14,991,543.24	2-3 年	
合计		33,178,953.24	—	—

注释 1：本公司与安徽瑞之星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和 2022 年 01 月 05 日签订金额为 11,000,000.00 元和 14,374,820.00 元的采购合同，于 2021 年预付采购款 11,000,000.00 元、2022 年预付 50%采购款 7,187,410.00 元，合计 18,187,410.00 元。因对方未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交货，本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08 日重新签订金额为 18,187,410.00 元采购合同，原合同作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未交付。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安徽瑞之星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8,187,410.00	22.48	
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14,991,543.24	18.53	
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	5,454,000.00	6.74	
大连华韩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4,266,000.00	5.27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3,069,440.00	3.79	
合计	45,968,393.24	56.81	

注释 6．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941,970.98	36,166,615.72
1-2 年（含 2 年）	6,433,703.54	6,828,862.62
2-3 年（含 3 年）	3,189,448.61	1,593,709.70
3 年以上	1,272,956.80	975,372.80
小计	46,838,079.93	45,564,560.84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6,042,162.52	4,580,332.28
合计	40,795,917.41	40,984,228.5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12.90	40,795,917.41
其中：账龄组合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12.90	40,795,917.41
合计	46,838,079.93	100.00	6,042,162.52	12.90	40,795,917.4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564,560.84	100.00	4,580,332.28	10.05	40,984,228.56
其中：账龄组合	44,564,560.84	97.81	4,580,332.28	10.28	39,984,228.56
关联方组合	1,000,000.00	2.19			1,000,000.00
合计	45,564,560.84	100.00	4,580,332.28	10.05	40,984,228.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5,941,970.98	76.74	287,535.77	35,166,615.72	78.91	281,332.92
1-2 年（含 2 年）	6,433,703.54	13.74	1,930,111.06	6,828,862.62	15.32	2,048,658.79
2-3 年（含 3 年）	3,189,448.61	6.81	2,551,558.89	1,593,709.70	3.58	1,274,967.77
3 年以上	1,272,956.80	2.71	1,272,956.80	975,372.80	2.19	975,372.80
合计	46,838,079.93	—	6,042,162.52	44,564,560.84	—	4,580,332.28

（2）采用关联方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580,332.28			4,580,332.28
本期计提	1,461,830.24			1,461,830.24
期末余额	6,042,162.52			6,042,162.5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90,000.00	1 年以内	5.96	22,320.0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70,063.00	1 年以内	5.06	18,960.5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集采分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4.27	16,000.00
江苏嘉通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89,600.00	1 年以内、1-2 年以内	3.61	435,048.00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90,000.00	1 年以内	3.18	11,920.00
合计		10,339,663.00		22.08	504,248.50

注释 7．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164,128.27		18,164,128.27	20,936,761.13		20,936,761.13
在产品	38,992,787.53		38,992,787.53	43,073,220.99		43,073,220.99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970,381.79	330,389.97	20,639,991.82	39,662,467.69	330,389.97	39,332,077.72
周转材料				1,876,770.73		1,876,770.73
合计	78,127,297.59	330,389.97	77,796,907.62	105,549,220.54	330,389.97	105,218,830.57

注释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	32,129,613.94	379,125.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399,417.66	5,994,472.39
合　计	33,529,031.60	6,373,597.62

注释 9．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038,957.03	715,575.21	2,278,881.17	85,475,651.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14,596.36			22,914,596.36
机器设备	62,101,130.84	671,327.42	2,226,317.07	60,546,141.19
运输工具	1,583,190.24	44,247.79	52,564.10	1,574,873.93
办公设备	440,039.59			440,039.5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132,229.69	4,998,287.22	2,276,252.96	33,854,263.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600,203.83	873,165.84		12,473,369.67
机器设备	18,512,684.71	3,864,358.12	2,226,317.07	20,150,725.76
运输工具	633,082.35	256,055.30	49,935.89	839,201.76
办公设备	386,258.80	4,707.96		390,966.76
三、账面净值合计	55,906,727.34	—	—	51,621,387.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314,392.53	—	—	10,441,226.69
机器设备	43,588,446.13	—	—	40,395,415.43
运输工具	950,107.89	—	—	735,672.17
办公设备	53,780.79	—	—	49,072.8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55,906,727.34	—	—	51,621,387.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314,392.53	—	—	10,441,226.69
机器设备	43,588,446.13	—	—	40,395,415.43
运输工具	950,107.89	—	—	735,672.17
办公设备	53,780.79	—	—	49,072.83

（二）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238,323.28	简易搭建，无需办理权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合计	4,238,323.28	—

注释 10．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278,630.60		278,630.60	189,521.69		189,521.69
其他	489,565.77		489,565.77	401,070.19		401,070.19
合计	768,196.37		768,196.37	590,591.88		590,591.88

注释 11．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090,647.21		1,090,647.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90,647.21		1,090,647.21
2. 累计折旧合计：		363,549.07		363,549.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3,549.07		363,549.07
3. 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727,098.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727,098.14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727,098.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727,098.14

注释 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原价合计	4,349,687.13			4,349,687.13
其中：软件	564,021.13			564,021.13
土地使用权	3,785,666.00			3,785,666.00
2. 累计摊销额合计	1,686,611.53	165,017.07		1,851,628.60
其中：软件	229,130.30	95,613.22		324,743.52
土地使用权	1,457,481.23	69,403.85		1,526,885.08
3. 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4. 账面价值合计	2,663,075.60	—	—	2,498,058.53
其中：软件	334,890.83	—	—	239,277.6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328,184.77	—	—	2,258,780.92

注释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575,772.33		1,149,556.74		426,215.59	
合计	1,575,772.33		1,149,556.74		426,215.59	

注释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71,135.30	168,474,235.33	22,192,687.32	147,951,248.77
资产减值准备	49,558.50	330,389.97	49,558.50	330,389.97
可抵扣亏损			4,600,147.46	30,667,649.68
坏账准备	25,220,517.58	168,136,783.87	17,542,981.36	116,953,209.12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1,059.22	7,06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109,064.72

注释 15.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5,170,000.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00	29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信用证借款	6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10,736.11	338,097.22
合计	555,680,736.11	290,338,097.22

注释 16.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6,000,000.00	20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计	256,000,000.00	200,000,000.00

注释 17.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164,115.29	593,470,868.97
1-2 年（含 2 年）	5,268,251.58	5,534,028.76
2-3 年（含 3 年）	331,869.76	1,710,954.07
3 年以上	2,096,199.22	1,076,908.45
合计	63,860,435.85	601,792,760.25

注释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预收款	66,358,525.24	204,546,600.44
合计	66,358,525.24	204,546,600.44

注释 19. 应付职工薪酬

（一）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00,000.00	70,236,537.32	69,053,627.32	6,182,91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73,839.04	4,573,839.04	
合计	5,000,000.00	74,810,376.36	73,627,466.36	6,182,910.00

（二）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0,000.00	61,749,655.88	60,749,655.88	6,00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615,044.44	1,615,044.44	
三、社会保险费		3,226,772.01	3,226,772.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56,152.63	2,956,152.63	
工伤保险费		270,619.38	270,619.38	
四、住房公积金		2,233,728.00	2,233,7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1,336.99	1,228,426.99	182,910.00
合 计	5,000,000.00	70,236,537.32	69,053,627.32	6,182,910.00

（三）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基本养老保险		4,416,108.20	4,416,108.20	
二、 失业保险费		157,730.84	157,730.84	
合计		4,573,839.04	4,573,839.04	

注释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3,393,355.96	66,642,330.10	91,943,445.10	8,092,240.96
企业所得税		9,084,361.41	9,084,361.4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017,734.58	25,769,446.57	59,695,908.01	91,273.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7,534.92	3,106,925.41	5,100,987.64	343,472.6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69,667.80	2,219,232.43	3,643,562.59	245,337.64
房产税	218,838.89			218,838.89
印花税	408,331.64	1,607,675.06	1,551,992.00	464,014.70
其他		360.00	360.00	
合 计	72,045,463.79	108,430,330.98	171,020,616.75	9,455,178.02

注释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72,100,000.00	27,710,000.00
应付暂收款	16,986,638.48	16,760,882.12
合计	289,086,638.48	44,470,882.12

注释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7,003.67	
合计	547,003.67	

注释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	8,626,608.28	26,591,058.06
合计	8,626,608.28	26,591,058.06

注释 24.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1,467.90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464.2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7,003.67	
租赁负债净额		

注释 25.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1,380,000.00		1,380,000.00	
合计	1,380,000.00		1,380,000.00	

注释 26.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90,025.92		89,188.20	1,000,837.72
其他		21,951,833.88		21,951,833.88
合计	1,090,025.92	21,951,833.88	89,188.20	22,952,671.60

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财政资助项目	1,090,025.92		89,188.20		1,000,837.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90,025.92		89,188.20		1,000,837.7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89,188.20 元。

注释 27.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注释 2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5,639,238.95	23,181,049.97		98,820,288.92
合计	75,639,238.95	23,181,049.97		98,820,288.9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181,049.97 元。

注释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期初余额	202,712,442.72	125,011,906.90
本期增加额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本期减少额	225,893,492.69	147,535,547.2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3,181,049.97	22,523,640.39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02,712,442.72	125,011,906.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629,449.77	202,712,442.72

注释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7,395,840,679.48	6,766,272,938.49	6,878,505,141.28	6,264,229,686.23
机电产品	7,395,840,679.48	6,766,272,938.49	6,878,505,141.28	6,264,229,686.23
2．其他业务小计	38,249,432.42	36,847,277.88	58,988,777.19	54,934,973.44
废料销售	1,376,217.38		3,214,760.76	
其他	36,873,215.04	36,847,277.88	55,774,016.43	54,934,973.44
合计	7,434,090,111.90	6,803,120,216.37	6,937,493,918.47	6,319,164,659.67

注释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6,936.34	797,211.75
保险费	96,813.87	133,543.57
租赁费	249,092.93	55,458.00
广告策划费	163,553.02	27,173.09
劳务费	2,772,899.14	
修理费	336,859.12	
业务经费	66,268,354.69	58,659,324.65
业务招待费	85,814.95	57,019.00
差旅费	59,430.88	29,235.65
邮电费	1,370.00	
办公费	588,438.04	1,724,169.94
水电费	1,000.00	
油料及养路费	840.79	
会务费		7,273.5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标服务费	13,246,466.44	9,770,018.10
其他	220,821.34	
合计	84,848,691.55	71,260,427.33

注释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9,711.10	1,359,450.73
租赁费	3,75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2,067.18	237,235.85
无形资产摊销	165,017.07	165,017.56
差旅费	18,790.73	172.48
折旧费用	410,338.07	
残疾人保障金	345,718.85	319,651.16
办公费	303,859.04	58,896.22
业务招待费	99,610.00	116,633.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2,698.38	1,019,750.04
安全生产费	80,260.53	192,612.85
保险费	285,276.05	9,765.04
会务费	8,651.92	5,435.85
交通费	21,001.55	
诉讼费	100,393.71	205,392.91
咨询费	145,143.75	28,301.89
其他费用	375,218.27	85,646.52
合计	5,267,506.20	3,803,962.17

注释 3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001,109.33	27,400,781.83
投入材料、动力、燃料费用	173,433,263.59	206,172,717.47
长期资产摊销、研发设备运维、租赁费	1,603,866.38	2,056,631.43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41,065,592.50	12,734,882.90
试验及检验费等	1,434,460.94	741,916.51
其他	3,878,566.98	5,476,468.25
合计	256,416,859.72	254,583,398.39

注释 34．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816,845.72	31,656,078.67
减：利息收入	9,319,963.18	4,906,985.85
银行手续费	2,557,554.04	2,416,323.39
合计	24,054,436.58	29,165,416.21

注释 3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848,248.20	15,237,049.2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29,877.85	7,406.00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19,067,382.86	
合计	40,345,508.91	15,244,455.26

注释 36．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130,166.67	40,216,458.42
票据贴现支出	-4,268,855.54	-34,487,715.92
合计	-4,138,688.87	5,728,742.50

注释 3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1,183,574.86	-61,518,560.89
合计	-51,183,574.86	-61,518,560.89

注释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300.99	8,967,998.59	13,300.99
合计	13,300.99	8,967,998.59	13,300.99

注释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128.56	29,732.41	4,128.56
合计	4,128.56	29,732.41	4,128.56

注释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0	22,000.00	500,000.00
其他	172,170.14	33,920.00	172,170.14
合计	672,170.14	55,920.00	672,170.14

注释 4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84,361.4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78,447.98	-5,166,680.21
合计	6,005,913.43	-5,166,680.2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7,816,413.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672,461.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81,200.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25.5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7,258,874.46
所得税费用	6,005,913.43

注释 42. 现金流量表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1,810,499.74	225,236,083.11
加：信用减值损失	51,183,574.86	61,518,560.89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98,287.22	10,580,224.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3,549.07	
无形资产摊销	165,017.07	165,01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9,556.74	1,166,608.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13,300.99	-8,967,998.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30,816,845.72	31,656,078.67
投资损失	-130,166.67	-5,728,742.5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78,447.98	-5,166,68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合同资产的减少		
存货的减少	27,421,922.95	-40,707,48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2,044,626.67	-1,075,000,109.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09,646,587.46	630,031,128.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14,623.06	-175,217,312.0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1,090,647.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49,561.66	2,204,726.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4,726.49	8,836,705.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44,835.17	-6,631,978.89

（二）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现金	15,049,561.66	2,204,726.49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49,561.66	2,204,726.49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49,561.66	2,204,726.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释 43.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648,543.93	保证金
应收账款	510,549,327.00	保理融资

八、或有事项

1. 开出保函

开证机构	受益人	保函金额（元）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842,336.08	2024-02-0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71,110.02	2024-02-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235,748.99	2024-03-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224,900.42	2024-06-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471,517.81	2024-06-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336,432.02	2024-07-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012,058.02	2024-07-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公司	483,754.88	2024-08-0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490,601.82	2024-10-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公司	418,800.12	2025-01-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405.33	2024-03-0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671,793.88	2025-06-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80.00	2024-06-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790,549.99	2025-07-0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	2024-01-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三峡物资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46,136.10	2024-07-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铂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1,000.00	2024-07-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1,590,000.00	2024-08-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8,500.00	2024-09-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西安方洲实业有限公司	48,599.10	2024-09-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	2024-04-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36.00	2024-04-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387.70	2024-04-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三峡物资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8,194.34	2024-11-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厦门市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632,715.08	2024-11-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20,250.00	2024-05-09

运河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经销分公司	50,000.00	2024-11-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0,731.61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0,731.61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7,128.71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7,048.17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0,040.59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6,126.63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4,881.42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99,234.95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03,128.66	2024-11-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305,690.70	2025-12-0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省建筑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11-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14,800.00	2024-06-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533,391.30	2026-01-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日照华泰纸业有限公司	52,680.00	2024-07-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85,000.00	2024-01-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832.26	2024-01-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西北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836.00	2025-01-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6,557.26	2024-01-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661,197.00	2025-0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江西金岭锂业有限公司	334,900.00	2024-02-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358,324.04	2024-08-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024-08-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290.00	2024-08-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78,155.02	2024-06-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21,307.46	2024-03-2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205,892.43	2024-03-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建三局云采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04-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19,870.00	2024-04-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燃料物资分公司	100,000.00	2025-02-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53,895.32	2024-05-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陕西彩虹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7,900.00	2024-05-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5,000.00	2024-05-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天美好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4-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488,000.00	2024-05-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内蒙古金鄂博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	2024-05-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292,100.00	2025-03-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99,999.64	2024-11-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78,400.00	2024-11-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1,117,400.00	2024-06-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杭州城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282,173.36	2025-06-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621,372.62	2024-06-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南通海泰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694,729.69	2025-06-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74,500.00	2024-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78,596.66	2024-07-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310,952.52	2026-07-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952,192.69	2026-07-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4-02-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2,097.84	2024-07-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陕西彩虹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288.00	2024-07-2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陕西彩虹工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680.00	2024-07-2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94,807.12	2024-1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3,067,830.33	2024-07-2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江苏水前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369,900.00	2024-08-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菏投润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08-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25,366.80	2024-08-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67,013.00	2024-08-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四川省送变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215.97	2024-08-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73,834.06	2025-08-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铁四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4-08-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95,123.23	2025-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永宁药业有限公司	6,600.00	2024-09-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3,386,400.00	2025-09-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2,868.90	2024-09-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1,282,983.41	2024-09-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85,000.00	2025-09-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广西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138.36	2024-09-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165,500.00	2025-09-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安徽繁景电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85.39	2024-10-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02-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02-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杭州市能源集团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2024-10-1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2024-10-1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9,220.50	2024-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2,062.92	2025-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4,278.50	2025-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1,122.78	2025-10-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南京合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49,134.02	2025-10-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401,245.85	2024-10-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交第三公路局有限公司	1,324,658.95	2024-10-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交第二公路局有限公司	424,707.71	2024-10-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60,600.00	2025-04-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70,100.00	2025-04-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浙能迈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136,246.41	2025-04-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267,036.98	2024-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282,777.26	2024-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728,994.37	2024-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晋城市丹河新城集采商务有限公司	424,684.91	2024-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67,828.08	2024-01-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14,000.00	2025-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750,000.00	2025-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91,424.89	2024-02-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1,417,032.05	2025-05-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丰城黑豹炭黑有限公司	340,995.71	2025-05-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南通海泰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24,643.38	2025-11-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1,675,570.00	2025-11-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668,447.66	2024-03-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22,815.89	2024-03-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西宁站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	192,172.50	2024-05-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华泰纸业有限公司	71,299.90	2025-05-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安徽海螺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16,661.11	2024-11-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2,756.04	2024-11-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南通海泰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14,276.49	2025-11-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490.71	2024-11-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824.00	2025-05-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永宁药业有限公司	11,415.00	2024-12-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	2,975,292.80	2024-06-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青海南玻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21,000.00	2024-01-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58,650.08	2026-12-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11,272.00	2024-12-0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1,112.71	2024-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青海南玻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29,000.00	2024-01-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安徽海螺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94,003.15	2024-12-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67,262.73	2024-07-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73.90	2024-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永宁药业有限公司	13,099.92	2024-1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山东永宁药业有限公司	14,357.45	2024-1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9,850.63	2024-12-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358,228.92	2025-01-1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73,195.08	2024-01-28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上海波频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1,213.23	2024-08-17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3,240,195.87	2024-02-17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06-2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善支行	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582,143.60	2024-09-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16,894.04	2024-01-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及各关联公司）	300,000.00	2024-04-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07-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3,643.03	2024-07-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	525,670.98	2024-08-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深能疏勒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497,647.20	2024-08-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福建省南平闽延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电气设备分公司	113,995.17	2024-02-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西宁站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	34,000.00	2024-04-20
合计		78,336,095.49	

2. 开出信用证

开证机构	信用证号	信用证金额	到期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02070DL2300003	100,000,000.00	2024-04-10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批发业	5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港洲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二）关联方交易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4,196,730,572.36	49.47	4,078,483,375.18	62.66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1,131,721,786.30	13.34	629,224,988.20	9.67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协议价	75,415,626.89	0.89	39,446,354.42	0.61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协议价	14,917,225.65	0.18	17,193,509.35	0.26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价	211,223,113.99	2.49	652,553,431.82	10.03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价	27,797,034.27	0.33	36,932,387.66	0.57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331,165,745.93	3.90	135,810,693.84	2.09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45,128,574.22	0.53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2,111.59	0.00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协议价	12,667,150.40	0.15	1,078,938.06	0.02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协议价	44,247.79	0.00			
浙江中大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协议价			5,445,381.14	0.08	
合计		6,046,813,189.39		5,596,169,059.67		

2．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16,991.15	0.00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协议价	39,150,942.86	13.54	11,698,112.88	4.60	
物产中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价	20,899.64	84.71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协议价			943,396.23	24.80	
合计		39,188,833.65		12,641,509.11		

3．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1,378,103,633.41	18.63	1,376,705,373.74	19.84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20,649,650.63	0.28	88,859,995.68	1.28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价	6,920,325.19	0.09	2,310,028.77	0.03	
嵊州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价	477,764,424.17	6.46	716,335,109.49	10.33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513,560,595.97	6.94	702,029,246.98	10.12	
浙江物产中大元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187,171,518.33	2.53	177,095,458.73	2.55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44,142,952.71	0.60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价	206,768,482.80	2.80	49,926,505.38	0.72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协议价	216,069,554.45	2.92	177,089,473.03	2.55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协议价	12,928,203.19	0.17	8,831,391.61	0.13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协议价	1,607,568.44	0.02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价	35,936,103.54	0.49			
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价			268,153.94	0.00	
浙江中大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协议价			105,430.09	0.00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协议价			2,451,327.47	0.04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协议价			9,570,605.75	0.14	
合计		3,101,623,012.83		3,311,578,100.66		

4．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单位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中大元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协议价	1,784,120.40	56.89	1,784,120.40	38.39	

5. 关联方为本单位提供担保

单位名称	本期担保额	上期担保额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521,486,459.42	465,0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601,486,459.42	1,065,000,000.00

6. 资金拆借

拆出方	拆入方	期初应收余额（含息）	本期拆借资金	本期利息	本期归还金额（含息）	期末应收余额（含息）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6,000,000.00		631,533.33	14,608,869.57	1,361,933.97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14,268,312.87		20,642.52	
	物产中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268,312.87		20,642.52	
应收账款		8,444,576.67		402,911,685.84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35,472.20		226,750.85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92,467.67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399,875,130.73	
	浙江天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131,104.47			
	浙江物产港洲石化有限公司			103,857.61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277,000.00		277,000.00	
	浙江中大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9,136.00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127,416,951.12	
预付款项		11,500.00		1,500.00	
	浙江物产山鹰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浙江元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浙江元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39,336.5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物产中大商业保理（浙江）有限公司			1,000,000.00	
	物产经编（海宁）水务有限公司			39,336.59	
合计		22,723,389.54		530,572,773.09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446,651.04	456,759,791.71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3,332,898.73	360,226,060.64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96,533,731.07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1,113,752.31	
应付票据		256,000,000.00	20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0.00
合同负债		2,242,479.58	119,016,721.69
	浙江元通宇恒电机有限公司	1,231,088.88	14,159,292.04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1,390.70	
	浙江中大元通西北电缆有限公司		104,857,429.65
其他应付款		42,100,000.00	27,710,000.00
	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物产中大西交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电缆研究有限公司	19,200,000.00	4,8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中大元通中闽电缆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304,789,130.62	803,486,513.4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完成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相关事宜，有关本期应交所得税以向税务部门汇算清缴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载金额为准。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52847158L（1/2）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illegible]所

类　　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illegible]

负 责 人　祝宗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0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9月05日至长期

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illegible]城区四季青街道钱潮路636号瑞凯水湘天[illegible]2号楼11楼

此件仅用于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2年07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负 责 人：祝宗善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钱潮路636号瑞凯水湘大厦2号楼11楼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33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2〕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8月28日

此件仅用于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5002938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吴光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10-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大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681010045
ID No.
特殊普通合伙
330110157745
证书编号: 3300001202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09 30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7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CPA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Sex 性别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81-07-13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万邦分所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330224198107136136


年度
Annual
本证书
This cer
this ren
er year after
有效一年。
证书编号：1101014800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4
9

（三）纳税情况（2023-2025 年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921)33 证明 0000126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临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6-09-21
纳税人名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73239325X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154169315.20
增值税(滞纳金)	2023-06-01 至 2025-04-30	2026-09-16	¥212709.77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5-12-31	2026-02-03	¥-405296.13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1097096.75
资源税	2025-10-27 至 2025-10-27	2025-10-28	¥1409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10820670.41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4-12-31	2025-03-18	¥382968.05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7-29	¥16238928.79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5-28	¥6968.12
契税	2024-07-16 至 2025-07-22	2025-07-23	¥3479446.79
教育费附加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9-01	¥-17.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3091620.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4-12-31	2026-04-22	¥1529914.53
金额合计（大写）	叁亿叁仟肆佰叁拾万零玖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肆分		¥334309557.4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临平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921)33 证明 0000126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临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6-09-21
纳税人名称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73239325X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50714429.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9-01	¥-4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3-06-01 至 2025-04-30	2026-09-16	¥16213.94
印花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7-29	¥331009.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3-17	¥977438.13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4	¥2918.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7-01	2024-07-03	¥432550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7-01	2024-07-03	¥764090.4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7-01	2024-07-03	¥81420409.60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2025-08-08 至 2025-08-08	2025-08-11	¥76889.60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9-16	¥4637430.1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 至 2023-03-31	2023-09-01	¥-11.74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5-12-31	2026-01-21	¥404858.11
金额合计（大写）	叁亿叁仟肆佰叁拾万零玖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肆分		¥334309557.44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四、D4 无不诚信处罚的承诺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司（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在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不诚信行为（串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有关行政处罚。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五、D5 无安全事故的承诺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司（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在（2023 年至 2025 年）（近三年），无因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处理

我方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六、D6 业绩

（一）已完成项目表

【投标人为生产商】

1．本表所列业绩应是投标人自身的业绩。投标人应有考虑地选择项目以证明其能力。（投标人若为代理商，则须同步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商的相关业绩）***表格需按生产商、代理商分别优化***

2．所列的投标人自身业绩，要求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如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证明等，**复印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3.表中“合同金额”、“供货数量”是指项目单个合同的金额及单个合同的供货数量。

4.投标人应如实、准确填报，**虚报合同供货数量或合同金额的**，招标人一经查实，即按业绩**弄虚作假**处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用户单位/电话/传真	供货数量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承包方式（总包/分包）	备注
1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所需物资-110kV电力电缆（2023年第九批物资）	苏州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0512-64525322	/	500万元	2023-11-18		分包	

2	恒光公司年产 10GW 单晶组建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110kV 输电线路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项目	嘉兴	嘉兴恒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博创物资分公司/13575352127	24.366KM	1027.75788 万元	2024-08-21	2024-09-21	分包	
	庐江光势能发展有限公司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及导线类	合肥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0551-87322993	2.682KM	474.04972 万元	2023-10-18	2023-11-18		
3	中芯国际 110 千伏第二专用变电站扩建外部电源线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电缆及附件设备采购	天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022-58339888	40.56KM	4244.69 万元	2022-8-17	2022-09-17	分包	
4	中北高新区上兰新材料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项目	山西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15803434488	18.489KM	1559.54715 万元	2024-8-8	2024-09-08	分包	
5	中北高新区上兰新材料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项目	山西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15803434488	28.794KM	2412.9372 万元	2024-8-20	2024-09-20	分包	

1.1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预 中 标 通 知 书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所需物资-110kV 电力电缆（2023 年第九批物资）（县域）(ZXGS-2023-SZ-B-0109-006-04)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预中标通知书后，携带所有签订合同所需的资料，与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订立书面合同。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实施采购的，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日内将招标代理服务费汇至招标代理机构。合同签订的安排由项目单位另行通知。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预估金额 500 万元

2、中 标 价：单价详见附件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盖章）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执行价格

项目名称：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所需物资-110kV电力电缆（2023年第九批物资）（县域）

项目编号：ZXGS-2023-SZ-B-0109-006

序号	物资名称	产品规格型号	物料编码	单位	数量	单价（元）（不含税）	单价（元）（含税）	单价税额（元）	备注
1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120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42028	千米	1				
2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100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14945	千米	1				
3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40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09922	千米	1				
4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63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07577	千米	1				
5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80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09915	千米	1				
6	电力电缆	电压等级:AC110kV,型号:YJLW,截面mm2:1600,芯数:1,铠装及外护套形式:03,是否阻燃:ZC,是否纵向阻水:Z	SG500114467	千米	1				

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电商化采购业务合作协议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同二维码编号

本协议由缔约各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约定。本协议各条的标题仅为方便阅读而设，无意成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协议的含义或解释。

甲方：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丙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相关信息：见附件1

第一条 相关定义及解释

1. 采购专区：指乙方为甲方建设运营的电商化采购专区。

2. 省管产业单位：指本协议中“甲方”， 具备独立法人主体地位，即招标人/采购活动组织人。

3. 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指本协议中“乙方”，采购专区运营方，即采购人。

4. 供货单位：指本协议中“丙方”，满足本协议约定的相关要求后成为乙方平台的供货单位。满足本协议第三条的登记条件且经乙方审核后，通过登陆名和自行设定的密码登陆供货单位中心，开展供货服务。

5. 店铺：指丙方在完成供应商注册及供应商入驻流程后，依据本协议约定和采购专区规则，由丙方申请经乙方审核通过后，由丙方提供供应服务的乙方品牌自营店铺。

6. 采购专区规则：指公示在采购专区的全部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规则与规范、标准、实施细则、协议等。

7. 供货单位及商品来源：甲方作为招标人/采购活动组织人，乙方作为采购人，甲方按照甲方物资管理制度要求，通过招标、谈判、询价等方式组织寻源工作。乙方与丙方据此建立框架采购关系，并按照寻源结果组织开展供货服务。

第二条 乙方的履约方式

1.本次寻源结果的履约平台为乙方运营的国网公司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专区，由乙方组织开展商品上架工作。

2.甲方在电商化采购专区中，通过线上可视化方式向乙方下单采购物资，同时乙方线上实时根据甲方下达的采购订单向丙方下达订单，以此确认甲方与乙方的买卖合同和乙方与丙方的买卖合同开始履行，本协议与采购订单同时作为前述买卖关系的证明文件。丙方根据乙方的订单，向甲方发货，乙方向甲方履约并提供售后服务。

3.丙方须在收到乙方下达的线上订单后，按照采购文件和本协议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技术要求、履约条件以及订单载明的时间、地点，按照乙方指示向甲方完成供货。

4.商品清单及价格明细等详见附件1。

5.本协议项下所涉及的采购商品均不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标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依据《招标投标法》规定必须进行招标的采购项目，由各方进行协商并另行签订相关的书面协议。

第三条 丙方的履约方式

1.登记条件

丙方申请登记成为采购专区供货单位，在采购专区开展供货，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丙方已取得甲方、乙方认可其为供货单位的证明文件。

（2）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本协议及采购专区相关规则。

2.供货单位登记

（1）丙方须根据采购专区相关规则及要求，向乙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办理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营业执照等其他乙方要求的证明文件。

丙方对其向乙方提供的上述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和有效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上述证明文件发生任何变更或更新时，丙方应自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变更或更新内容或文件书面通知乙方，若因上述文件变更或更新导致丙方不符合本协议所规定登记条件的，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全部或部分限制丙方在平台的供货服务。

（2）对于丙方拟提供的商品和服务，乙方在丙方提出登记申请，并满足本协议第三条所规定的登记条件后的7个工作日内完成登记材料审核，为丙方开通供货单位中心操作权限。

3.丙方对乙方的售后服务

（1）乙方为丙方开通操作权限后，丙方登陆商户管理中心，根据采购专区规则及流程进行商品信息维护、商品发布、物流信息维护等操作，并可与采购客户进行在线交流、发货等操作。

（2）店铺内商品，均由丙方进行商品信息上传、展示、咨询答复、商品销售、发票开具、物流配送及售后服务提供等工作。除依据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外，乙方不直接介入丙方与任何除甲方以外的第三方间的争议和纠纷。

（3）丙方需要停止提供供货服务的，应在停止供货服务前至少三十个工作日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向乙方提出申请。自乙方书面同意之日起三十日，丙方应在店铺首页持续公示相关信息，并完成退场清算（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对账及在途货物的处理），三十日期满，经乙方审核确认后，停止丙方的供货服务及相应操作权限。

第四条 各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将对货物的包装、外观及数量进行检验，货物检验合格后，由甲方出具配送验收单。如发现货物非因甲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规范的情况，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尽快修理、更换，或补齐短缺部件，并承担相关费用。

2.上述检验为现场的到货检验，现场检验未发现问题或丙方已按索赔要求予以修理、更换，或补齐短缺部件，均不减轻或免除丙方按合同约定所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货款。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对丙方在采购专区的注册信息、上传及发布的相关数据信息、交易行为进行审核及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信息及其相关内容，乙方有权做删除处理。出现违法违规情形的，乙方有权通知丙方改正，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做出说明并改正。对丙方前述不当行为，乙方有权追究其违约、侵权责任。

2.在采购专区的规则、流程等发生更新或调整时，乙方应在修改内容实施前七日，在采购专区首页显著位置进行公示。

3.乙方应当监督丙方按照本协议及订单，按照乙方要求，向甲方提供商品或服务。

4.乙方根据本协议向甲方、丙方提供采购专区相应技术支持服务，尽力维护采购专区的正常稳定运行。

5.乙方应努力提升和改进技术，对采购专区功能及服务进行更新、升级，不断提升采购专区性能和交易效率。

6.乙方委托甲方对丙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并向甲方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服务。如货物不符合招投标/采购文件或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乙方可凭甲方的验收结果要求丙方履行退换货等产品质量保证义务，并视情况指令丙方向甲方直接提供修理、更换货物等质保服务。

7.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丙方支付货款。

（三）丙方权利义务

1.丙方承诺对所提供的货物提供 24 个月（含本数）的质量保证，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长于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的，适用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由于丙方责任需要修理、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导致货物影响正常使用时，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丙方消除该缺陷后重新计算，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丙方承担。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出现缺陷但不影响货物的正常使用，经维修或更换后的货物的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在货物质量保证期终止之前，丙方对所提供货物实行“三包”服务。

2.丙方承诺货物的寿命期限不少于 30 年或通常合理使用年限。因丙方设计、材料或工艺的原因造成货物存在缺陷或出现故障的，丙方应按甲方或乙方要求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

3.丙方同意并自愿按照本协议约定供货范围开展供货服务，同意并自愿遵守乙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运营情况对公示于采购专区的规则、流程等进行的更新、调整。

第五条 各方声明及保证

1.甲方声明及保证

保证其有权订立本协议，同时甲方保证对其雇员、本协议约定的联系人及其他甲方委派的履行本协议的人员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乙方声明及保证

（1）保证其有权订立本协议，同时乙方保证对其雇员、本协议约定的联系人及其他乙方委派的履行本协议的人员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保证提供供货单位操作手册及培训资料，为丙方在采购专区登记、发布商品、维护商品信息、查询订单、在线客服、物流信息维护等功能提供支持服务。

（3）保证配备专职人员与甲方、丙方进行工作对接，包括但不限于：

①技术人员：指由乙方指派，负责为甲方、丙方提供技术服务支持的专职人员。

②供货单位服务人员：指由乙方指派，负责协助丙方完成采购专区登记、商品上架、商品发布等工作，并为丙方提供采购专区相关咨询和指导服务的专职人员。

（4）对甲方及丙方在使用采购专区过程中提出的建议及问题予以回复解决，并可按照采购专区的业务需要进行系统优化改造。

3.丙方声明及保证：

（1）保证其有权订立本协议，同时丙方保证对其雇员、本协议约定的联系人及其他丙方委派的履行本协议的人员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保证向乙方提供的商品种类、价格、质量标准以及相关的服务符合甲方、乙方的要求。

（3）保证遵守本协议及附件的相关约定和采购专区相关规则及流程，在使用采购专区的各项服务时严格按照上述约定及规则，不从事任何有损乙方及甲方利益的行为。

（4）丙方保证按照乙方要求配备必要的专职人员与乙方进行工作对接，包括但不限于：

①履约问题全权负责人：为丙方指定的履约第一责任人和联系人。

②业务人员：指由丙方指派，与乙方进行业务方面对接，负责对采购专区订单进行跟进、异常订单的协调处理及配合采购专区运营人员工作的专职人员。

③运营人员：指由丙方指派，主要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商品管理、库存管理、页面维护等工作的专职人员。

④客服人员：指由丙方指派，负责按照乙方要求解决乙方及甲方的服务需求和投诉，并及时协调其它部门，为客户提供快捷、方便的客户服务的专职人员。

丙方客服人员使用三级专区即时通讯工具，保证在每日8：00—22：00时间段内回复采购客户的咨询。

丙方所提供上述专职人员数量须满足乙方及甲方的实际需要，需要提供相关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2），相关人员保证通讯畅通，保证自收到邮件、电话等信息时间起4小时内回复乙方邮件、电话等信息。

（5）保证在银行账户信息、经营内容、经营地址等发生变更时，应自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丙方自行承担。

（6）保证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乙方开具合法合规发票并承担发票税费，如因丙方发票开具错误、未开具发票、开具虚假发票或者其他发票问题引起的纠纷，均由丙方独立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造成乙方损失的，丙方应予以赔偿。

（7）保证按照采购文件和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自身售后服务承诺的相关要求，向甲方承担商品质量保证责任，并根据乙方的要求或指示提供商品“修理、更换、退货”等售后服务。针对甲方提出的“退货、换货、退款”等要求，丙方应在24小时之内给予核定，超时视为同意甲方的要求。

（8）保证在进行交易的过程中遵守诚实信用原则，不在交易中采取欺诈及虚假宣传、混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不扰乱网上交易的正常秩序，不从事与网上交易无关的行为。

（9）丙方应按照乙方的要求，保证商品品类符合其供货范围，品类归类要准确，商品描述详实清晰。

（10）丙方保证在出现甲方投诉、索赔的情况时，第一时间配合解决赔偿问题，不得延时、推诿。

（11）丙方保证在采购专区发布的商品信息真实、准确，与实际出售的商品一致，不含任何夸大或虚假内容；保证商品符合采购专区规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技术和行业标准要求，并对商品信息独立承担完全的法律责任。

（12）丙方承诺，甲方在电商化采购三级专区中采购物资时，甲方与乙方共同享有采购中规定的买方权利。

（13）丙方承诺，其提供的任何图片、信息，不存在侵犯他人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肖像权等）的情形。

第六条 结算

（一）甲乙间结算

1.甲方对状态为“确认收货”的订单，按照实际支付金额在线提出开票申请。乙方从系统中接收开票申请，开票并邮寄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采购协议中约定的结算方式，完成申请付款、付款审批、货款支付等付款流程，乙方收款后在系统中完成收款确认，交易完成。

2.付款方式约定为：电 e 宝、企业网银、票据支付

3.其他约定：结算按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二）乙丙间结算

1.结算方式：半月结。

2.结算周期：上月度21日00：00至本月度5日24：00；

本月度6日00：00至20日24：00。

3.结算流程：乙方对结算周期内所有“已发货”订单，以邮件的形式发送对账单给丙方，丙方需在乙方发送邮件后5日内完成核对工作并书面向乙方反馈核对结果，在此期间未反馈结果则视为丙方确认对账单无误。如对账单核对无误，丙方应于对账单核对无误之日起5日内按照在对账单确定的金额开具税率为13%（如法规政策调整，以最新发布的税率为准）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发票金额和税额以对账单不含税金额和税额为准。乙方收到丙方开具的发票后，对结算周期内所有“交易完成”订单（甲方已付款的订单，付款周期详见采购文件），发送《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业务付款说明》，待乙方收到《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业务付款说明》的盖章文件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付款。

4.起付条件：每个结算周期，应付货款满20000元进行对账结算，不满20000元将顺延至下一个结算周期，每季度末定期结清应付货款。

5.支付方式：电e宝、企业网银、票据支付

6.乙方账户信息：

（1）乙方发票信息：

名称：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电财支行

账号：0200337409100029515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2MA01NC3PXR

地址 电话：北京市西城区广义街 7 号楼 5 层 5018，010-52697900

（2）乙方收付款账号信息：

户名：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账号：020033740910002951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电财支行

7.丙方收付款账户信息：

户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账号：57190878279100019

开户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8.甲方发票信息（如有）：/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丙方对乙方及甲方履约时，如因产品质量经甲方检测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者存在拒接订单、延期交货等违约情形时，在相关问题妥善处理完毕前，乙方将按甲方要求，采取暂停相应标包付款、扣除违约金、关闭店铺等措施，协助甲方向丙方追究违约责任。因店铺关闭、付款暂停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丙方承担。

2.甲方认为必要时，甲方可以径直按照本协议向丙方追究相关责任，乙方应当予以必要协助。

3.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须事先与甲方以及乙方进行沟通，说明原因并协商确定解决方案，在获得甲方以及乙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于未经甲方以及乙方同意而逾期交货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丙方应向甲方以及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因甲方或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时交货的除外。

4.丙方交付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延期交货，导致甲方或乙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或者产生损失的，甲方和乙方有权取消订单，并采取相关补救措施，丙方应向甲方和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5.违约责任承担标准

（1）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退货的，丙方除承担相关费用外，还需按照当次订单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以实际损失数额计算。

（2）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迟延交货的（含相关技术文件），需按迟交货物金额的1‰/天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迟延交货违约金总额不超过迟交货物金额的10%。

迟延交货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丙方除支付延迟交货违约金外，额外支付当次订单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以实际损失数额计算。

（3）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除上述内容外，包括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担保费等为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费用。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

1. 本协议各方的基本信息变更的，信息变更方应于发生该等变更事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其他方发出变更的书面通知及证明文件，未及时通知协议其他方的，应对变更事项所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本协议其他条款变更或增加新的条款的，均须经缔约各方协商同意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协议的终止及解除

1.本协议在下述情形下自然终止：

（1）各方签署新协议替代本协议的；

（2）本协议期限届满。

2.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或乙方有权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终止本协议，以书面方式通知本协议终止的，须提前30日通知另外两方。

3.协议终止后续事项的处理

（1）本协议终止后，自终止合作之日起，乙方将关闭丙方的操作权限，并将商品全部下架，丙方将无法再通过该账户进行任何形式的操作且采购专区前端网站不再显示任何商品信息。

（2）本协议终止后，乙方有权保留丙方的注册信息及交易行为记录等数据，但乙方不承担在协议终止后向丙方或第三方转发任何未阅读或未发送的信息的义务，也不就协议终止向丙方或任何第三方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自本协议终止之日起30日内，乙丙双方进行退场清算，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对账及在途货物的处理等事项。在途货物指本协议终止前，甲方已购买但尚未交付的商品，对于此类商品，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终止前的流程交付并按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4）本协议终止，并不免除丙方依据本协议应向甲方、乙方承担的售后服务及产品质量保证责任，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履行售后服务义务及产品质量保证责任。如在本协议终止后，因丙方商品质量问题或售后服务问题而导致乙方或甲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通知及送达

1.各方确认，本协议所涉的任何通知，应当以书面方式，使用电子邮件和快递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以如下标准确认送达日期：

1）如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的，以电子邮件系统显示的送达回执时间为送达日期；

2）如以快递方式发出通知的，快递方式发出之日起的第三日为送达日期。

2.各方确认，载于本协议签署页以及附件 2 的信息是各方确认有效的各类文件、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与联系方式（以下统称“送达地址”），该等送达地址的适用范围包括与本协议相关的非诉讼法律事务和与本协议产生的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如送达地址变更时应及时更新；如因任何一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更新等原因，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3.若丙方变更送达地址而未通知甲方、乙方的，因通知延误或不能送达而造成的损失由丙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传染、检疫、隔离、政府行为和其他类似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其他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8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其他当事人。

2.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其他当事人。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的签订、解释、变更、履行及争议的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现行有效的法律。

第十三条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有效期内本协议持续对缔约各方有效。

☑ 本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本协议项下各方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有 效期内本协议持续对缔约各方有效。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 本协议文本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通用简体汉字版本为准。

2.本协议可采用纸质合同形式或电子合同形式签订。采用纸质合同形式签订的，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签订日期以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纸质合同壹式 6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丙方执 2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用电子合同形式签订的，自加盖各方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签订日期以最后一方加盖电子签章的日期为准。

3. 各方同意，使用其控制的【国网公司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专区】账号在采购专区上使用电子签章加盖的电子合同是各方达成一致并认可的合同正本，对协议各方均具有约束力。可靠的电子签章应由各方使用其控制的【国网公司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专区】账号，经【天津滨海CA数字证书】认证后，在【国网公司省管产业单位采购专区】内生成。各方均认可该电子签章合法有效，代表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

4.各方根据本协议下单采购时，就各笔线上订单，由该笔订单的双方另行签订买卖合同，即乙方与甲方签订《物资销售合同》，乙方与丙方签订《物资采购合同》（以下合称“两方合同”）。各方同意，两方合同系依据本协议而订立的，在订单下达、货物交付、质量保证、货款结算等内容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内容为准。

5.其他约定事项：框架协议有效期为预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年。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框架协议自动终止，但执行中的框架采购结果合同应继续履行，直至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为止。

1.框架协议期未届满但框架协议执行达到招标设定金额的，框架协议应当终止。

2.框架协议期届满但实际执行金额未达到招标设定金额，框架协议期延长 6 个月。延长期届满，不论执行金额是否达到招标设定金额，框架协议均终止。延长期间执行金额达到招标设定金额的，框架协议自动终止。

（以下无正文）

附件：1.商品清单及价格明细

2.丙方专职人员联络表

签署页

甲方（盖章）：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3 年 11 月 18日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邮箱：
乙方（盖章）：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邮箱：
丙方（盖章）：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邮箱：

附件 1：商品清单及价格明细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乙丙结算单价	甲乙结算单价（中标价）	数量	金额	项目名称（包名）
电力电缆	详见中标通知书	批	甲乙单价*0.996	甲乙单价	1	5000000	苏州苏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所需物资-110KV 电力电缆（2023 年第九批物资）（县域）（ZXGS-2023-SZ-B-0109-006-04）
合计						5000000	

附件 2：丙方专职人员联络表

供应商名称	部门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地址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对接人	王永强	18969133716	2407307486@qq.com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西新村1幢（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财务	王永强	18969133716	2407307486@qq.com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西新村1幢（物产中大元通电缆有限公司）
项目对接人邮箱即为丙方接收对账单邮箱。					

1.2 嘉兴恒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博创物资分公司



gccetp.com.cn/portal/#/doc/doci-win/20240806576194 61_201806050117111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STATE GRID CORPORATION OF CHINA | 电子商务平台(ECP)-电工交易专区 E-Commercial Platform V1.7.5

全文检索 请输入关键字 登录 注册

计划管理 招标采购 供应商管理 保证金服务

首页 >招标采购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国网浙江公司2024年嘉兴公司产业单位第7次物资类授权批次采购公开招标中标人名单公告

【项目编号：CY1124FW10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2024-08-06

国网浙江公司2024年嘉兴公司产业单位第7次物资类授权批次采购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Y1124FW104)
中标人名单公告

国网浙江公司2024年嘉兴公司产业单位第7次物资类授权批次采购公开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活动已经结束，现将中标人名单公告如下：

序号	分标编号	包号	分标名称	中标人
1	CY1124FW104-GZW003	包1	恒光公司年嘉兴新华220kV变电站第4台主变扩建工程交、直流分屏招标	杭州海腾科技有限公司
2	CY1124FW104-GZW010	包1	恒光公司嘉兴联越（史桥）220千伏输变电站110KV送出电缆线路补差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江苏亨通高压海缆有限公司
	CY1124FW104-GZW010	包2	恒光公司嘉兴联越（史桥）220千伏输变电站110KV送出电缆线路补差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CY1124FW104-GZW010	包3	恒光公司嘉兴联越（史桥）220千伏输变电站110KV送出电缆线路补差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中天科技海缆股份有限公司
	CY1124FW104-GZW010	包4	恒光公司嘉兴联越（史桥）220千伏输变电站110KV送出电缆线路补差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江苏宝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CY1124FW104-GZW010	包5	恒光公司嘉兴联越（史桥）220千伏输变电站110KV送出电缆线路补差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无锡市曙光电缆有限公司
3	CY1124FW104-GZW011	包1	恒光公司年产10GW单晶组建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110kV输电线路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4	CY1124FW104-GZW012	包1	恒创设计院嘉兴港区产业园区电力配套一期项目35kV平海开关站新建项目（35kV电抗器）招标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	CY1124FW104-GZW013	包1	恒创设计院嘉兴港区产业园区电力配套一期项目35kV平海开关站新建项目（二次设备）招标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	CY1124FW104-GZW015	包1	恒创设计院嘉兴港区产业园区电力配套一期项目35kV平海开关站新建项目（35kV接地变）招标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	CY1124FW104-GZW016	包1	恒创设计院嘉兴港区产业园区电力配套一期项目35kV平海开关站新建项目（35kV GIS）招标	江苏思源中压开关有限公司
8	CY1124FW104-GZW017	包1	嘉兴南湖2024年嘉善县人民医院迁建配电工程高压线招标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嘉兴恒创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6日

下载附件

招标代理机构：嘉兴恒创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网站地图
电子商务平台(ECP)-电工交易专区 | ICP证：京B2-20202914 | 京ICP备20019239号 |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8822号 | 中国电子招标投标检测认证平台

采购合同

买　　方（全称）：嘉兴恒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博创物资分公司

卖　　方（全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买方需要购买高压电力电缆，卖方能够供应符合买方要求的高压电力电缆产品。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采购合同如下：

第一章　合同标的及价格

1.1 卖方同意提供且买方同意购买 高压电力电缆 的产品（详细清单见表一），本合同货物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贰拾柒万柒仟伍佰柒拾捌元捌角整(¥10277578.80)（含税），人民币（大写）玖佰零玖万伍仟贰佰零贰元肆角捌分(¥9095202.48)（不含税），税率 13%，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贰仟叁佰柒拾陆元叁角贰分(¥1182376.32 ）。

当合同约定的税率与国家税法规定及税务机关认定的税率不一致时，以国家税法规定及税务机关认定的税率为准进行调整，调整时以不含税价为基准，执行国家法律规定及税务机关规定的税率。

1.2 工程项目名称：恒光公司年产10GW单晶组建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110kV输电线路工程高压电力电缆招标

项目编号：CY1124FW104-GZW011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税率	总价（含税）元	备注
1	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	ZC-YJLW03-Z-64/110kV-1*400mm2	米	24366	421.80	13%	10277578.80	
合　计							10277578.80	

备注：详见技术规范。技术部分参考技术协议，技术协议是商务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　1.1 中所列合同总价是固定价，已包括设备和软件及技术资料到目的地的包装费、运

买　　方：嘉兴恒创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博创物资分公司	卖　　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王兴大厦附楼四楼	地　　址：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沈家桥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
审　　核：	审　　核：
经 办 人：张成威	经 办 人：张鑫杰
电　　话：15957349615	电　　话：18957166218
传　　真：0573-82422056	传　　真：
日　　期：2024年8月21日	日　　期：2024年8月21日
开户银行：建行嘉兴分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半山支行
帐　　号：33050163804700003032	帐　　号：120202001990010738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3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附履约证明）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号：_____

项目名称：庐江光势能发展有限公司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及导线类

卖方：（盖章）

单位名称：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陆家桥

邮政编码：310000

法定代表人：屠渭江

或授权代表签名：

电话：0571-88121009

传真：0571-88121009

结算银行：工商银行半山支行

账号：1202020019900107382

税号：9133000073239325XK

日期：2023年10月18日

买方：（盖章）

单位名称：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单位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东顾山街道沙溪东路 1 号 A 座 1、5、6 层

邮政编码：231500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电话：0551-87322993

传真：0551-87322993

结算银行：工商银行庐江支行

账号：1302071009100246902

税号：91340124MA2RUB9M62

日期：2023年10月18日

定义：

一、“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二、“合同价款”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买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业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三、“合同设备”系指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设备以及相关技术资料。

四、“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到货和安装的地点。

五、“使用单位”系指货物的最终用户，即：买方收货、验收等权利与义务。

1、供货范围：卖方同意供应而买方同意购买的本次需求计划物资。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1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标准号为：

（2）按部颁标准执行：标准号为： /

（3）按企业标准执行：标准号为： /

（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3、合同价格（见下表），结算货币：人民币（4740497.20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总价（含税）	税率	备注
1	钢芯铝绞线	JL/G1A-240/30	吨	39.1	26200.00	985320.00	13%	庐江光势能发展有限公司110KV线路工程
2	接地电力铜芯电缆	AC10kV YJV-8.7/15KV（1×400）	米	910	370.00	336700.00	13%	
3	高压铜芯电缆	YJLW03-Z 64/110KV 1×1000	米	2682	1274.60	3418477.20	13%	
合计（含税）	（小写）：4740497.20							
	（大写）：肆佰柒拾肆万零肆佰玖拾柒元贰角							

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格（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肆万零肆

佰玖拾柒元贰角（￥4740497.20）元（含税），增值税税率 13%。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4、交货条件：

（1）货物应符合附件一所列的技术规范

（2）合同价格为闭口价（含装卸费，运费）

（3）实际需求数量若有变化，据实结算。

5、付款条件：

按照本项目建设方的实际付款进度同比例支付货款。

同比例支付方式为：卖方按照约定数量供货并验收合格，且提交足额发票后，买方按本项目发包人向买方实际支付的工程款金额占施工合同约定工程价款的比例同比例支付货款。发包人未支付工程款的，卖方无权要求买方付款。若到货验收合格后的 2 年内，按照同比例方式支付时，未能支付到货款总额的 85%，则经卖方书面申请，并提供足额发票后，买方支付到货款总额的 85%。剩余货款，在发包方支付到合同款 100%时，买方再支付剩余的全部货款，卖方可单独缴纳 3%的质保金或采用“合肥市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替代工程质保金(质量保修期两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所谓同比例是指买方实际收到的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金额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约定的工程款金额的比例，作为买方向卖方应支付的货款占卖方按照合同约定与实际供货情况共同确定的总货款的支付比例。

宽限期条款：因不可归责于买方的原因，导致合同价款无法支付时， 卖方应当给予 60 日支付宽限期，且买方有权自上述原因消除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

6、交货时间：

买方在需要卖方供货前向卖方送达供货订单通知，提出供货数量、规格要求和供货期限，卖方按照供货订单通知供货。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接买方通知后，20 天内必须交货，并在指定之日送施工现场、仓库或指定地点。若卖方逾期不交货，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履行，由此发生的相关损失由卖方全额承担。该工程物资，中标价格没有随原材料涨跌而设定的调价机制，严格按合同执行供货，中标厂家必须做好电缆锁铜备料工作。

7、发货方式：

（1）发货地点.

交货地点：买方提供的施工现场或库房，地面交货。

（2）交货方式：买方及卖方均同意按以下运输方式：汽运。

8、包装：

（1）根据买方和卖方共同选定的运货方式，货物要装在适宜进行远距离海、陆路运输的坚固包装箱内并按货物特点做好防潮、防湿、防锈、防冲击及防腐蚀等工作。

（2）包装费用由卖方负责。

9、验收

货物直接用户简称使用单位，由使用单位行使买方权利和义务，进行货物现场验收等工作。

（1）一旦货物抵达目的地后，买方即应立即对货物进行数量和外包装验收。验收后，应出具货物数量相符、外包装完好的证明。供货方应该将货物的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和货物清单等产品技术资料单独包装，在对货物验收时，一并交给使用单位（买方）现场场验收人员。

若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有数量短缺或包装损坏，买方则应在货物抵达后最迟十四（14）天内向卖方提出。

（2）安装调试前，双方应对货物的包装共同开箱验收。开箱通知应为书面形式。时间由买方提前七天通知卖方。如卖方人员没按时抵达，买方有权自行开箱，如买方没有通知卖方，对造成的后果，买方负责。对验收的结果，买、卖双方都应有记录。

10、安装调试指导及验收：

（1）安装场地的位置为：买方指定位置。

（2）本合同货物的安装及调试应由买方在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尽快根据卖方的技术文件和指导进行。

（3）应买方要求，卖方应向买方提供指导安装，买方应提前 7 天通知，如有变化，提前 3 天再次通知，以传真或电传通知卖方，卖方按确认的日期准时派员到达现场。

（4）卖方应提供有足够经验且称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与买方称职的技术人员一道工作，进行联系并指导安装工作。

（5）买方应为货物的安装及调试提供所有必需的工具、吊装设备、耗用品，机械设备和当地工人（技术工种及非技术工种）。另外，对于其本身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或者因提供和使用不适当或有缺陷的吊装设备而引起的损坏，买方应负全责。因卖方指导人员指导不当造成损失由卖方负全责。

（6）在指导安装期间，买方应替卖方的技术人员提供如交通、联络、通信等方面的方便，费用由卖方承担。

（7）在调试完毕后买卖双方的代表应签署“验收证明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表示买方接受该货物而卖方只应对第 11 条内的保证条款负责。

11、保证：

（1）卖方保证按本合同供应的货物在设计、加工技术和材料全新无缺陷，其品质符合附件一内有关的技术协议。

（2）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从设备安装调试合格投运后 5 年。质保金为总价款的 3%（质保金年限等同于质保期年限），若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买方应无息支付给卖方。

（3）以第十条的规定，在质保期内，任何由产品质量引起的问题，买方必须在发现问题时起十（10）天之内用电传、传真或条件通知对方。买方应即时采取适当的措施以防止问题积聚造成更多的损失。

（4）收到买方有关产品质量问题的通知后，卖方应立即赶到现场并作出必要的维修或更换。为最大限度地降低此类费用，买方应提供必要的方便和配合。同时，有权按产品质量问题、售后服务响应修复建度和产品损坏程度，适当比例扣除质保金。

（5）第（1）至（4）条不适用于下列情况：

（6）卖方应免费提供如第（1）至（4）条所述的保证。

（7）产品若不合格返厂修理，经鉴定确实影响产品质量或寿命，应由卖方承担运输、修理的全部费用，并按该台设备价款的 5%支付补偿；如因该设备的原因造成使用单位的其他损失，还应另行赔偿。

12、税费：

卖方应当按照税法规定和买方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在本合同订立后，中国政府调整的增值税，而使得卖方多支付增值税的增加部分，由买方支付；反之，卖方应退还买方增值税减少的部分。

13、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战争、罢工(发生在卖方厂之外的区域)、自然灾害、贸易禁运或其他不可预见，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故。

（2）当事人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十五(15)天内以电传或传真向对方通报有关详情。并附带当地公证机关的公证证明。若出现不可抗力的情况，受其影响的当事一方的合同义务在该延误期限内暂终止并自动延长一段与此相等的时间。

（3）由于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不能执行，则合同双方均不需履行其有关义务责任。

（4）当事一方应立即研究制定一套相应的措施并尽力做到最大限度的降低不可抗力所成的影响。

14、合同终止：

（1）出现下述任何情形之一者，任何一方可随时以书面通知对方的形式终止本合同。

①若对方对本合同有实质性的违约行为(如：质量保证、交货期超过一个月等)，而如果此违约行为是可以纠正的，但违约一方在接到对方书面通知后三十（30）天内仍未能做好纠正时；

②若不可抗力的情形持续超过九十（90）天而双方仍未能找到继续履行合同的公平办法时；

（2）若因①条而终止本合同，责任方须向对方支付所直接发生的所有与合商有关的成本和费用。

15、争议的解决

（1）若发生与本合同或其任何附件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一方向另一方发出要求协商的书面要求后。双方应立即协商。

（2）若协商不能解决时，依法向合同履行地(货物验收地)法院提起诉讼。

16、债权转让

未经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依据本合同获得的对买方的债权转让给第三方；若卖方未经买方同意而擅自转让债权，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本合同金额15%的违约金。

卖方转让债权给第三方时，必须约定第三方接受本合同约定的诉讼管辖条款，若卖方对第三方转让债权时未约定诉讼管辖条款，造成第三方在买方所在地或工程所在地法院之外法院起诉买方，则买方有权另外要求卖方支付原合同金额15%的违约金。

17、违约责任

（1）卖方延迟交货责任

卖方应当在买方通知交货的期限内交付质量合格的全部通知交货数 量。若因卖方的原因，卖方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交货，卖方同意按照本合同金额每天万分之五的比例承担延迟交货违约金，若因卖方延期交货造成买方延误工期等重大损失，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赔偿实际损失。如果卖方延期交货超过十日，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违约责任包括买方的全部损失，如果因货物价格上涨等原因造成买方另行采购货物价格超过本合同约定价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赔偿因此多支付的货款和其他损失。

（2）买方延迟提货责任

若因买方的原因，买方未能在规定的时间提货，买方同意向卖方支付仓储费。卖方同意免费保管一个月时间，买方从第二个月起按照每月千分之一保管货物金额支付仓储费，最多为保管货物金额的 1%。

18、责任总限额：

无论履约或不履约，有关的任何损失或损失之索偿要求，卖方的违约除按相应条款处理外，造成其他损失的应给予相应赔偿。

19、合同效力：

本合同应由双方经授权的代表签署，且加盖合同章后即告生效。

本合同有效期应自本合同生效日起至第 11.2 条指明的质保期满及买方按本合同支付完所有应付款项后方告结束。

20、知识产权：

本合同的设计、技术文件和图纸等所包含或牵涉到的一切知识产权均属卖方

所拥有。买方其本身、其职工、雇员、代理或他们中的任何人不得全部或部分地照样复制任何此类内容或资料，耳要保守这些内容或资料讯息的秘密，不得泄密或允许他人泄漏任何此类内容或资料讯息给无关的第三方。买方须保障卖方不因买方有意或无意地误用或泄漏这些内容而遭受损害或损失。

21、其它条件：

（1）本合同以中文书写，正本一式肆份，卖方一式壹份，买方叁份。

（2）若非以书面的形式出现且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对本合同的任何增删或修订均属无效。

（3）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请求和往来函件均和招标、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双方的通讯方式为：

卖方的联系人：耿良明 ，手机号：13635516958 电子邮箱：514645853@qq.com

买方的联系人：吴　斌，手机号：18792188777 电子邮箱：80386638@qq.com

（5）本合同的卖方与需用单位签订的关于合同设备《技术协议》，以及卖方投标书、投标过程中的承诺、澄清等作为本合同附件，所有附件及补充协议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S

用户使用报告

单位	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项目名称	庐江光势能发展有限公司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及导线类
供货单位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4740497.2
设备名称、型号	JL/G1A-240/30、AC10kVYJV-8.7/15KV(1X400)、YJLW03-Z 64/110KV1X1000 等系列产品
用户使用评价	产品运行情况：自 2024 年 09 月投入运行以来，贵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制作工艺良好
	售后服务情况：贵公司交货及时、售后服务服务周到，我公司十分满意贵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希望双方今后加强合作
	意见或建议：/
使用单位（盖章）：合肥电力安装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13 日	

1.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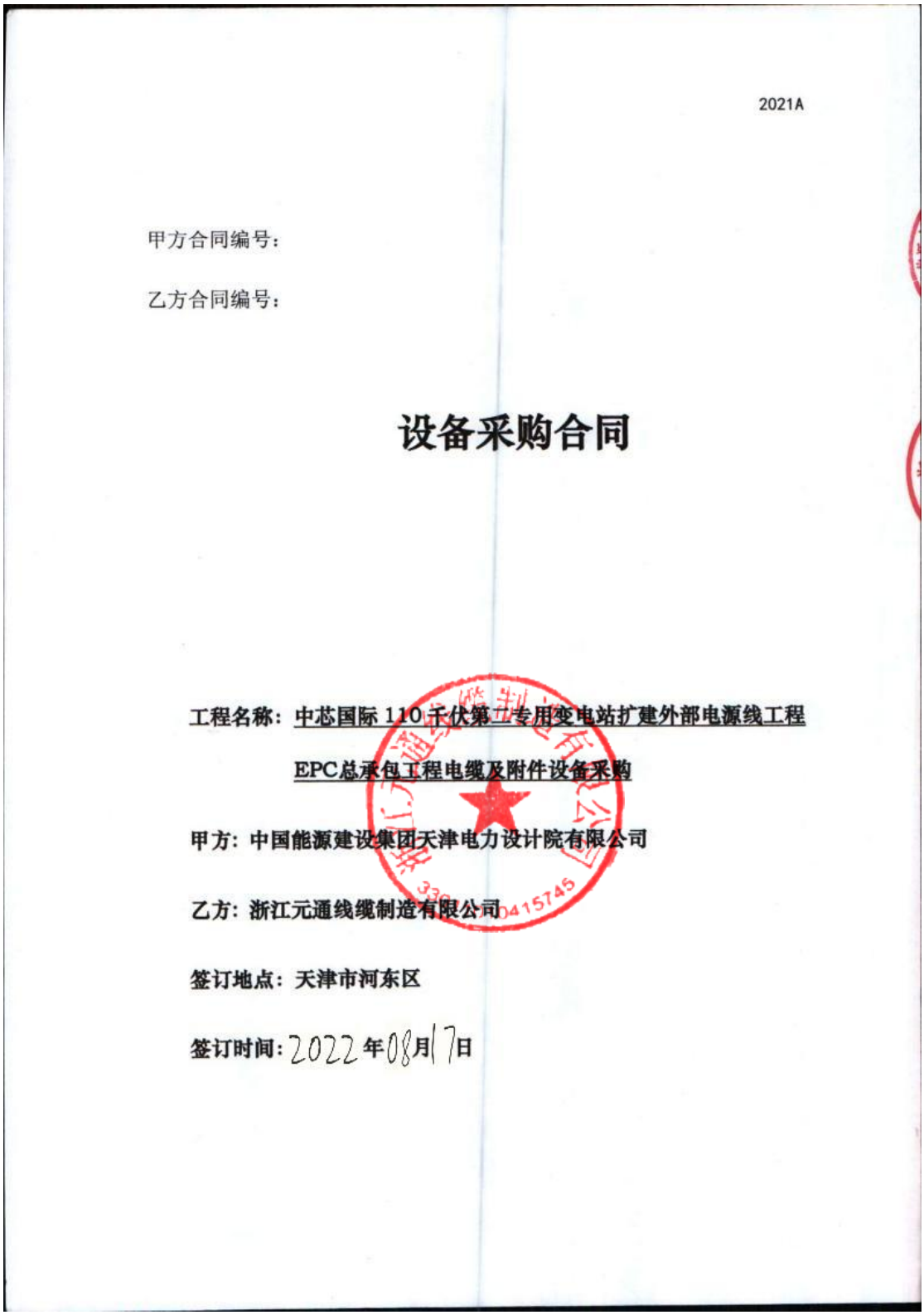

2021A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设备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中芯国际 110 千伏第二专用变电站扩建外部电源线工程

EPC总承包工程电缆及附件设备采购

甲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天津市河东区

签订时间：2022 年 08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甲方有意向乙方采购 电缆及附件 设备（简称“合同货物”），用于中芯国际 110 千伏第二专用变电站扩建外部电源线工程EPC总承包工程的建设，且乙方同意向甲方供应上述合同货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简况

1.1 工程名称：中芯国际 110 千伏第二专用变电站扩建外部电源线工程EPC总承包工程

1.2 建设地点：天津市西青区

1.3 建设规模：中芯国际 110 千伏第二专用变电站扩建外部电源线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路线起点自南河 220kV变电站，终点至中芯国际 110kV第二专用变电站。自南河 220kV 变电站出线至中芯国际 110kV第二专用变电站，敷设 110kV电缆线路路径总长度约 13km,其中新设电缆通道 9.4km、利用现状电缆通道 3.6km.新设电缆通道中采用排管敷设 l.5km、拉管敷设 0.9km、顶管敷设 0.3km、站内敷设 0.15km、双回沟槽敷设 6.55km。圆涵采用铁路专用钢筋混凝土顶管，长度约 237 米，圆涵采用铁路专用顶管，最大孔径 1.95 米。

2 本合同的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文件组成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合同条件及附件；

2.2 解释顺序：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合同双方后续达成的补充协议、专题会议纪要等文件应视为合同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为准。

平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设备的选型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6.2 合同货物所应达到和满足约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

7 其他

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7.2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S

（本页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天津市河东区毛条厂路 2 号	工商注册住所：杭州余杭崇贤陆家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103225448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239325XK
法定代表人：李芳	法定代表人：屠渭江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022-58339888	电　　话：0571-88121009
开户银行： 工行三峡葛洲坝支行（付款账户为工行以外的账户时使用） 农行北京航天桥支行（付款账户为农行以外的账户时使用） 交通银行北京阜外支行（付款账户为交行以外的账户时使用）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半山支行
账号：01-01-506000-02	账号：1202020019900107382

附件二：分项价格表

分项价格表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小写)人民币元	单价（大写）人民币	小计，含税 13%	备注
1	铜芯电力电缆	ZC-YJLW03-Z-64/110kV-1x800	40560	米	980	玖佰捌拾	39748800	
2	冷缩式电缆中间接头	1×800mm2	57	套	28000	贰万捌仟	1596000	
3	GIS 终端	240-1600mm2	9	套	24500	贰万肆仟伍佰	220500	
4	护层保护接地箱		15	个	6166.66	陆仟壹佰陆拾陆元陆角陆分	92499.90	
5	护层直接接地箱		7	个	4200	肆仟贰佰	29400	
6	直接接地电缆	240	225	米	251.85	贰佰伍拾壹元捌角伍分	56666.25	
7	同轴接地电缆	240	1425	米	493.35	肆佰玖拾叁元叁角伍分	703023.75	
总价		——			（小写）：	——	42,446,889.90	人民币元整含税
总价					大写：	肆仟贰佰肆拾肆万陆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整		人民币元整含税

1.5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物 资 采 购 合 同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3301101041574S

工程名称：中北高新区上兰新材料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项目

使用单位：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供应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16年 8月 8 日

并经收货人（安卫东 电话：15525493338）签字确认的送货单作为双方数量结算依据。

5.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货物的灭失、毁损等风险责任仍在乙方。甲方应及时以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口头等形式告知乙方，由此产生的保管、保养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2天内完成更换，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果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第三方处采购相关物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如发生争议，由 项目所在地 检验机构按 国家电网标准及 附件二：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技术规范书 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 价格与货款支付、结算、开具发票★

1. 合同标的及价格清单

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5595471.5 元，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3801302.21 元，增值税率为 13 %，税款为 1794169.29 元。

金额单位：元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率%	增值税税额	价税合计
电力电缆	ZC-YJLW-02-Z-64/110 -1*1000	18489 米	746.46	13801302.21	13%	1794169.29	15595471.5
合同总价： 小写：15595471.5 大写：壹仟伍佰伍拾玖万伍仟肆佰柒拾壹元伍角							
备注：本合同电缆单价以《长江有色金属网》中铜价 74430 元为基准定电缆单价为 843.5 元/米。此价格包含：（1）含设备到场的运输费（2）到项目货物卸车落地等费用（3）含验收移交时的相关费用（4）含13%增值税。（5）线路施工时乙方需派人全程驻场服务。（6）含供电局验收时的相关费用。（7）若因乙方质量问题及送货时间延误导致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十六条　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注：合同期限表述方式任选其一：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项目经理或分公司经理签字、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项目经理或分公司经理只签字没盖章，本合同不生效。

4、因本合同产生的债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债权进行转让。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签约地点：太原市杏花岭区东华门街 1 号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QQ 邮箱）：　　电子信箱（QQ 邮箱）：

签订日期：2024 年 8 月 8 日

1.6 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物 资 采 购 合 同



工程名称：中北高新区上兰新材料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项目

使用单位：山西奥博建工有限公司

供应单位：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 8 月 20 日

并经收货人（安卫东 电话：15525493338）签字确认的送货单作为双方数量结算依据。

5.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货物的灭失、毁损等风险责任仍在乙方。甲方应及时以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口头等形式告知乙方，由此产生的保管、保养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2天内完成更换，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果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第三方处采购相关物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如发生争议，由 项目所在地 检验机构按 国家电网标准及 附件二：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技术规范书 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 价格与货款支付、结算、开具发票★

1. 合同标的及价格清单

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4129372 元，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1353426.55 元，增值税率为 13 %，税款为 2775945.45 元。

金额单位：元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率%	增值税税额	价税合计
电力电缆	ZC-YJLW-02-Z-64/110 -1*1000	28794 米	741.59	21353426.55	13%	2775945.45	24129372
合同总价： 小写：24129372 大写：贰仟肆佰壹拾贰万玖仟叁佰柒拾贰元整							
备注：本合同电缆单价以《长江有色金属网》中铜价 73510 元为基准定电缆单价为 838 元/米。此价格包含：（1）含设备到场的运输费（2）到项目货物卸车落地等费用（3）含验收移交时的相关费用（4）含13%增值税。（5）线路施工时乙方需派人全程驻场服务。(6)含供电局验收时的相关费用。（7）若因乙方质量问题及送货时间延误导致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十六条　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注：合同期限表述方式任选其一：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2024年11月30日。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项目经理或分公司经理签字、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项目经理或分公司经理只签字没盖章，本合同不生效。

4、因本合同产生的债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债权进行转让。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签约地点：太原市杏花岭区东华门街1号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QQ邮箱）：　　电子信箱（QQ邮箱）：

签订日期：2024年 8月 20日

（二）在建项目表

【投标人为生产商】

列出近五年内由投标人已签合同但未竣工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用户单位/电话/传真	供货数量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承包方式（总包/分包）	备注
1	电缆采购	金华	浙江巨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0579-82026536	详见合同清单	734.736983万元	2026-06-26	项目施工中	分包	

2.1 浙江巨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产 品 销 售 合 同

供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甲方)　　合同编号：20260626001

需方：浙江巨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金华

一、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交货期等　　送货时间：2026年6月26日

序号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品牌	备注
1	YJV-26/35kV-1*300	米	795	337.77	268527.15	元通电缆	本合同为一口价合同，后续单价不再变更，2026年6月26日下单排产。
2	YJV-26/35kV-1*300	米	174	337.77	58771.98	元通电缆	
3	ZC-YJLW03-Z-64/110kV-1*630	米	8073	778.26	6282892.98	元通电缆	
4	VV-1*150	米	323	145.48	46990.04	元通电缆	
5	YJV-8.7/15kV-1*240	米	2691	256.48	690187.68	元通电缆	
共计（人民币）		¥7,347,369.83		大写金额	柒佰叁拾肆万柒仟叁佰陆拾玖元捌角叁分		

※（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含13%专用发票，具体税率以开票时税务局规定为准）

二、质量技术标准及要求：按 国标 标准执行。

三、交(提)货地址、联系方式：_____（收货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四、包装标准：常规 。 包装物押金：有，纯铁盘押金1万元1个，盘具退回厂里后押金原路退回。 包装物是否回收：是 。

五、允许合理误差长度为 ±0.5% 订单数量；计算方法 以乙方下单具体数量为准。

六、货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款到发货（2026年7月31日前需付清全部货款）。

七、货物生产周期：30天（2026年8月5日前交货）。

八、运输方式及费用： 汽车 运输；运费由 供方 负担。

九、验收时间和方法：产品到交货地点后，乙方应当即对产品的型号、数量、包装、表层外观及产品的质量进行验收，如有异议应在甲方提供的送货单上予以明确说明，否则将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十、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对方损失的，按照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十一、其他

1、合同生效后，乙方若需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变更，应征得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若合同约定乙方应当另行以书面方式与甲方协商确认供货清单或者交（提）货期的，若在合同签订后30日仍协商无果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交货后，若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付清货款的，甲方有权直接自行取回乙方未使用完毕的货物，按照折旧价回收并抵扣债务。

3、超过交（提）货期30天仍未提货的或合同约定乙方应当另行以书面方式与甲方协商确认交（提）货地址、联系方式在交（提）货期前协商无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有证据证明非因甲方原因造成逾期交货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若乙方出现任意一期货款逾期支付的，甲方有权就全部货款（包含到期及未到期部分）要求乙方当即全额支付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约可向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全部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6、本合同一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　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需　方：浙江巨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临平区崇贤街道陆家桥	单位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光南路169号万达广场9幢1208、1212室、1215室	
法定代表人：	业务代表：	
业务代表：	电　话：0579-82026536	
销售热线：0571-88121009	传　真：	
传　真：	邮　编：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杭州半山支行	开户银行：金华银行金东支行	
账　号：1202020019900107382	账　号：0188990806066866	

七、D7 获奖情况

世界五百强企业下属成员公司

证明材料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物产中大，代码：SH600704）是浙江省省属特大型国有控股企业集团，是中国最大的大宗商品服务集成商之一，于1996年由原浙江省物资局成建制转制成立，2015年借助旗下由国家商务部（原外经贸部）直接推荐的首家上市公司——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整体上市。

兹证明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是我公司下属成员公司——浙江中大元通实业有限公司的成员企业。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7日



高新技术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绿色工厂企业

公示链接：https://www.miit.gov.cn/jgsj/jns/lszz/art/2026/art_77da51e4153546168835a8a5d9018679.html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工信厅节函〔2026〕9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2025年度）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按照《绿色工厂梯度培育及管理暂行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绿色工厂推荐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经申报单位自愿申报、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及专家审核、公示等程序，确定了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2025年度）名单，现予以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培育绿色工厂2038家、绿色工业园区128家。按照动态管理要求，经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核实，我部将此前发布的132家绿色工厂、3家绿色工业园区移出名单，92家绿色工厂、12家绿色工业园区变更名称。最新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名单可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查询。

二、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加强部门协同，做好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的总结和推广，并积极用好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工厂建设等政策。

附件：1. 2025年度绿色工厂名单
2. 2025年度绿色工业园区名单
3. 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调整名单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6年3月11日

— 2 —

序号	地区	工厂名称
755	浙江	浙江三行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756	浙江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757	浙江	开开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758	浙江	飞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9	浙江	浙江物产中大线缆有限公司
760	浙江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761	浙江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762	浙江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763	浙江	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4	浙江	浙江宏策电缆有限公司
765	浙江	杭州益利素勒精线有限公司
766	浙江	浙江立洲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767	浙江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768	浙江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9	浙江	浙江一树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770	浙江	浙江临安金洲纸业有限公司
771	浙江	浙江金龙再生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2	浙江	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3	浙江	浙江卓诗尼鞋业有限公司
774	浙江	浙江华越印染有限公司

绿色供应链管理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浙江省创新型领军企业



省级未来工厂



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



2023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



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023 年浙江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



绿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省级企业研究院



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



AAA”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2017 年度余杭区政府质量奖



杭州市余杭区校企联合研究院



鲲鹏企业



2026 年（第十三届）中国线缆产业最具竞争力企业 20 强



杭州市数字经济百强企业



杭州市制造业百强企业



杭州市综合百强企业



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优胜企业



中国绿色环保诚信经营单位



浙江省优秀发明单位



浙江省优秀转化项目



光伏组件专用电缆 优秀品牌



中建八局西南分公司 2023 年度优秀分供单位



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



沪蒙能源 600 万煤焦化项目优秀供应商



中建七局上海公司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浙江中控技术 2022 年度优秀供应商



浙江恒逸集团 2022 年优秀供应商



中铁十七局 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



中建八局浙江公司 2023 年度优秀分供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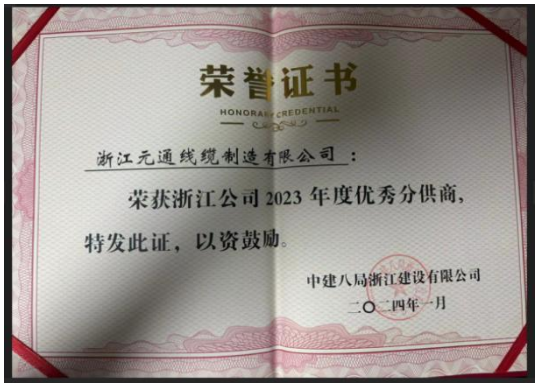

中国一冶 2022 年度战略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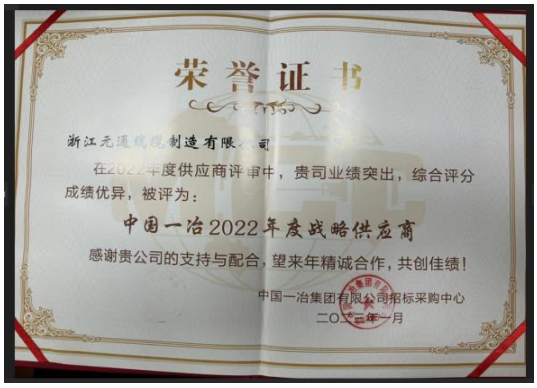

浙江省优秀工业产品证书-无卤低烟阻燃 B1 级耐火铜芯无机矿物绝缘金属护套隔离型防火电缆



浙江省优秀工业产品证书-1000 米水深及以上深水水密电缆



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



全国质量信用优秀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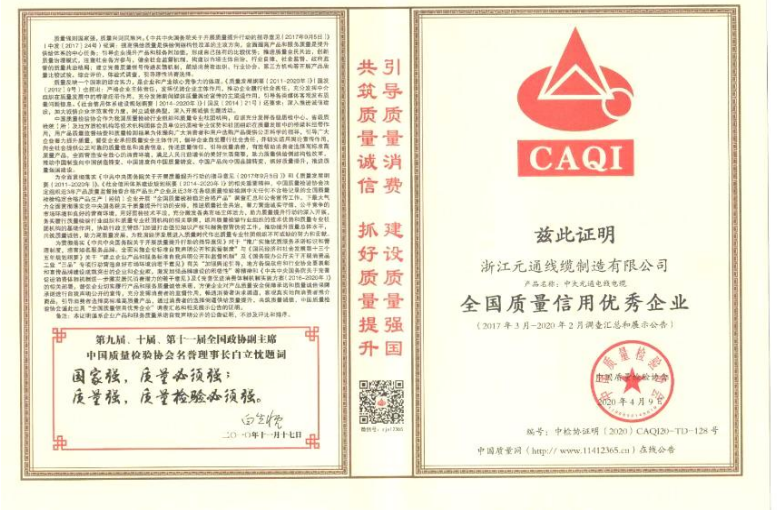

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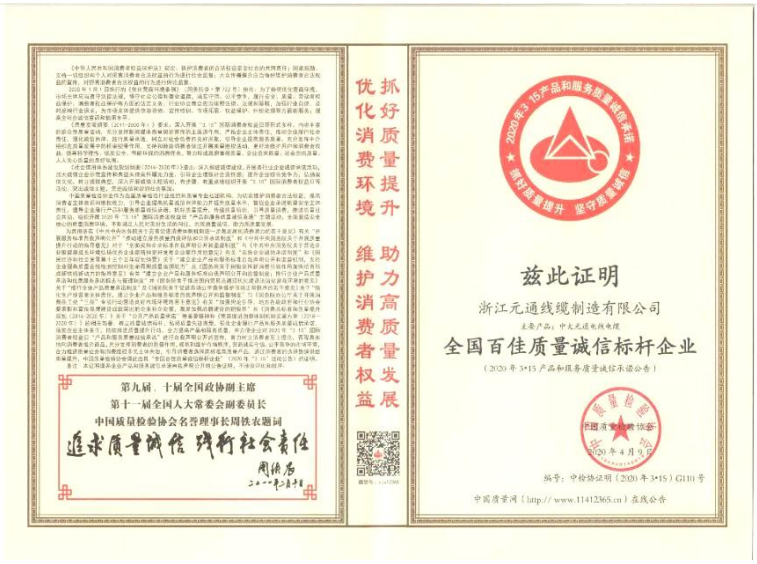

八、D8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一）售后服务计划及保修年限、服务响应时间

1、售前：

对顾客的来电、来函、来访热情接待、周到服务，对顾客提出的技术问题认真解答，协助解决，当顾客有要求时，可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工程工地现场协助勘察电缆敷设环境，指导电缆选型、安装。

2、售中：

在产品生产期间，我公司可以邀请贵公司有关技术人员来公司进行产品的监造和检验，提供有关产品的详细资料，包括各类数据及产品的结构图和工作原理。而对于产品的主要检验工作则在公司内完成。此前，我方可以提供有关检验标准供顾客享用。

3、售后：

为了配合顾客进一步做好产品售后维修、保养等服务性工作，我公司在此向顾客郑重承诺：

01、提供的产品的各项性能均符合相应国际、国家、行业及有关优等品规格标准要求。

02、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合同货物（含系统、其他设备材料等）的质保期为 36 个月，起始日期为所供货物合同验收合格之日或所供货物投入初期运营（且实现合同功能）之日两者出现在先的日期（甩项部分以完工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质保期起算日），如果质保期起始日期为后者的，则质保期的开始并不减少或免除卖方完成合同验收的责任。质保期内，合同货物的维修、更换、重新设计、重新安装、重新调试等以及与前述情形有关的所有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无需另行支付

03、当接到报修后，我司于 1 小时予以响应回复，人员在 12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立即抢修，直至产品完全恢复正常工作起。本公司产品提供质保期内的免费保养及保修，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根据要求，亦可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免费给予技术指导及协助。并对提供的产品做系统的检查。

04、产品到目的地后，顾客验收过程中，如出现与合同要求不符合情况，本公司将在接到顾客通知后 8 小时内做出答复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05、在正确安装、使用条件下，产品投入运行后，本公司保证质保期内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如确系本公司产品质量原因，本公司将负责到底并无偿进行修复或者更换。

06、在保修期结束时，本公司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测试，负责处理由于欠完善的设计、工艺材料而引走的任何缺陷或性能障碍，直到顾客认可。

07、保修期外，本公司仍保证做好顾客的服务工作。需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本公司将在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抵达现场并提供无偿服务；需更换产品的，本公司将及时组织生产，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给顾客。

08、我公司会根据产品以及项目实际情况定期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产品使用情况进行回访，提出合理的运行建议。

09、接到紧急报修电话，我公司通过设置在全国各省会城市的销售办事处暨售后服务网点派发技术人员处理，确保及时有效的进行紧急维修，能尽最大可能将用户损失降到最低。

10、如有任何需要，请与我们进行联系，联系电话：0571-88121022。

11、公司对提供的产品实行“三包” 服务，三包期限外终身免费维修，检修，免费技术咨询。

（二）安装及工程维修

2.1 安装及调试

1、安装

1.1 电缆运抵现场后，在施工单位安装时，我方将派遣具有相当资历的人员到现场提供服务。

1.2 我方派遣的技术到现场提供技术服务，如在工作中，买方认为我方派遣的技术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有权要求更换人员，我方将立即另派人员直至买方满意为止。

1.3 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 现场安装的技术指导
- 现场调试、现场验收试验
- 现场技术培训
- 解决电缆在现场出现的质量问题

4.4 电缆现场安装期间发现电缆的质量问题，我方免费维修或更换，并不因此耽误工期。

2、测试

2.1 测试分型式试验、工厂测试、现场测试、系统测试。

公司完全按照规定的标准对电缆进行测试，公司设有专门的质量检测中心，有标准化的测试场地，有先进的测试仪器仪表。所有的仪器仪表均在有效期内，能保证量值传递准确无误。

2.2 型式试验

我方投标产品已在相关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做了型式试验。

2.3 工厂测试

2.3.1 工厂的出厂测试是产品交货前的最后测试，我方将逐盘测试每一项内容，测试报告随货物送达买方。

2.3.2 出厂测试期间，买方人员到厂参与测试，我方将提供一切必要的设施并积极配合买方的工作。

2.4 现场测试

产品运抵现场，我方派技术人员到厂参与买方对产品的验收测试，并详细讲解测试指标、原理、标准、方法。如电缆出现测试结果不能满足标准的要求，我方免费更换。

2.5 系统测试

产品安装敷设完毕进入系统测试。如电缆出现测试结果不能满足标准的要求，我方免费更换。

附：供方提供的安装、调试重要工序表

序号	工序名称	工序主要内容	备注
1	安装	连接用电线路	
2	调试	通电试验	

2.2 电缆的日常维修及保养

本手册针对深圳地铁 110kV 主变电所进线电源电缆（FY-YJLW03-Z-64/110kV-1×500，防蚁型单芯交联聚乙烯电缆）编制，建立"日常巡检 + 定期专业检测 + 专项维护"三级维护保养体系，并结合深圳地区高温高湿、白蚁活跃、台风汛期长等地域特点明确专项要求。

主要检测周期：电缆通道及户外终端每半月巡视一次、全线每 3 个月一次（DL/T 1253-2013）；红外测温每半年一次；护层接地电流每 3 个月一次；局部放电梯度检测（HFCT）每年一次；白蚁防治每年汛前专项开展。

一、总则

本章明确手册的编制目的、适用范围与依据标准，界定本手册覆盖的设备范围与作业边界。

1.1 目的

规范深圳地铁 110kV 进线电源电缆的日常巡检、定期检测、专项维护与故障处置作业，通过状态评估驱动差异化运维，保障地铁供电安全可靠。

1.2 适用范围

适用于深圳地铁线路 110kV 主变电所进线电缆（FY-YJLW03-Z-64/110kV-1×500）及其附件（GIS 终端、户外终端、绝缘接头、交叉互联箱、直接接地箱、护层电压限制器、同轴电缆 / 接地线）和电缆通道的运行维护；35kV 中压环网电缆可参照执行。

1.3 编制依据

标准 / 文件	用途
DL/T 1253-2013　电力电缆线路运行规程	巡视周期与运行管理
DL/T 596-2021　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	停电试验与带电检测周期、判定标准
DL/T 664　红外诊断应用规范	红外测温判据
GB 50217-2018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	接地方式、感应电压限值、在线监测配置
GB/T 11017　系列	产品结构与性能基准
DL/T 1506　高压交流电缆在线监测系统通用技术规范	在线监测装置技术要求

深圳地铁企业标准 / 运维规程	地铁场景专用要求（编号按招标文件补入）

所引用标准均以最新有效版本为准。

二、电缆系统概述

本章给出电缆结构、关键性能参数及地铁场景运维特点，是制定各项维护措施的技术基础。

2.1 在供电系统中的位置

深圳地铁采用 110/35kV 两级电压集中供电：本电缆为城市电网 220kV 变电站至地铁 110/35kV 主变电所的双回路进线电源，全线供电负荷（牵引＋动力照明）均由该回路输送，属全网最关键电缆设备，一般按双回路互为备用方式运行。

2.2 电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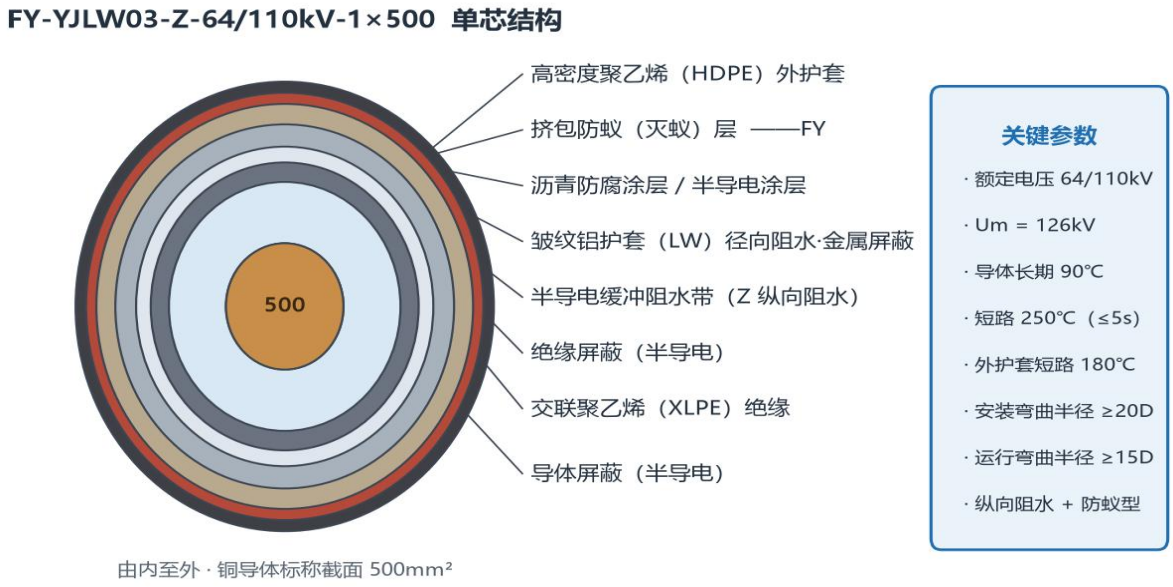

图 2-1 FY-YJLW03-Z-64/110kV-1×500 单芯电缆结构剖面示意图

2.3 运维关键参数

项目	参数 / 运维关注点
额定电压	64/110kV ， Um=126kV
导体	单芯紧压铜导体 500mm² ， 20℃ 直流电阻 ≤0.0366Ω/km
导体温度	长期 90℃ （负荷监视上限）；短路 250℃（ ≤5s ）
最小弯曲半径	运行状态 ≥15D （检修搬运用弯曲不得小于 20D ）

外护套	HDPE ＋防蚁（灭蚁）层，表面半导电（石墨）涂层 —— 护套绝缘与防蚁性能是运维重点
金属护套接地	交叉互联接地（或按设计单点接地）；非直接接地处感应电压 ≤50V （未防护） / ≤300V （有防护）
负荷监视	按设计载流量监视回路电流，超限即启动降温 / 限流措施

2.4 深圳地铁场景运维特点

- 地下隧道高温高湿，护套及接地箱易受潮进水，需重点关注密封与排水；
- 白蚁活动活跃：虽然本电缆为防蚁型（FY）外护套，仍须每年专项检查防治，防止防蚁层局部破损后被蛀蚀；
- 台风暴雨集中在 4～9 月，低洼段、出入口、排管口渗漏水风险高；
- 供电可靠性要求极高（双回路、N-1），缺陷必须状态量化、分级处置；
- 通道兼具行车与设备功能，巡视须配合行车组织安排作业窗口。

三、运维组织与职责

实行深圳地铁统一领导、专业维保单位具体实施、监理 / 主管部门监督的三级管理体系。

角色	职责
深圳地铁（供电专业）	下达维护计划，审批检修方案，监督质量，组织状态评估与验收
维保单位	实施日常巡检、定期检测、专项维护与缺陷处理；维保人员应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
试验检测单位	承担停电预防性试验与带电检测，出具检测报告
值班 / 调度	受理告警，组织故障巡视与应急抢修协调

主要仪器配置：红外热像仪、护层环流测试仪（钳形电流表 / 高频电流互感器）、局放检测仪（HFCT / 超声波 / 特高频）、500V/2500V/5000V 兆欧表、接地电阻测试仪、外护套故障测试仪、电缆故障测寻仪等。

四、日常巡检

日常巡检是发现早期缺陷的第一道防线。110kV 电缆按 DL/T 1253-2013 执行最严周期（66kV 及以上档），并结合状态评价动态调整。



图 4-1 110kV 电缆三级维护保养体系

4.1 巡视周期

巡视对象	周期（ DL/T 1253-2013 第 7.2.2 条）
电缆通道路面及户外终端	每半个月 1 次 （ 66kV 及以上电缆线路）
整个电缆线路（隧道 / 廊道内部等）	每 3 个月 1 次
变电站（主变电所）内电缆及终端	每 3 个月 1 次（结合所内巡视）
汛期前 / 恶劣天气后 / 周边施工时	特殊巡视，必要时加装视频监控或专人看护
故障跳闸后	立即故障巡视，同步检查交叉互联箱、接地箱

4.2 巡检要点



图 4-2 电缆隧道（廊道）断面巡检要点

部位	检查内容	合格标准
电缆本体	外护套破损、鼓包、变色、位移；白蚁蛀蚀孔洞、蚁路泥被；石墨涂层脱落	无机械损伤、无蛀蚀痕迹、标识清晰
终端（ GIS / 户外）	电晕放电声、积污、伞裙破损、金具锈蚀、油位 / SF6 密度（按附件型式）、接地连接	无异常声响、无污闪隐患、连接紧固
绝缘接头 / 中间接头	保护盒完好、无渗漏位移、接地引线无断股	保护盒密封、标识齐全
交叉互联箱 / 接地箱	箱体密封、进水凝露、锈蚀、护层保护器外观、换位标识	无进水、连接可靠、标识与图纸一致
支架与夹具	锈蚀、松动、衬垫脱落、电缆滑移	固定牢靠、衬垫完好
防火封堵	开裂、脱落、孔洞，封堵材料老化	封堵密实完整
通道环境	渗积水、杂物异物、温湿度、有害气体、照明、排水设施	无积水、通风排水正常

4.3 巡检作业要求

- 按巡检路线卡逐点检查、逐项记录，缺陷按第七章分级登记并流转处理；
- 隧道内作业遵守有限空间作业规定（见第十一章）；
- 巡检数据（温湿度、负荷、环境）录入台账，供状态评估比对。

五、定期专业检测

定期专业检测通过红外测温、护层环流、局部放电等带电检测手段量化评估电缆健康状态，为状态维修提供依据。各项检测均出具报告并与历史数据纵向比对。

5.1 检测周期总表

检测项目	周期	依据 / 说明
红外测温	每半年 1 次	DL/T 596-2021 要求每年不少于 2 次；重点：终端、接头、接地箱、夹具处
护层接地电流	每 3 个月 1 次	110kV 电缆行业通行周期；新投运 1 周内首次普测
局部放电梯度检测（ HFCT / 超声波 / 特高频）	每年 1 次	新设备投运后 1 周内首测；必要时（如中间接头专项测试）增加
外护套绝缘电阻 / 直流耐压	结合停电计划（一般 3 年或按规程）	DL/T 596-2021 ；外护套绝缘电阻不低于 0.5MΩ/km
主绝缘绝缘电阻	结合停电计划	5000V 兆欧表，与历史值比较应无明显劣化
接地电阻	每年 1 次（雨季前）	各直接接地箱、交叉互联箱接地回路
交叉互联系统检查	每年 1 次	换位正确性、护层保护器特性、连接紧固
交流耐压试验	按 DL/T 596-2021 周期及状态评价确定	一般结合大修 / 状态检修安排

5.2 红外测温

- 测点：终端接线端子与金具、接头保护盒、接地箱、夹具接触处、并联回路电流分配部位；
- 判据按 DL/T 664 相对温差法；同回路三相温差明显或与历史比温升异常即为缺陷，结合负荷记录分析；

- 负荷高峰期（迎峰度夏）宜增加测次。

5.3 护层环流检测



图 5-1 护层环流监测与在线监测体系

- 测量各直接接地箱、交叉互联箱接地回路电流，逐相记录；
- 判定思路见上图：三相基本对称、与历史数据比对无突增为正常；环流显著增大提示护套多点接地（外护套破损）或交叉互联错位；环流偏小或为零提示接地回路断开、接触不良；
- 异常时结合红外测温与外护套故障测试仪定位，安排处理。

5.4 局部放电检测

- 以 HFCT（高频电流互感器）在接地引下线采集为主，辅以超声波 / 特高频对终端、接头普测；
- 检出放电信号应定位并评估严重程度；对确认缺陷的中间接头按计划更换处理（深圳地铁既有主所维保实践即包含 110kV 电缆中间头局部放电测试专项）；
- 检测周期内发现突变（放电量、频次陡增）应立即安排复测与专项评估。

六、专项维护保养

针对深圳地区及地铁场景特点，设置白蚁防治、台风汛期、防火、接地系统等年度专项维护项目，各专项均须形成闭环记录。

6.1 白蚁防治专项（每年汛前，深圳地区重点）

本电缆外护套为防蚁型（FY，含灭蚁功能层），但仍须防止防蚁层局部破损后蚁害侵入。深圳地铁既有 110kV 电缆维保中已将白蚁防治列为年度专项，参照执行。

环节	内容
检查部位	隧道及廊道内电缆外护套、接头保护盒、支架根部、排管口、通道出入口及周边 5m 范围；户外终端基础周边
检查方法	目视查蚁路、泥被、分飞孔；敲击听空鼓；对可疑部位清洁后放大检查；必要时布设监测诱集装置
防治措施	发现蚁害及时药物灭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专用药剂，由具备资质的白蚁防治机构实施）；对破损防蚁层部位修复后补做防护；通道环境整治，消除孳生条件
记录跟踪	建立蚁害台账（位置、程度、处置、复查结果），次年汛前复查闭环

6.2 台风汛期专项（每年 4～9 月）

- 汛前：全面检查排水泵、集水井、排水管路、出入口防淹挡板；检查低洼段封堵与排管口封堵；
- 台风暴雨预警期间：加强巡视（必要时 24 小时值守），监控通道水位与渗漏告警；
- 汛后：检查渗漏水痕迹、接地箱 / 交叉互联箱进水凝露、护套损伤，发现异常按缺陷流程处理。

6.3 防火专项（年度）

- 防火封堵年度全面检查，开裂脱落的及时修补；
- 通道内可燃物清理，阻燃措施（防火涂料、槽盒）状态检查；
- 临近动火作业严格执行动火票与监护制度。

6.4 接地系统与护层保护器专项（年度）

- 接地连接紧固、防腐处理；测量接地电阻并记录；
- 护层电压限制器特性测试（直流参考电压等），特性劣化或外观损伤即更换；
- 交叉互联箱换位接线与图纸核对。

6.5 通道环境与外力破坏防护

- 通道上方及周边施工信息跟踪，对已开挖暴露段缩短巡视周期、必要时专人看护或加装视频监控；
- 标识桩、警示牌完好性检查与补装；
- 迎峰度夏期间加强负荷监视与红外测温。

七、常见缺陷及处置

缺陷	可能原因	处置措施
外护套破损 / 击穿	施工损伤、白蚁蛀蚀、沉降剪切	定位修补（缠绕 / 热缩补丁），修补后 10kV/1min 直流耐压复试；属蚁害的同时启动白蚁防治
护层环流异常增大	护套多点接地、交叉互联错位、接地箱进水短路	外护套故障定位 → 修补；核对换位接线；接地箱排水干燥处理
护层环流异常减小 / 为零	接地线断开、接触不良、护层保护器劣化开路	检查接地回路导通、紧固；更换劣化保护器
局部放电信号	附件工艺缺陷、绝缘受潮、悬浮电位	定位＋趋势跟踪；严重缺陷列入停电检修计划更换附件
红外测温异常发热	金具接触不良、涡流发热、护套环流发热	结合环流数据判断；停电紧固或处理发热源
接地箱 / 交叉互联箱进水	密封老化、排水不畅	干燥处理、更换密封件，必要时改造箱体防护等级
防火封堵开裂脱落	材料老化、振动	清除旧料重新封堵并验收
通道积水	排水泵故障、管路堵塞、雨季渗水	修复排水设施，清理管路，评估电缆运行环境

八、状态评估与差异化运维

每年（或重大检测后）对电缆线路开展状态评估，按四级状态调整运维策略，实现"状态维修"替代"到期必修"。

状态	判定特征（任一即可）	运维策略
正常	各项检测数据在标准内且趋势平稳	常规周期运维
注意	数据接近限值、单项轻度异常、趋势缓慢劣化	缩短检测周期，跟踪复测，纳入重点监视清单
异常	局放明确放电点、环流持续异常、外护套反复破损	编制检修方案，安排计划停电检修或更换部件
严重	主绝缘试验不合格、放电量急剧增长、威胁供电安全	立即上报，安排停运处理或更换，启动应急预案

评估输入：巡检记录、带电检测报告、停电试验数据、负荷与环境历史、缺陷与检修历史。评估结论报深圳地铁供电专业确认后执行。

九、在线监测与智能运维

按 GB 50217-2018 第 4.1.18、4.1.19 条，110kV 及以上电缆线路可设置在线温度监测与护层环流在线监测装置；监测数据宜接入地铁电力监控系统（PSCADA）/ 变电所综合自动化系统集中监视。

监测系统	配置与用途
护层环流在线监测	在各接地回路加装电流传感与采集单元，实时监视环流幅值与突变，异常告警
分布式光纤测温（ DTS ）	沿电缆敷设感温光纤，连续监视全线温度分布，定位热点、监视负荷裕度
局部放电在线监测	对重点接头 / 终端长期监视放电趋势（技术规范按 DL/T 1506 ）
通道环境监测	水位、温湿度、有害气体、入侵 / 视频，与隧道运营系统联动

在线监测告警响应：一般告警 24 小时内复核，紧急告警立即响应并安排巡视。

十、故障应急与抢修

本章规定电缆故障（主绝缘故障、外护套故障）发生后的应急响应流程、故障测寻方法与备品备件保障要求。

10.1 应急响应流程

- 跳闸 / 告警 → 调度确认回路状态 → 故障巡视（同步检查交叉互联箱、接地箱）→ 故障测寻定位 → 抢修方案审批（深圳地铁）→ 组织抢修 → 试验（参照交接试验主要项目）→ 恢复送电 → 分析归档；
- 具有交叉互联的线路跳闸后，必须同时对沿线交叉互联箱、接地箱进行巡视检查（DL/T 1253-2013 第 7.2.3.1 条）。

10.2 故障测寻

- 主绝缘故障：低压脉冲法 / 冲闪法粗测 + 声磁同步精确定点；
- 外护套故障：外护套故障测试仪桥路预定位 + 跨步电压法精确定点；
- 测寻记录纳入档案，作为缺陷分析依据。

10.3 备品备件

类别	配置建议
应急电缆	同型号电缆若干盘（长度按最长一段储备）

附件	GIS 终端、户外终端、绝缘接头、直通接头各不少于 1 套（按回路数量与业主确定）
接地系统部件	护层电压限制器、同轴电缆、接地线、交叉互联箱成套备件
抢修工器具	电缆敷设机具、附件制作工具、烘箱除湿设备、故障测寻仪器

备品储存环境符合产品要求，定期检查密封与有效期；使用后及时补充。

十一、安全作业要求

- 工作票制度：停电检修、试验按电力安全工作规程办理工作票，做好停电、验电、装设接地线、悬挂标示牌等安全措施；
- 有限空间作业：进入电缆隧道 / 廊道前先通风、检测有害气体（O2、CO、H2S、CH4 等），合格后方可进入，作业中持续通风与监护；
- 高压试验安全：试验区域设围栏警示，试验前后充分放电并接地确认；非被试相及金属护套可靠接地；
- 感应电压防护：临近运行回路作业时评估感应电压，金属护套作业点视同带电并采取绝缘防护；
- 动火与登高：动火审批 + 监护；登高、吊装作业落实防坠落与吊装方案；
- 防触电与防机械伤害：绝缘工具定期试验合格，个人防护用品齐全。

十二、记录与档案管理

规范运维记录的清单、归档与数据管理要求，为状态评估与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数据基础。

12.1 运维记录清单（DL/T 1253-2013 第 7.1.3.6 条）

- 负荷记录；巡视检查记录；外力破坏防护记录；
- 隐患排查治理及缺陷处理记录；
- 温度测量（电缆本体、附件、连接点等）记录；
- 带电检测记录（红外、局放、护层环流等）；
- 电缆通道可燃、有害气体监测记录；
- 单芯电缆接地系统环流监测记录；土壤温度测量记录；
- 白蚁防治专项记录；预防性试验报告；检修与改造记录。

（三）售后服务管理制度

QG/ZYL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管理制度

QG/ZYL01、09-2016

售后服务管理制度规定

2016-07-10 发布　　2016-07-20 实施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发布

前　言

本制度为质量管理制度的新增规定。为企业质量管理工作的展开提供了更全面的依据。

本制度由质管部提出并归口管理

本制度由总师办负责起草

本制度主要起草人：黄建卫

批准：　　审核：

日期：　　日期：

售后服务管理制度规定

QG/ZYL01、09-2016

1、目的

1.1 为进一步创建系统专业化的客户服务体系，提高客户服务质量、提升公司的形象，制定本制度。

1.2 为进一步提升客户投诉的处理率、提升投诉处理的成功率、提高投诉处理的一次成功率，制定本制度。

1.3 为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质量、进行有效的技术改良，降低客户投诉率，制定本制度。

2、适用范围

2.1 本制度适用于售后服务部的一切工作，作为售后服务工作、管理和考核的依据。

2.2 售后服务工作人员及涉及售后服务的相关部门必须严格执行本制度。

3、售后服务内容

3.1 客户资料管理

对公司所有客户（意向客户及准客户）的详细资料进行登记整理，形成电子文档，加密管理。每天备份客户档案，每周更新客户档案。

3.2 客户交流和沟通

工程服务期间，据客户要求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3C 认证、检测报告、质保单、合格证并提供有关的咨询服务。至少两次与客户进行交流和沟通，了解现场施工情况及客户意见建议。

3.3 客户投诉处理：

3.3.1 客户投诉处理流程：

项目	客户投诉调查及处理					成品退回处理		客户投诉改善及追踪				
	客户投诉反应	调查核实	内部调查	责任归属判定	处理期限管理	检验	收料	改善表提出	改善项目拟定	改善项目确认	改善项目执行	改善项目督促
主办部门	业务部门	售后服务小组	总师办 生产部 质管部	常务副总	常务副总	质检部	仓库	总师办	总师办 生产部 质管部	常务副总	有关部门	常务副总

3.3.2 处理客户投诉依据公司的投诉处理流程处理，售后服务小组及时反应客户信息和积极配合公司内部改进。

3.3.2.1 接到客户投诉两个小时之内完成投诉事件的调查核实工作，并填写客户投诉登记表；一个工作日之内完成投诉问题的处理；对不能处理的投诉事件立即交总师办，由总师办及时汇报常务副总及组织有关部门进行投诉处理的研讨，并跟踪相关部门完成投诉处理。

3.3.2.2 将客户投诉的时间、内容、处理结果、客户对处理结果的满意程度输入客户资料档案登记表。

3.3.2.3 每月向总师办提交本月投诉事件及处理情况并向整个公司公布。

3.3.2.4 对群发的投诉事件及时通报各部门，并向总师办提出技术改进的研讨会。

3.3.2.5 对新改良的技术在运用中，客户的反应进行整理，形成技术不断改进、客户投诉不断减少的良性循环。

3.4 客户满意度调查

3.4.1 收集、整理《售后服务表》《客户满意度调查表》，并录入电脑。

3.4.2 对群发的客户不满意或不太满意事项进行整理，上报总师办并提出技术改进的研讨会。

3.5 售后服务内容的执行和落实

3.5.1 根据情况每月定期对客户寻访、调查。

3.5.2 跟踪售后服务的落实情况。

4. 工作要求

4.1 以客户满意为宗旨，时刻维护公司形象。

4.2 礼貌大方的与客户沟通交流，接听客户电话时语气平和热忱，避免与客户发生任何冲突。

4.3 认真公正的处理客户投诉问题。

4.4 日常行为规范和考勤制度等按公司现行制度执行。

5. 相关责任人的处理

对相关事故的直接责任者，间接责任者根据情节轻重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对事故发生部门追究领导的责任进行严厉的经济处罚。

（四）售后服务点及服务人员

一.岗位设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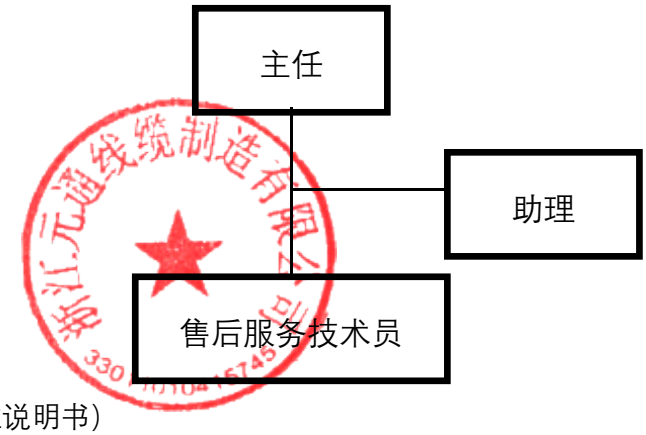

岗位人员设置（后附岗位说明书）

1.主任 1 名.

2.助理 2 名.

3.售后服务技术员人数详见区域下表

机构名称	所在地址	联系人	人员数量
深圳办事处	**深圳市坪山区规划联馨路与规划松坪路交汇处西南侧恒大成二期花园 6-7 栋 7 栋 25D**	**桂海岩 18958093015**	**12**
西安办事处	西安市海荣阳光城福宝园 6 栋 1 单元 401 室	李善旺 18969133771	20
福州办事处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坂中路五四北泰禾广场 5 号楼 1917	曹旭君 18969133691	25
成都办事处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青华路 51 号，进门第一单元 4-8	贾全战 18969061585	19
太原办事处	太原市小店区康宁街 9 号天赐康缘小区 2 幢 1 单元 601	苏　勋 13233957237	14
杭州办事处	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银河小区 69 幢 1 单元 502 室	张晨曦 18969133657	15
湖州办事处	湖州市吴兴区明都锦绣苑 55 幢 301 室	张润洲 18969133595	18
南京办事处	南京市江宁区翠屏清华园 69 幢 105 室	张永卫 18969133661	19
嘉兴办事处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同心路阳光小区西区 11-503	邓立民 18969133653	13
宁波办事处	宁波市海曙区南站东路 16 号月湖银座 1106	邓筐筐 18969100079	25
绍兴办事处	浙江绍兴越城区中兴北路 390 号泓城大厦 1058 号	刘　强 18969133720	12
上海办事处	上海市闵行区莘建东路 58 弄绿地科技岛广场 C	张世聪	29

	座 305-307 室	18969133730	
常州办事处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街道旺角花园 3 栋丙单元 901	刘乾威 18969133665	18
南通办事处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经五路中南世纪城北区 8-601 室	张祚荣 18969133719	16
台州办事处	台州市椒江区富强路新明半岛 30-3-701	李正林 18969133705	17
温州办事处	温州市瓯海区龙霞路香滨左岸四组团 5 幢 1104 室	任冬冬 17757140505	19
苏州办事处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苏苑街道宝带别苑 A 区 1 幢 1 号	丁亚洲 18969100085	20
无锡办事处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锡沪西路 118 号世茂首府天域景园 4 号楼 1002	王明伟 15355027308	18
北京办事处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南四环中路京开大厦 1FB20	杨　祺 18969133721	24
内蒙古办事处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兴盛街道玫瑰家园 1 栋二单元 1007 号	马向灵 021-54320016	13
山东办事处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黄台国际五金城北区 411 号	杨文婷 18969100186	12
四川办事处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万贯五金机电城 C 区 9 栋 22 号	张宏伟 13656653556	9
湖南办事处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湾田国际五金机电城 A 东 113 号	杨帅领 18957165622	7
广东办事处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玛斯兰德中心	郭晓峰 18969133707	12
广西办事处	广西省南宁市西宁塘区秀灵路 81 号东博机电城 A 东 268 号	付　崇 18969061517	6
黑龙江办事处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禧龙大街 218 号	李雨实 18969133680	13
新疆办事处	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云台山璐 996 号和兴尚园小区 1-1-2804 新疆乌鲁木齐新市区 鲤鱼山北路 509 号紫煜臻城 33 栋 1001 室	袁航铤 18969133957	6
云南办事处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昌宏西路中段宏源路 1216 号（高原明珠五金机电城）	吴建华 18969133850	15

（五）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CQC25SH10011ROM/3300　　服务认证Ⅰ型

兹证明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33000073239325XK)建立的商品售后服务体系（基本）符合标准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的要求，服务等级：

五星级

认证范围如下：

电线电缆的售后服务

注册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镇陆家桥
运营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国路 528 号

首次发证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1 月 20 日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CQC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查询证书有效状态请登陆www.cqc.com.cn。

Signed by: Xie ZhaoXu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http://www.cqc.com.cn

（六）深圳办事处-租赁合同及付款证明

房租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林锦亮　　乙方(承租方)：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互相协商一致,签订以下租赁协议:

一、乙方租住甲方房屋进行生活居住使用，房屋位置坐落于：深圳市坪山区规划联馨路与规划松坪路交汇处西南侧恒大成二期花园 6-7 栋 7 栋 25D 该房屋面积为 94.15 平方米。

二、乙方租住时间为 36 个月。

起始时间：2024 年 12 月 01 日,截止时间：　2027 年 11 月 30 日。

三、租赁合同签订后，该套房屋的所有物业费用、水电费、宽带费、垃圾清运费等所有关于该套房屋的使用费用均由乙方进行承担；租赁期满后乙方应保证所有费用不得拖欠。

四、甲乙双方经过协商该套房屋的月租为 1000 元，房租缴纳实行按年支付模式，（房租续租时间为每个到期日的前半个月进行缴纳）

五、在乙方居住过程中不得随意对房屋进行各种装修改造，如因个人生活需要对房屋进行部分改造时需经过甲方允许，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房屋损坏赔偿。

六、乙方在房屋内居住须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做违法的事情，否则所有后果自行承担，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七、在乙方租赁期间内，任何一方因自身需要提前终止该合同的，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以方便对方进行下一步工作计划，不得无故突然强行驱离对方或者索要押金等行为。

八、合同签订后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明确自身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签字：林锦亮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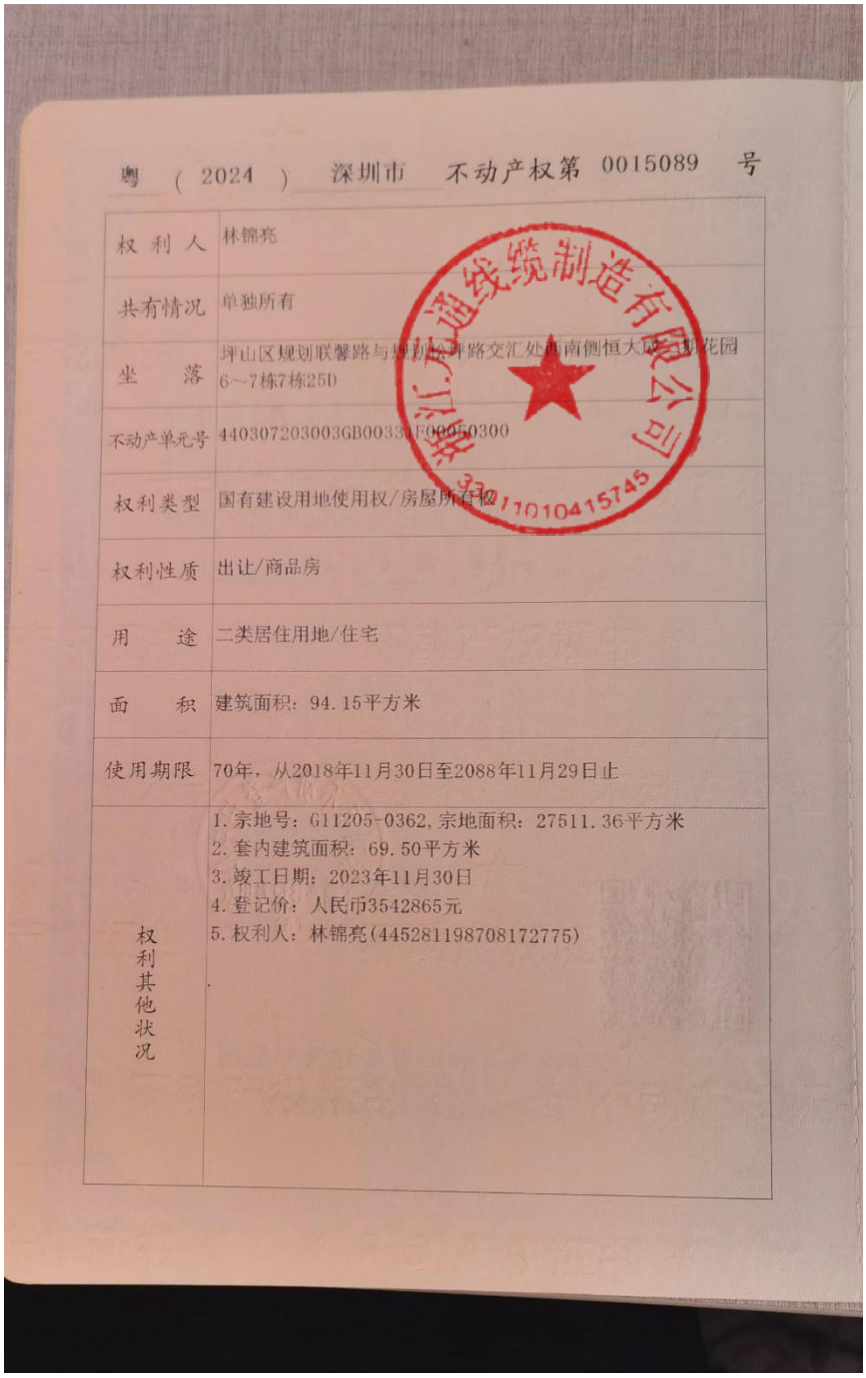

粤（2024）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15089 号

权利人	林锦亮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坪山区规划联馨路与规划坪坪路交汇处西南侧恒大[illegible]6～7栋7栋25D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7203003GB00338F000503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二类居住用地/住宅
面积	建筑面积：94.15平方米
使用期限	70年，从2018年11月30日至2088年11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宗地号：G11205-0362,宗地面积：27511.36平方米 2.套内建筑面积：69.50平方米 3.竣工日期：2023年11月30日 4.登记价：人民币3542865元 5.权利人：林锦亮(445281198708172775)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境内汇款电子回单

收款户名	林锦亮
收款卡号	6230****5288
收款银行	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
收款金额	12,000.00元(人民币)
手续费	免费
合计	壹万贰仟元整

付款户名	*建卫
付款卡号	6212****7789
付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回单编号	ZZHK-0007-4793-7949-0196
指令序号	030312024361128728434632216
交易时间	2024/12/26 16:18
附言	深圳市办事处租金

中国工商银行 电子回单 专用章

重要提示: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

手机银行跨行汇款、跨行信用卡还款免收手续费

使用手机银行-扫一扫功能即可轻松验证电子回单

来自 中国工商银行手机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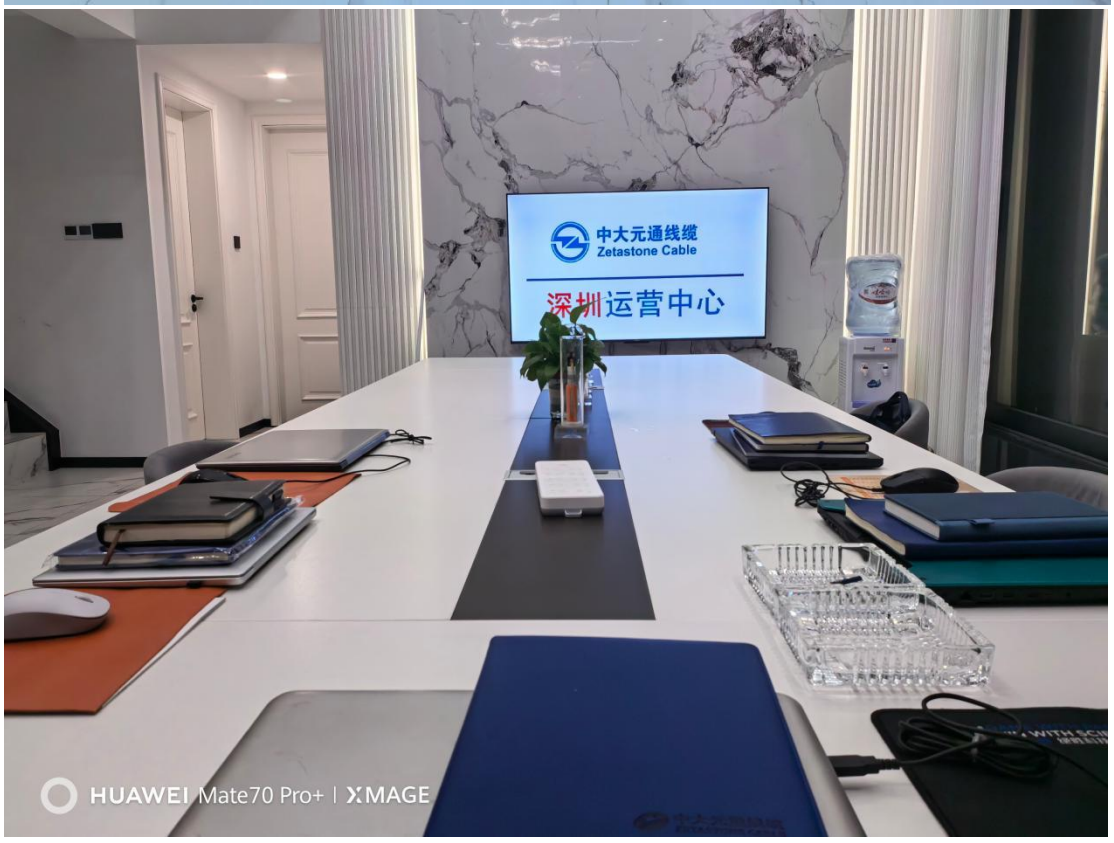
中大元通线缆
Zetastone Cable
深圳运营中心
HUAWEI Mate70 Pro+ | XMAGE


中大元通线缆
Zetastone Cable
中大元通线缆 百分百纯铜打造
来自世界 500强 上市国企
HUAWEI Mate70 Pro+ | XMAGE

（七）培训方案

1、本工程人力资源配置保障

公司名称 （申请人）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人 力 资 源							
全员人数	551 人	管理人员	41 人	专业技术人员	49 人	高工	8 人
目前各业务部门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所在部门和岗位职务		在本公司工作年数	以往主要业绩和获得的荣誉
江平	男	52	研究生	机械工程师	电缆公司	副总经理	10	省级尼龙线新产品领办人、浙江大学
徐季新	男	53	大专	化工工程师	电缆公司	常务副总	5	省级“能工巧匠”，物产“徐季新技能大师工作室”
沈建良	男	53	高中	工程师	电缆公司	生产副总经理	13	
高旭浩	男	35	大学	工程师	电缆公司	品质部经理	13	
王成旺	男	33	大学	技术员	电缆公司	生产部经理	11	
汤小涛	男	50	大专	技术员	力缆车间	力缆车间主任	4	徐季新大师工作室成员
邱金波	男	29	大专	电缆技师	电缆公司	计划总调度员	4	徐季新大师工作室成员
黄桂领	男	27	电缆专业本科	技术工程师	电缆公司	技术文件编制	3	徐季新大师工作室成员，哈理工大毕业
邹洪宇	男	27	电缆专业本科	技术员	电缆公司	技术研发、工艺	3	哈理工大电缆专业
范明勇	男	30	本科	技术员	电缆公司	产品开发	3	
王世军	男	31	高中	技术员	电缆公司	车间主任	5	
季忠玉	男	49	高中	工程师	电缆公司	设备经理	27	

2、针对该工程的强有力的技术培训保障

（1）培训工作情况

序号	技术培训内容	计划时间	计划人/日数	派出人员情况
01	电缆采购常识以及产品选型	合同签定前	1/半周	工程师
02	电线电缆基础知识	合同签定后	1/半周	工程师
03	电流常识认识	合同签定后	3/一周	工程师
04	产品工艺标准检测方法	供货前	2/一周	工程师
05	安装敷设要求以及产品的维护保养，货物储存	供货前	3/二周	工程师
06	线路安全检测	安装完成后	3/二周	工程师
备注：该培训计划是公司针对重点项目工程的常规计划，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双方可以进一步沟通以形成对工程更加有效的培训计划，我方将竭尽所能满足项目方要求。				

（2）主要培训教师情况表

姓　　名	江平	**性　　别**	男
职　　务	副总经理	**学　　历**	硕士研究生
职　　称	工程师	**专　　业**	机械
简要介绍	该同志具有丰富的基础知识和管理能力		
姓　　名	徐季新	**性　　别**	男
职　　务	常务副总经理	**学　　历**	大专
职　　称	工程师	**专　　业**	电缆专业
简要介绍	该同志从事电缆 30 多年，具有丰富的电缆专业基础知识和电缆实践基础		
姓　　名	沈建良	**性　　别**	男
职　　务	生产副总经理	**学　　历**	高中
职　　称	工程师	**专　　业**	电缆
简要介绍	具有 30 年从事电缆生产管理和实践基础能力		
姓　　名	王世军	**性　　别**	男
职　　务	技术部经理	**学　　历**	大专
职　　称	工程师	**专　　业**	电缆
简要介绍	该同志具有 12 年的电缆实践基础和理论基础，对电缆制造有较强的能力		
姓　　名	黄桂领	**性　　别**	男
职　　务	技术员	**学　　历**	本科
职　　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电线电缆专业
简要介绍	该同志理论基础比较扎实，有一定实践能力。		

（3）技术服务工作情况

序号	技术培训内容	计划时间	计划人/日数	派出人员情况
01	技术培训	见上表《培训工作情况》	13/7 周	见上表《培训工作情况》
02	现场安装指导，以及现场服务	**配合工程施工**	根据工程需要，不少于 5 人	工程师，专业技术人员
03	货物发运，工程进度跟踪以及各种紧急事务处理	**合同签定到质量保证期结束**	1 人/合同签定到质量保证期结束	项目负责人
04	终身免费维修，终身免费技术咨询	**产品使用寿命期内**	/	联系电话 0571-88121017
备注：另外公司欢迎涉及项目产品安全的相关方到公司监督，检查产品生产制造全过程。一般情况下提供免费随机到公司验货 20 人次。				

九、D9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特别说明：

在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中列出的为招标人要求不可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应在表中“响应情况”栏中必须填写“**完全响应**”，空白或填写其它内容或在投标文件中对合同条款进行了修改都视为“**不完全响应**”。“不完全响应”将导致**无效标**。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序号	内容	响应情况	备注
一	合同协议书	完全响应	
二	通用条款	完全响应	
三	专用条款	完全响应	

十、D10 投标人资信情况

资信情况总表

一、基本情况				
年份	总资产（万元）	合同订单量（万元）	生产/集成/安装能力（产值，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3	208620.04	743409.01	586003.14	743409.01
2024	281225.3	885285.78	645122.43	885285.78
2025	376275.23	1024720.16	716480.35	1024720.16

二、财务、纳税情况				
年份	利润总额（万元）	净现金流（万元）	纳税数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3	23781.64	-39291.46	11132.47	61.30%
2024	24841.94	39314.24	17935.33	55.61%
2025	50995.12	39939.42	9154.06	63.46%

三、主要外协件的制造商信息				
序号	外协件（设备、软件名称）	认证标准（如果有）	生产商名称	地址/联系电话
1	铜导体	TR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余姚市小曹娥镇滨海产业园区广兴路 18 号、0574-62457318
2	绝缘材料	YJ-110	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强业路 58 号、0572-6680389
3	非金属外护套	ML-ZRPE	杭州美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玲珑街道玲珑工业园区、0571-63763088

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履历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职称	主要简历及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经理	桂海岩	/	作为专业项目经理，全程参与国内多起轨道交通项目的全周期管理，涵盖业务洽谈、合同签订、项目执行至完工交付全流程。

				负责与中铁、中建等大型工程单位的深度对接与协调，积极推动项目各阶段工作落地，确保项目进度、质量、安全等核心指标符合合同要求。
2	技术负责人	黄建卫	机电制造(技术开发)高级工程师	服务单位有中建、中铁、中海油、中石化、中电建等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单位，直接参与 G20 杭州峰会主会场场馆建设项目、峰会期间各国元首下榻宾馆改造项目、杭州湾跨海大桥建设项目、2008 奥运火炬控制用线等国家级重大工程项目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组织及供货服务，并驻项目现场进行安装试验指导。主导新产品项目研发与知识产权管理，获得 164 件专利认定，制定各类标准 6 件，促进公司技术的进步与发展；在人才培养方面，通过师徒制传帮带，培养了一批覆盖操作工、质检员、技术员、工程师的技术人员队伍。获评 2022 年集团技术先锋称号，是杭州市临平区 E 类人才
特别提醒：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表，表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或与投标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不符时，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注：本处的*营业收入是指与投标货物相关的“主业”营业收入。

十一、D11 投标人合规承诺书

投标人合规承诺书

本单位确认已经仔细阅读并知悉《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规手册》等合规工作相关要求，清楚深铁集团的诚信合规、廉洁风险防控精神。

在此，郑重承诺：

一、遵循行业管理规范和法律法规要求，不断提升合规意识，积极传播合规文化；

二、在与深铁集团的业务往来中，诚实守信，廉洁自律，依法合规，与深铁集团共筑合规示范区建设；

三、结果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积极探索构建企业自身合规管理体系，积极参加深铁集团组织的合规培训，与深铁集团加强合规交流。

投标人名称（盖章）：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十二、D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7 号线一期工程、19 号线一期工程、25 号线一期工程、27 号线一期工程 110kV 交流电力电缆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电线电缆；制造商为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67 人，营业收入为 1024720.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6275.23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工业 行业的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附专精特新小巨人佐证


专精特新
“小巨人”企业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
有效期：2024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